

标段编号：2019-440317-48-01-10095601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施工总承包二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9月09日

目 录

1、企业业绩-园林景观业绩（不评审）	5
1.1、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6
(1) 中标通知书	6
(2) 联合体协议书	7
(3) 施工合同	8
(4) 竣工验收证明	15
(5) 预算文件	29
1.2、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42
(1) 中标通知书	46
(2) 施工合同	47
(3) 竣工验收证明	50
(4) 预算文件	69
1.3、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71
(1) 中标通知书	71
(2) 联合体协议书	72
(3) 施工合同	74
(4) 竣工验收证明	79
(5) 景观工程预算评审报告	83
1.4、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	94
(1) 中标通知书	94
(2) 施工合同	95
(3) 预算文件	100
1.5、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107
(1) 中标通知书	107
(2) 联合体协议书	108
(3) 施工合同	110
(4) 项目名称变更证明资料	114
(5) 竣工验收证明	115
(6) 结算审核报告	121
2、企业业绩-桥梁业绩（不评审）	130
2.1、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131
(1) 中标通知书	131
(2) 施工合同	132
(3) 预算文件	136
2.2、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145
(1) 中标通知书	145
(2) 施工合同	146
(3) 项目经理变更证明	151
(4) 竣工验收证明	161
(5) 获奖证明	165

3、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166
3.1、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167
（1）中标通知书.....	167
（2）施工合同.....	168
（3）项目经理变更证明.....	173
（4）竣工验收证明.....	183
（5）结算证明.....	187
（6）获奖证明.....	191
4、近三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192
4.1、牵头单位.....	192
2022 年审计报告	192
2023 年审计报告	294
2024 年审计报告	402
4.2、成员单位.....	497
2022 年审计报告	497
2023 年审计报告	498
2024 年审计报告	552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园林景观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4 项业绩，若提供超过 4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4 项），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1、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各方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园林景观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体现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的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4、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园林景观工程业绩。</p>
2	企业业绩-桥梁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1 项业绩，若提供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1、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各方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桥梁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体现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的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4、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成员中负责桥梁工程施工的单位提供桥梁工程业绩。</p>
3	拟派项目经理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自认为</p>

	理业绩（不评审）	<p>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业绩，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2 项业绩）。注：1、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各方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同类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竣工验收证明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业绩，可提供施工许可证明文件。</p>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业绩-园林景观业绩（不评审）

企业园林景观业绩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内容包括堤防、沿线水闸及穿堤建筑物改造、道路、 碧道景观绿化、附属设施等 工程和为完成工程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各类应急方案与措施等	36485.759380 (园林景观部分11408.116071)	2025年01月06日	已竣工
2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整治河道总长度为7.352km。主要内容包 括新建河堤、河涌清淤、滚水堰及景观桥、绿化景观等	33753.204797 (园林景观部分18352.386418)	2022年07月13日	已竣工
3	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本项目全长5.5km，建设内容包括防洪工程、市政道路工程和 景观工程等 （包括工可范围内的城市防洪、码头、道路、桥梁、给排水、交通设施、照明、 景观绿化、电力电信工程 等）	79743.698367 (园林景观部分10562.616643)	2022年08月30日	已竣工
4	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	包含茂名大道沿线风貌提升房屋综合整治工程、省道S291七迳镇圩段（潘茂名纪念公园——七迳社区段）街道风貌改造提升和圩镇主干道两侧风貌提升，主要对房屋主要外立面进行综合改造，对部分建筑进行结构修缮，并提升改善周边道路景观。	13099.0566 (园林景观部分6255.650077)	2022年08月25日	在建
5	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鳄湖占地面积约19.8万平方米，其中水面面积约12万平方米，平均水深约2.5米。项目内容包括水质改善工程（内含截污纳管工程、清淤工程、底泥置换工程、引水活水工程和水生态修复工程）、防洪排涝工程（在鳄湖自排通道进口处配套建设防洪闸及排洪站）、 景观提升工程 等。	13695.96 (园林景观部分5945.241205)	2022年05月25日	已竣工

1.1、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_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IHMD12010405）于2020年12月17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21年01月22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洪梅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招标单位	东莞市洪梅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负责人	陈涛	资质证书号 粤144151531601
中标报价（元）	叁亿陆仟肆佰捌拾伍万柒仟伍佰玖拾叁元捌角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1、暂定合同总价364857593.80元，中标下浮率为6.66%，其中暂定建安工程费360367239.31元，暂定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490354.49元（其中工程设计费4490354.49元），其他中标报价内容详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2、合同结算总价最终以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审定的费用为准。	
服务期限（服务类）	计划总工期为365日历天（包括设计工期、施工工期），其他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20年12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20年12月22日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12-22 年 月 日

说明：本文书一式五联，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联合体各方）。涂改、复印无效。

(2) 联合体协议书

五、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并明确牵头人为上述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单位，对总承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设计、施工质量、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和工程进度等全面负责。

2、工程总承包单位应当与招标人签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单位负责。联合体成员单位（分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分包不能免除工程总承包单位的合同义务和法律责任，工程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就分包工程对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负责包括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合同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相关手续办理，达到竣工验收移交标准，配合财政部门完成工程结算，负责陪保修等全部工作；联合体成员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经批准的初步设计和发包人要求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与初步设计单位工作的衔接（含设计依据资料、成果文件交接等）、施工图设计（含涉及基坑支护时的岩土工程设计、施工安全设计专篇等）及施工现场配合、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

5、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6、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明（签字或盖私章）

成员一名称：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国清（签字或盖私章）

2020年12月17日

(3) 施工合同

档号	序号
C/219.1	2

合同编号: 洪工程(2020)10号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
(一期)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 东莞市洪梅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承包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总承包单位)、
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洪梅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总承包单位、即联合体牵头人)、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即联合体成员,如有)(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7)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10) 已批准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工程概算)及勘察成果文件;

(11)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12)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当合同文件的条款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并且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以对承包人约束较严条款优先解释。

2. 项目概况与承包范围

2.1 项目名称: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 东莞市洪梅镇

2.3 建设规模: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包括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其中1、堤防达标建设工程建设范围总长约16.66km,包括中心段4.08km(新庄水闸-东海大桥1.3km,汇景酒店-保利海棠2.78km),氹涌联围非中心段12.58km(不含氹涌村东侧桥东路至赤窖口河大桥段,含乌沙新洲仔部分堤段);2、碧道建设工程建设范围总长约20km,包括中心段两岸9.02km,氹涌联围非中心段10.98km(不含氹涌村东侧桥东路至赤窖口河大桥段及乌沙新洲仔部分堤段)。拟建设内容包括堤防、沿线水闸及穿

堤建筑物改造、道路、碧道景观绿化工程等，拟设计防洪(潮)标准分别为100年一遇(冰涌联围)和50年一遇(梅沙联围及乌沙新洲)，冰涌联围堤防等级为2级、永久水工建筑物级别为2级，梅沙联围及乌沙新洲堤防等级为3级、永久水工建筑物级别为3级等(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以初步设计批复的文件为准)。

2.4 工程承包范围：完成本项目工程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工作、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备案等)，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缺陷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设计施工总承包企业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但需提供一系列协调及配合服务)等，具体包括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2.4.1 施工图设计：按本工程经批准的初步设计和发包人要求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与初步设计单位工作的衔接(含设计依据资料、成果文件交接等)、施工图设计(含涉及基坑支护时的岩土工程设计、施工安全设计专篇等)及施工现场配合、施工图审查(即施工图技术审查)、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决)算(含审计)、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中标人尚需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主要内容有：

(1) 设计内容包括堤防、沿线水闸及穿堤建筑物改造、道路、碧道景观绿化、附属设施等工程施工图设计和为完成工程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各类应急措施设计、各类应急方案等；

(2) 负责与业主及相关部门沟通、解释说明项目设计标准、设计规范规定，以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等。

2.4.2 施工总承包：包括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合同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相关手续办理，达到竣工验收移交标准，配合财政部门完成工程结算，负责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具体内容主要有：

(1)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堤防、沿线水闸及穿堤建筑物改造、道路、碧道景观绿化、附属设施等工程和为完成工程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各类应急方案与措施等；

(2) 工程建设其他内容：①负责办理东莞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的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只协助相关手续的办理；②施工期间的所有监测、检测(不包括发包人另行委托的第三方检测和监测)，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③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的相关手续；④完成发包人要求或本项目合同文件约定由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审查(即施工图技术审查)、编制施工图预算(需委托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进行编制)、配合第三方审查、编制竣工图等]等。

2.4.3 项目管理：负责整个项目全过程管理(含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其中包括项目勘察设计管理、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运营维护管理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负责项目完成后工程及资料移交手续，以及完成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

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但需提供一系列协调及配合服务)。办理相关项目移交运营手续。

备注：承包人不得以上述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3. 合同价款

3.1 签约合同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亿陆仟肆佰捌拾伍万柒仟伍佰玖拾叁元捌角零分（¥364,857,593.80），签约合同价（暂定）等于承包人的暂定建安工程费[已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即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与工程建设其他费报价之和，其中：

3.1.1 承包人的暂定建安工程费报价为 360,367,239.31 元[已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即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4,476,867.32 元]；承包人的暂定工程建设其他费报价为 4,490,354.49 元（其中暂定设计费 4,490,354.49 元）。

3.1.2 承包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与相关服务工作阶段的工程建设其他工作的全部费用，为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的包干价，结算时不予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含三通一平）、工程设计其他服务费（含竣工图编制、各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劳务费、专家食宿及交通补贴费、会务费等）、施工图审查、施工图预算编制、水土保持工程（不含水土保持专项）费、节能审查费、工程保险费（建筑、安装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办理道路通行及道路施工许可的费用、白蚁防治费、联合试运转费、弃土（含淤泥）处理费用（包括合法处置、堆放场地等）、清淤（疏浚）后测量费用以及协助发包人办理工程实施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等手续所发生的费用等工程建设其他费；

3.1.3 承包人建安工程费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的中标投标下浮率 6.66%；

3.1.4 工程设计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80%×施工图设计工作量收费比例×（1-投标下浮率）

3.1.4.1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的计取，最终以经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或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总造价作为工程设计收费基价的计费额，进行分项加权收费；其中（暂定）①专业调整系数：0.8（水利工程）、1.1（碧道、园林绿化工程）、②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③附加调整系数：1.3（改扩建、构筑物工程）、0.85（河道堤防工程）、1.0（碧道、园林绿化工程），④分项加权是指堤防达标加固和碧道建设两个分项；⑤施工图设计工作量收费比例：45%。最终设计费用结算价以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或发包人）审定结果为准。

3.1.4.2 本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80%暂定金额为 10,690,556.59 元。

3.2 合同结算总价=最终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价+最终工程设计费，其中：最终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价=[经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或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即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1-投标下浮率）+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即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

施单列费)+合同约定可调整的价格。

注:

(1) 本工程概算的建安工程费 385,760,745.60 元(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4,476,867.32 元); 经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或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不得超过获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不含预备费); 若因发包人或其他客观因素确需调整施工图而导致最终施工图预算突破项目经审定概算中的建安费时, 按东莞市洪梅镇相关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2) 发包人可根据实际工程规模的变化而调整上述设计收费的各项调整系数, 并最终以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审定的调整系数及结算价为准;

(3) 施工部分的项目单价以按照承包人设计和经发包人审定的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备案后的施工设计图纸所含内容, 按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有关计价规范、定额及计价规定编制并经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或发包人)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以下简称“经审定施工图预算”)相应项目综合单价按承包人的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即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以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或发包人)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中的金额为准。

(4) 价格调整和其他结算原则(或事项)按合同文件的专用合同条款约定执行;

(5) 本合同结算总价最终以东莞市洪梅镇财政部门审定的费用为准;

(6) 上述合同价款由总承包单位(即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统一收款, 并将合同价款支付至总承包单位(即联合体牵头人)收款账号。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涛(一级注册建造师, 专业类别为水利水电工程, 粤 144151531601); 设计负责人: 张有才(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为水工建筑, 1300101066219); 施工负责人: 陈涛(一级注册建造师, 专业类别为水利水电工程, 粤 144151531601)。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5.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为建设工程设计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标准, 符合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 设计深度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 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和备案;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6. 工程安全目标和要求:

6.1 安全目标: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 且伤亡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6.2 安全要求: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确保项目建设期内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和碧道等基础设施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安全文明施工等, 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 防范安全事故的发生, 保障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应切实强化安全管控，严格落实基坑（沟槽）开挖支护、顶管施工、起重吊装作业、防洪防汛等各项安全措施，深入细致排查隐患，做到全覆盖无遗漏。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含涉及深基坑支护时的岩土工程设计、施工安全设计等）、管理、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所有合同价款应由承包人（或承包人的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收款支付至承包人收款账号（专业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除外），所有合同价款的支付按发包人支付程序执行（包括要求承包人按对应单项工程所完成的设计、工程施工、工程建设其他工作所列内容分别请款、收款后及时向各成员单位/供应商/分包人等支付相应工程价款）；若承包人施工图分阶段施工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按施工进度支付对应单项工程的相应工程款项。

9.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计划总工期为 365 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9.1 设计工期：30 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

①施工图设计：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2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②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9.2 施工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335 日历天，计划 2021 年 12 月 23 日完工。

注：1、在中标后，承包人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在满足总体进度目标的基础上对上述项目进度要求进行细化（包括出施工图和施工、细化设计成果文件交付时间和节点工期等）和上报发包人审批，经发包人审批的项目进度计划（包含分期出具设计成果文件、施工内容及进度计划等，并以发包人需求进行细化）作为本项目计划工期的补充，也是对承包人工程延误违约赔偿及考核的依据。2、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施工工期（包括主要关键节点工期）以发包人规定的为准执行，标准（定额）工期文件仅作参考，承包人不得以施工工期短于标准（定额）工期为由要求计取赶工措施费，由投标人充分考虑，自行承担。

10. 本协议书一式 20 份，其中发包人 9 份，承包人（含联合体各成员）8 份，招标代理机构、行政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 1 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东莞市洪梅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电 话:

地 址: 东莞市洪梅镇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包人(总承包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

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电 话: 0769-87907885

地 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 63 号

开户名称: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东莞市塘厦支行

银行账号: 44001779308051253761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9270C



承包人(监理单位): 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电 话: 0769-22613900

地 址: 东莞市东城区峡口东莞大堤防汛楼 2 楼

开户名称: 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东莞市运河支行

银行账号: 44001778708051172286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281848162N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订地点: 东莞市

合同备案: 东莞市水务局(盖章)

备案日期: 2021年1月29日



(35)

(4) 竣工验收证明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
(一期)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项目完工验收
(合同编号: 洪工程(2020)10号)
鉴 定 书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
(一期)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项目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5年1月6日

项目法人：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设计单位：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东莞市洪梅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东莞市洪梅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验收日期：2025年1月6日

验收地点：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地现场

前言（包括验收依据、组织机构、验收过程等）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以及《水利水电基本建设工程单元工程质量等级评定》等有关规定，并根据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合同，监理签发的施工图纸等，施工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提交了合同完工验收申请报告。建设单位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根据工程实体完成情况、资料整理归档及历次验收情况，于2025年1月6日组织各有关单位进行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完工验收。

本次验收由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主持，参加的单位有：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设计单位为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运行管理单位为东莞市洪梅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东莞市洪梅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验收工作组到现场检查合同范围内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听取各参建单位有关报告，并检查合同完工验收有关文件及相关档案资料，形成了合同项目完工验收结论。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名称：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位 置：东莞市洪梅镇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堤防、沿线水闸及穿堤建筑物改道、道路、碧道景观绿化、附属设施等工程。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本合同工程计划开工日期为2021年3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1年12月23日，总工期为283（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2021年3月15日，实际完工日期2024年8月27日，实际工期为1261（日历）天。

2、实际工期比合同工期滞后主要受征地拆迁、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等因素的影响。

3、本工程严格执行三检制，每道工序检查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重要隐蔽和关键部位采取联合小组隐蔽验收，同时对原材料及中间产品进场报验、监理见证取样检测合格后方可用于工地现场。

二、验收的项目、范围和内容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项目完工验收包括：合同范围内工程项目完成情况，工程的运行情况，验收资料的整理情况，历次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情况。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合同管理情况

本工程由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标承建，合同总额 36485.75938 万元，在施工过程中，施工项目部严格遵守施工合约要求，完成施工任务。

（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本项目工程已按图纸要求全部完成，质量合格，各项指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完成主要工程量汇总表

序号	工程种类	单位	数量
1	高压旋喷桩	根	22886
2	预制管桩	根	1362
3	混凝土	m3	63655
4	钢筋	t	2537
5	抛石	m3	126341
6	土方回填	m3	201184
7	级配碎石	m3	28931

（三）结算情况

合同变更工程手续齐全，工程进度款按相关合同根款约定支付，工程结算尚未办理。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工程质量监督

本工程的质量监督机构为东莞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工程项目划分

经质量监督机构批复，本工程项目分为 1 个单位工程，11 个分部工程。

(三) 工程质量检测

1. 施工单位自检统计结果

序号	检测(试验)项目	检测试验内容	检测数量	检测结论	备注
1	4%水泥石粉	配合比检测	2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2	4%水泥石粉	击实检测	2组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3	4%水泥石粉	无限抗侧压检测	50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	4%水泥石粉	压实度检测	90点	合格	
5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20点	合格	
6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配合比检测	1组	合格	
7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无限抗侧压检测	11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8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击实检测	1组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9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弯沉检测	70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0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20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1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配合比检测	1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2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无限抗侧压检测	11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3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击实检测	2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4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弯沉检测	100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5	6%水泥石粉	配合比检测	2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6	6%水泥石粉	击实检测	2组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17	6%水泥石粉	无限抗侧压检测	47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8	6%水泥石粉	压实度检测	59点	合格	
19	C20 混凝土	抗压强度检测	379组	符合设计要求	
20	C20 混凝土	抗折强度检测	1组	符合设计要求	
21	C25 混凝土	抗压强度检测	127组	符合设计要求	

22	C30 混凝土	抗压强度检测	1832 组	符合设计要求	
23	C40 混凝土	抗压强度检测	1 组	符合设计要求	
24	M10 砂浆	配合比检测	5 组	合格	
25	M7.5 砂浆	配合比检测	6 组	合格	
26	保温砂浆	常规检测	1 组	合格	
27	电力电缆	常规检测	15 组	合格	
28	钢结构	超声波探伤检测	210 点	合格	
29	钢结构涂层	厚度(防腐)检测	15 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30	钢筋原材	拉伸、弯曲、重量偏差、	221 组	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要求	钢筋直径 8、10、12、 14、16、 18、20、 22、25mm
31	河砂	常规检测	36 组	符合规范要求	
32	混凝土	配合比检测	2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33	混凝土后锚固件	抗拔性能检测	3 组	合格	
34	混凝土后锚固件	抗剪性能检测	3 组	合格	
35	混凝土	抗水渗透性能检验	6 组	合格	
36	混凝土实心砖	抗压强度检测	4 组	合格	
37	级配碎石	击实检测	2 组	符合设计要求	
38	级配碎石	配合比检测	2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39	级配碎石	弯沉检测	110 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0	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193 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1	加气混凝土砌块	抗压强度检验	4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2	建筑涂料	常规检测	1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3	金属材料	常规检测	7 组	合格	
44	聚乙烯管材	常规检测	40 组	合格	

45	沥青混凝土	构造深度检测	20 点	合格	
46	沥青混凝土	厚度检测	110 点	合格	
47	沥青混凝土 AC-20C	配合比检测	1 组	合格	
48	沥青混凝土 OGFC-10C(红色)	配合比检测	1 组	合格	
49	沥青混凝土 OGFC-10C(蓝色)	配合比检测	1 组	合格	
50	沥青混凝土 OGFC-20C	配合比检测	1 组	合格	
51	沥青混凝土 SMA-13	配合比检测	1 组	合格	
52	沥青混凝土	平整度检测	40 点	合格	
53	沥青混凝土	弯沉检测	100 点	符合设计要求	
54	沥青混凝土	压实度检测	113 点	合格	
55	地基承载力	轻型触探检测	1495 点	合格	
56	石粉	常规检测	108 组	合格	
57	石粉渣	常规检测	1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58	石屑	常规检测	14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59	混凝土实心砖	常规检测	5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60	42.5R 水泥	化学性能检测	25 组	符合国家标准	
61	42.5R 水泥	物理性能检测	377 组	符合国家标准	
62	水泥砂浆	抗压强度检验	92 组	合格	
63	水泥土	配合比检测	3 组	合格	
64	碎石	常规检测	55 组	合格	
65	天然花岗岩板材	常规检测	9 组	合格	
66	透水混凝土	常规检测	9 组	合格	
67	素土	击实检测	6 组	符合设计要求	
68	素土	弯沉检测	80 点	合格	
69	素土	压实度检测	3200 点	符合设计要求	

70	素土	常规检测	6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71	土工格栅	常规检测	2组	合格	
72	岩石	常规检测	13组	合格	
73	预制管桩	低应变检测	87根	合格	
74	预制管桩	高应变检测	31根	合格	
75	植筋胶	常规检测	1组	符合规范要求	
76	植筋	抗拔性能检测	436点	符合规范要求	
77	中粗砂	击实检测	3组	符合设计要求	
78	中粗砂	压实度检测	771点	合格	

2. 监理平行检测情况

序号	检测（试验）项目	检测试验内容	检测数量	检测结论	备注
1	钢筋原材	拉伸、弯曲、重量偏差	4组	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要求	钢筋直径 8、10、14mm
2	C20 混凝土	抗压强度检验	7组	合格	
3	C30 混凝土	抗压强度检验	10组	合格	
4	沥青混凝土	平整度检测	2组	合格	
5	沥青混凝土	压实度钻芯法检测	6点	符合设计要求	
6	沥青混凝土	厚度钻芯法检测	6点	符合设计要求	
7	沥青混凝土	构造深度检测	1点	符合设计要求	
8	石粉	常规检测	2组	符合设计要求	
9	碎石	常规检测	3组	符合设计要求	
10	级配碎石	弯沉检测	4组	合格	
11	沥青混凝土	弯沉检测	6组	合格	
12	4%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检测	3组	合格	
13	5%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检测	3组	合格	
14	素土	弯沉检测	5组	合格	
15	4%水泥石粉	压实度检测	2点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16	6%水泥石粉	压实度检测	1点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17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1点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18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1点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19	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7点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20	素土	压实度检测	41点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21	植筋	拉拔检测	11点	符合设计要求	

3. 业主对比检测情况

序号	检测（试验）项目	检测试验内容	检测数量	检测结论	备注
1	水泥 P.042.5R	常规检测	48 组	符合国家标准	
2	钢筋直径 8mm	拉伸、弯曲、重量偏差	2 组	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要求	
	钢筋直径 10mm		2 组		
	钢筋直径 12mm		2 组		
	钢筋直径 14mm		4 组		
	钢筋直径 16mm		2 组		
	钢筋直径 18mm		3 组		
	钢筋直径 20mm		2 组		
	钢筋直径 22mm		2 组		
	钢筋直径 25mm		3 组		
	钢筋检测合计		22 组		
3	高压旋喷桩	钻芯法检测	148 根	合格	
4	预制管桩	低应变	173 根	合格	
5	钢结构	焊缝	1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6	预制管桩	高应变	29 根	合格	
7	水泥搅拌桩	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检测	3 根	合格	
8	水泥搅拌桩	复合地基静载荷试验检测	2 根	合格	
9	高压旋喷桩	复合地基静载荷试验检测	24 根	合格	
10	素土	常规检测	3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11	C20 混凝土	抗压强度检验	15 组	合格	
12	C30 混凝土	抗压强度检验	62 组	合格	
13	级配碎石	击实检验	1 组	符合设计要求	
14	素土	击实检验	1 组	符合设计要求	
15	沥青混凝土	平整度检验	4 点	合格	
16	实心砖	常规检测	1 组	符合设计要求	
17	PE 管	常规检测	1 组	符合设计要求	
18	聚氯乙烯双壁波纹管	常规检测	1 组	符合设计要求	

19	C30 混凝土	钻芯法检测	5 组	符合设计要求	
20	水泥搅拌桩	钻芯法检测	3 根	符合设计要求	
21	混凝土	回弹检测	31 组	符合设计要求	
22	沥青混凝土	压实度钻芯法检测	9 点	符合设计要求	
23	沥青混凝土	厚度钻芯法检测	12 点	符合设计要求	
24	沥青混凝土	构造深度检测	2 组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25	砂	常规检测	1 组	符合规范要求	
26	石粉	常规检测	14 组	合格	
27	碎石	常规检测	7 组	符合品质指标要求	
28	级配碎石	弯沉检测	9 点	合格	
29	沥青混凝土	弯沉检测	18 点	合格	
30	4%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检测	6 点	合格	
31	5%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检测	6 点	合格	
32	素土	弯沉检测	6 点	合格	
33	管道功能性	管道水压试验	16089m	符合设计要求	
34	管道功能性	闭水试验	338.2m	符合设计要求	
35	4%水泥石粉	压实度检测	6 点	符合设计要求	
36	6%水泥石粉	压实度检测	6 点	符合设计要求	
37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2 点	符合设计要求	
38	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2 点	符合设计要求	
39	级配碎石	压实度检测	13 点	符合设计要求	
40	素土	压实度检测	156 点	符合设计要求	
41	岩石	常规检测	1 组	合格	
42	植筋	抗拔检测	45 组	符合规范要求	
43	碧道完工测量	断面测量	263 个	符合规范要求	
44	抛石完工测量	断面测量	292 个	符合规范要求	

(四) 工程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共计 1 个单位工程和 11 个分部工程已按照有关标准和规程通过了质量评定和验收签证。本合同工程共有 1 个单位工程和 11 个分部工程, 质量等级全部合格;

分部工程名称	单元工程 (个数)	其中优良单元 (个数)	单元工程优良率 (%)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 (个数)	优良单元 (个数)	优良率 (%)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中心段西岸 (MS1+450~MS4+806)	532	118	22.1				合格
2 中心段西岸 (MS4+806~MS6+097)	622	195	31.4	7	0	0	合格
3 中心段东岸 (ZD0+000~ZD2+780)	1090	428	39.2	14	0	0	合格
4 非中心段东岸 (DCDA0+000~DCDA3+000)	1254	570	45.4	20	0	0	合格
5 非中心段东岸 (DCDA3+000~DCDA6+139)	1118	486	43.5	16	0	0	合格
6 中心段东岸 (DB0+000~DB1+238)	304	130	42.6				合格
7 中心段东岸道路工程 (K0+000~K0+994.055)	737	189	25.6				合格
8 中心段东岸龙舟看台 (ZD1+945.08~ZD2+088.95)	109	58	53.2				合格
9 非中心段西岸 (DCXA0+000~DCXA2+400)	1170	452	38.6	24	0	0	合格
10 非中心段西岸 (DCXA2+400~DCXA4+844)	1033	503	48.6	15	0	0	合格
11 乌沙新洲仔堤段 (WS0+000~WS1+598)	296	66	22.3	8	0	0	合格
总计	8265	3195	38.7	104	0	0	合格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组成外观质量评定小组，单位工程外观质量应得分 99 分，实得分 79.3 分，得分率为 80.1%。

本合同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工程。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历次验收提出的问题已处理完毕。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察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的介绍并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工程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1、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工程已按设计规范、相关合同、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2、本工程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按规范要求进行了质量检测，检测结果合格。工程质量检查资料及质量评定资料齐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与安全事故；未发现工人工资拖欠纠纷现象。

3、工程投入试运行以来，工程运行情况良好，达到设计要求。

4、本合同工程共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单位工程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

5、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SL223-2008》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 SL176-2007》验收工作组同意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工程通过完工验收，本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项目完工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附表）

十一、附件：

无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项目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序号	单位	职务或职称	签字
1	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工程师	黄
2			
3	东莞市洪梅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高工	吴峰
4		高工	陈彬
5	东莞市洪梅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负责人	陈映华
6			
7	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李维群
8			
9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龙孟
10			
11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何永松
12			—
13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丘志平
14		技术负责人	王
15			
16			

东莞市洪梅镇财政性资金 基本建设投资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
审查内容：工程预算
建设单位：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委托单位：东莞市洪梅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评审单位：广东华建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定日期：2024年1月23日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 预算评审报告

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我们遵循客观、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维护社会公共利益，依据《洪梅镇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投资评审管理暂行办法》，依法独立对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预算进行了评审验证。该工程的评审所需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性由送审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资料进行评审，并发表评审意见，现将评审结果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
- 2、建设单位：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 3、送审造价：382,220,372.76 元
- 4、审核造价：308,003,578.44 元
- 5、核增（减）金额：-74,216,794.32 元
- 6、核增（减）率：-19.42%

二、评审依据

1、本工程预算审核，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合同、施工图纸等资料进行审核。

2、执行《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1-2007)、《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和《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7)》、《广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7)》、《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2017)》、《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清单和定额。

3、计费程序执行《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2016]132号)。

4、水利人工费执行粤水建管(2017)37号文规定,工程位于二类地区,普工预算单价为76.70元/工日,技工预算单价为107.10元/工;材料价格参考2020年12月份《东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及东莞建设网《2020年12月下半月东莞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参考信息》;水利工程次要材料参考《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次要材料价格信息文件(2020年)》;缺项部分优先参考周边城市信息价,其次按市场询价。

5、执行《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做好水利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水建管函(2018)58号)。

6、税金执行粤水建设(2019)9号文《广东省水利厅关于调整〈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增值税销项税税率的通知》、东建价(2019)5号文,增值税税率按9%计取。

三、评审过程

1、2023年5月16日，我单位开展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的预算评审工作。

2、2023年6月3日，我单位收到概算图纸、审定概算电子版及【洪梅堤防碧道一期施工图深化情况汇总 20230612发预算】，对比预算是否超出概算，概算无优化及修改理由的，预算不可增加造价。

3、2023年6月8日至2023年6月9日，评审单位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财审进行现场查勘。

4、2023年6月13日，我单位发出水工工程联系函，并根据现场情况修改预算。

5、2023年6月26日，我单位完成园林绿化工程和安装工程预算审核，财审已在微信群上发给甲方【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初稿 2023.06.26）】总造价：274299389.79元。

6、2023年8月28日，我单位收到第二次送审预算及第二次送审情况说明、第二版图纸，收到水工工程回复联系函，并根据资料调整审核预算。

7、2023年9月14日，我单位发出修改审核稿【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2023.09.14）】，总造价：277226303.28元。

8、2023年10月16日至2024年10月17日，送审单位与我单

位组织对数，存在争议，待讨论明确。发出对数版清单给施工单位【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工程量对数稿 2023.10.17】。对数内容：清单工程量、施工单位提出价格争议。

9、2023年10月19日，财审组织送审单位、建设单位与我单位对数。对数内容：清单工程量、施工单位提出价格争议。

10、2023年10月25日至2023年10月26日，财审组织送审单位、建设单位与我单位对数。对数内容：清单工程量、施工单位提出价格争议。图纸存在问题：1.中心东岸图纸铺装与现场不一直，提出图纸问题，待补充图纸；2.抛石工程需确认做法，及补充开挖线；3.园建争议部分补充修改等。

11、2023年11月9日，我单位收到【洪梅堤防碧道一期项目对审图纸修改及补充依据资料】，并根据资料调整审核预算。

12、2023年11月16日，我单位收到【洪梅一期对数调整图纸补充资料照片 11.14】，并根据资料调整审核预算。

13、2023年11月21日，我单位整理对数内容，发出审核预算【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2023.11.21）】，总造价：302516670.96元。

14、2023年12月05日，我单位收到补充资料【洪梅堤防及碧道一期补充资料（第三次）】，并根据资料调整审核预算。

15、2023年12月11日，我单位发出审核预算【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2023.12.11)】，总造价：297039485.76

元。

16、2023年12月13日，我单位收到补充资料【洪梅堤防及碧道一期补充资料（第四次）12.13】，并根据资料调整审核预算。

17、2023年12月18日，财审组织送审单位、建设单位与我单位对数。对数内容：施工单位提出价格争议。

18、2023年12月21日，我单位收到补充资料【洪梅堤防及碧道一期补充资料（第五次）12.20】，并根据资料调整审核预算。

19、2023年12月22日，我单位发出审核预算【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2023.12.22）】，总造价：302467576.27元。

20、2023年12月25日，送审单位与我单位组织对数。对数内容：施工单位提出价格争议。

21、2024年1月4日，我单位发出审核预算【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2024.01.04）】，总造价：302571816.50元。

22、2024年1月9日，评审单位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进行现场查勘。我单位收到补充资料【洪梅堤防及碧道一期补充资料（第六次）2024.1.8】，其中资料包含第三次送审预算电子版，第三次送审造价为382,220,372.76元，并根据资料调整审核预算。

23、2024年1月12日，财审组织送审单位、建设单位与我单位对数。对数内容：施工单位提出价格争议。

24、2024年1月15日，我单位发出审核预算【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2024.01.15）】，总造价：308108073.12元。

25、2024年1月23日，财审复审后调整审核预算，总造价：308003578.44元，送审单位同意审核结果。

四、评审说明

1、本工程预算审核，按施工图纸、投标当期的计价规范及设计补充资料。

2、本工程预算未下浮。

3、本工程土石方外弃、外借运距按10km计取。

4、水工工程，开挖河堤外侧防洪墙基础淤泥占90%，石方10%，其中石方利用率为30%。

5、安全生产措施费按1.8%，其他临时工程费按0.8%，参考二期、三期相关费率。

6、主要核减内容：

（1）、水工部分 ϕ 600高压旋喷桩-实桩、引孔及空桩，按图纸调整审核工程量、计价，核减约4351.86万元。

（2）送审工程量偏大，审核工程量按图纸计算（如铺装面积、挡墙、水上运输工程量、土方淤泥开挖、 ϕ 500预应力管桩、管线长度等），核减约1165.33万元。

（3）根据2023.11.09补充资料《乌沙新洲仔岛专项施工方案》，

岛上二次转运以码头为起点，左右两侧转运按平均距离计算运距，转运工程量按图纸实际计算的各构件工程量总和，核减约 41.49 万元。

(4) 送审综合单价偏高，审核按相关定额、信息价、市场询价调整(如滨水栏杆，石材材料价、围挡、设备软件等)，核减约 1489.69 万元。

(5) 安全生产措施费按 1.8%，其他临时工程费按 0.8%，及零星工程量调整，核减约 362.86 万元。

五、评审结果

经审核确认后，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预算为 308,003,578.44 元。

附：经审核确认的施工图预算书

东莞市洪梅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


广东华建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评审人：  颜娜

11214400007404
广东华建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07月26日

复审人：  李光

514204400001761
广东华建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4年09月16日

2024年1月23日

建设工程预算审核书

工 程 项 目 名 称：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

建 设 单 位 名 称：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施工承包合同编号：SSIHMD12010405

建 筑 面 积：

送 审 工 程 造 价： 382, 220, 372. 76 元

审 定 工 程 造 价： 308, 003, 578. 44 元

核 增（+）核 减
（-） 额： -74, 216, 794. 32 元

审 定 工 程 造 价 大 写
（ 人 民 币 ）： 叁 亿 零 捌 佰 万 叁 仟 伍 佰 柒 拾 捌 元 肆 角 肆 分

编制人： 颜娜



资格证号（盖章）

复核人： 李兆



资格证号（盖章）

批准人： 童胜华



资格证号（盖章）

编制单位（盖章）



广东华建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编制说明

工程名称：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

第1页 共1页

一、编制依据

1. 根据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设计的《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一期）》相关施工图、施工合同进行编制；
2. 执行《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1-2007）、《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3. 定额执行《广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7)》、《广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7)》、《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2017)》、《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
4. 计费程序执行《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2016]132号）
5. 市政、绿化、安装人工费执行东建价（2019）4号转发广东省住房建设厅关于《广东省建设工程依据（2018）》的通知调整，定额动态人工调整系数为1.0（相应定额人工综合单价为110元/工日）；
6. 水利人工费执行粤水建管（2017）37号文规定，工程位于二类地区，普工预算单价为76.70元/工日，技工预算单价为107.10元/工，市政人工费执行《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东建价（2019）4号文；
7. 材料价格参考2020年12月份《东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及东莞建设网《2020年12月下半月东莞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参考信息》；水利工程次要材料参考《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次要材料价格信息文件（2020年）》；缺项部分优先参考周边城市信息价，其次按市场询价；
8. 本工程预算包干费率：市政工程、绿化工程按分部分项人工费和机械费6%计算，安装工程按分部分项人工费和机械费10%计算；
9. 税金执行粤水建设（2019）9号文《广东省水利厅关于调整〈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增值税销项税税率的通知》、东建价（2019）5号文，增值税税率按9%计取；
10. 执行《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做好水利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水建管函〔2018〕58号）。

二、本预算包含内容

1. 预算范围：包括堤防、沿线水闸及穿堤建筑物改造、道路、碧道景观绿化、附属设施等工程和为完成工程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各类应急方案与措施等。

三、其他说明

1. 本工程预算未下浮。
2. 本工程土石方外弃、外借运距按10km计取。
3. 水工工程，开挖河堤外侧防洪墙基础淤泥占90%，石方10%，其中石方利用率为30%。

工程造价对比表

工程名称: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 (一期)

单位: 元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送审造价	审核造价	核增 (+) 核减 (-) 额	核增 (+) 核减 (-) 率	备注
一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 (一期) - 水工部分	250,227,982.95	193,922,417.73	-56,305,565.22	-28.14%	
二	洪梅镇堤防达标加固及碧道建设工程 (一期) - 园林绿化工程	131,992,389.81	114,081,160.71	-17,911,229.10	-13.57%	
四	合计 (一+二+三)	382,220,372.76	308,003,578.44	-74,216,794.32	-19.42%	

1.2、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莞核变通内字【2014】第1400839901号

名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号：441900000111105

以上企业于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股东：

股东名称	证照号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1*****1105

变更后股东：

股东名称	证照号
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440*****7872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备案		章程
董事会成员		陈丽红, 监事; 陈立明, 董事长; 陈立明, 经理; 李万锐, 董事; 李晓东, 董事; 廖洪金, 监事; 刘元飞, 董事; 骆祝茂, 董事; 王彬贤, 董事; 赵丕彪, 董事; 郑舒秋, 监事会主席。

特此通知。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东核变通内字（2021）第44190012100640512号

名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198029270C

以上企业于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住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63号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67号1栋、2栋
经营范围	工程施工承包；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园林绿化；装饰工程；制作、安装：水工金属结构，房地产开发；市场投资、市场服务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公司章程		章程

特此通知。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市场准入与退出数据规范市场主体分册》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粤东核变通内字〔2022〕第44190002200121582号

名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198029270C

以上企业于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法定代表人	陈立明	曾思成

经核准的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董事、经理、监事	曾思成(董事)；赵丕彪(董事)；李学新(董事)；李万锐(董事)；郑舒秋(监事会主席)；陈立明(董事长)；陈立明(经理)；陈俊锋(董事)；廖洪金(监事)；李晓东(董事)；陈丽红(监事)；	詹钦慧(董事，经理)；许澄跃(董事)；季根蔡(董事)；郑舒秋(监事会主席)；曾思成(董事长)；廖洪金(监事)；陈丽红(监事)；谢颖(董事)；冯微(董事)；章海兵(董事)；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市场准入与退出数据规范市场主体分册》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198029270C

登记通知书

(粤东)登字〔2024〕第44190002400245680号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 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 股东：

股东 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914*****4088

变更后 股东：

股东 名称	证件(证照)号码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4*****4088

特此通知。

(登记机关盖章)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三日

注：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范文件《关于市场主体经营范围的规定》要求，企业类型表述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建交（公萝）中字【2011】第【0087】号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叁亿叁仟柒佰伍拾叁万贰仟零肆拾柒元玖角柒分（¥33753.204797万元）。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709.217783 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郭建功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1年6月2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1年7月6日

广州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中标通知确认章
2011年7月7日

(2) 施工合同

副本
C O P Y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施工合同

穗萝水管[2011]003号

合同编号:

项目号	合同号
工程-	

工程名称: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萝岗区

建设单位: 广州市萝岗区林业和水利管理中心

承包 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广州市萝岗区林业和水利管理中心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书。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萝岗区

工程内容：整治河道总长度为 7.352km。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开管办【2010】57 号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新建河堤、河涌清淤、滚水堰及景观桥、绿化景观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5、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叁亿叁仟柒佰伍拾叁万贰仟零肆拾柒元玖角柒分（人民币）。

¥：337532047.97 元

6、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投标文件及附件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工程量清单

(10)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标函承诺书、项目经理驻场承诺书等）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7、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8、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9、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0、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2011年07月21日

10.2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10.3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名盖章 后生效。

10.4 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合同时使用的开户银行名称、帐户名称（简称户名）及帐号必须与投标书所填写的开户银行名称、帐户名称（简称户名）及帐号一致，且帐户不能是临时帐户，合同签订后不得变更，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合同授予，有权停止工程款的拨付，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广州开发区青年路17号南塔三楼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20-

电话：020-83780489

传真：020-

传真：020-8379221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东莞分行塘厦支行

帐户名称：

帐户名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帐号：

帐号：4400177930805300424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23710

(3) 竣工验收证明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合同名称：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编号：穗萝水管施工[2011]003号

鉴 定 书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7月13日

验收主持单位：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法人：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原广州市萝岗区林业和水利管理中心、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中新广州知识城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设计单位：广州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原广州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原广东粤源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原广州市萝岗区农林水利局)

运行管理单位：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验收时间：2022年7月13日

验收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亿创街1号人才大厦31楼
知识城建管中心1号会议室

前 言

验收依据:

根据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经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文件和施工合同等相关规定进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验收组织机构:

由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广州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单位）、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运行管理单位）等单位代表组成验收工作组。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2022年7月13日，由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主持，在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亿创街1号人才大厦31楼知识城建管中心1号会议室进行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进行了以下程序：

- 1、检查合同范围内工程项目和工作完成情况；检查施工现场清理情况；检查已投入使用工程运行情况；检查验收资料整理情况；鉴定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工程完工结算情况；检查历次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情况；
- 2、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 3、确定合同工程完工日期；
- 4、讨论并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位置：中新广州知识城

(二) 合同工程主要内容

本工程按 100 年一遇防洪标准进行整治，堤防级别为 I 级。工程建设的主要内容是对平岗河共 7.132km 河道进行整治，包括河道清淤、堤岸加固（重建）、防汛路建设、新建 2 座穿堤涵管、新建 5 座滚水堰、新建 1 座跌水堰、新建 8 座穿堤箱涵、新建（重建）跨河桥梁 3 座；变更新建跨河桥涵 1 座，新建园路长 7.245km，木栈道 0.55km，驿站 2 座及景观工程，新增野生稻景观提升等项目，整治后河道长度 7.132km。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工程开工、完工情况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于 2013 年 7 月 30 日开工，合同工期 540 天，计划完工日期为 2015 年 1 月 21 日，工程实际完工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7 日。

单位工程开完工时间见下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1	(K0+000-K4+000) 河道单位工程	2016 年 8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8 日
2	(K4+000-K7+352) 河道单位工程	2013 年 7 月 30 日	2021 年 9 月 7 日

2、施工中采取的主要措施

本工程根据工程建设程序顺利实施，施工过程采取的主要措施：按照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项目法人及项目管理单位严格做好质量、安全、资金支付等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协调办理征地拆迁工作、部署各参建单位的工作，对工程质量进行对比检测监督管理。

设计单位根据工程进展情况，积极配合业主做好工程设计优化方案调整。

监理单位按照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规范，对工程进度、质量、投资、安全进行控制管理，对工程质量采用跟踪及平行检测监督控制，组织各参建单位进行工程的关键部位及重要隐蔽工程进行联合收验工作。

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及施工合同文件等进行施工及管理，建立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对工程建设所需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及构配件按规范要求进行检测，经检测合格后方准予使用。工程建设每一道工序严格执行“三检制度”，检验合格后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根据本工程布局及结构特点，各部位分别采用流水、交叉作业的方法，组织各工序作业，对工程的施工流程、进度、质量、安全、成本实行全面过程控制。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工程质量安全进行监督管理，对工程施工资料进行审核等监督措施。

本工程经各参建单位严格管理与控制，工程施工过程正常，完工时工程外观良好，未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

二、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本工程施工图及合同文件（包括设计变更和签证文件）。

三、合同执行情况（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一）合同管理

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设计方案优化，主要变更项目如下：

设计变更事项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事项	设计单编号
1.	关于 K5+450~K5+800 段经过鱼塘堤身范围内增加抛石挤淤	由于 K5+450~K5+800 段堤身经过的鱼塘淤泥层较厚，现场摸查淤泥层厚度约为 1.5~2.5m，经过我院研究对该范围内增加抛石挤淤。	ZSCPGH-SGT-SG-修 01

2.	关于避开高标准基本农田和规划道路等的优化方案	根据区管委会办公会议纪要[2014]6号,本工程受规划调整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影响作出设计变更(1、桩号0+107-1+000、2+300-3+900段河道走向进行调整,原设计河宽不变,2、调整月牙湾节点桩号1+000-2+300、融汇节点4+300-4+700段及碧水潭节点4+700-5+700段设计方案,减少占地面积、同时取消部分园建及绿化等。	ZSCPGH-SGT-SG-修02
3.	关于调整4#景观桥设计方案	根据知识城建设指挥部2015年第一次办公会议纪要(穗知指办会纪[2015]1号)的指导精神,现将4#景观桥由原设计预制板梁结构桥型变更为现浇拱桥型式。	ZSCPGH-SGT-修03
4.	关于调整排水沟结构的变更	原设计园路边排水沟为砖砌结构,红线边排水沟为浆砌石结构,考虑排水沟侧墙较薄,浆砌石质量较难控制,现将红线边排水沟统一为砖砌结构。	ZSCPGH-SGT-修04
5.	永久性路口开设	广场入口市政路已形成,为方案路口出入,进行永久性路口开设。	/
6.	关于1#、2#驿站用水接驳的变更	原设计因周边规划路市政给水管网未形成,无法明确驿站生活用水的接驳路径,暂按预留接驳口处理。现周边市政给水管网已经形成,为完善驿站用水需求,现对1#、2#驿站用水接驳进行变更调整。	ZSCPGH-SGT-GPS01 设变 -PGH-SGT-08
7.	关于景观桥调整为公路桥的变更	由于目前规划路网暂未实施,平岗河景观桥实施后近期仍将承担现状横村道的交通通行功能,根据穗知建管函[2018]12号及穗开交运纪[2017]27号精神,现对余下5座景观桥(1#、2#、3#、5#、6#景观桥)进行变更优化。	ZSCPGH-SGT-QL02
8.	关于2号驿站10KV埋地电缆走向调整的变更	原2号驿站10KV埋地电缆需横跨穗莞深城际铁路平岗站站台结构下方,现根据相关单位会议议定,10KV埋地电缆避开穗莞深城际铁路平岗站站台结构,绕至新白广桥墩跨埋地穿越。	080000100 000309397 97
9.	增设258.24米道路(含30米钢桥),配套限载、限速、减速带、防撞栏杆等交通措施	由于解放桥建设年代久远,桥梁陈旧,同时受暴雨洪水影响,解放桥已出现严重安全隐患,为解决新田村、洋田村村民出行问题,根据新龙征拆办会纪[2019]17号及穗开知办会纪[2019]78号文件要求,对新田禾塘路跨河道路进行改造。	设变-SG-第5份
10.	在新田、洋田二村加设2处提升泵及相关用电配套设施	由于平岗河周边目前还存农田灌溉需要,整治后平岗河河道水位降低,影响新田村和洋田村灌溉渠进水,根据穗知建管会纪[2019]41号-知识城建管中心技术委员会会议纪要(第七次)会议精神,为解决两村的农田灌溉需求,在新田、洋田二村加设2处提升泵及相关用电配套设施	设变-SGT-DQ-第2份
11.	关于调整左岸室外照明电源接入点和钢架桥新增路灯变更	根据会议纪要(穗知建知建管纪[2019]27号)相关内容,经会议讨论决定,设计/修改通知单(ZSCPGH-SGT-DQ-修01)第1点及相关附图作废。为统一管理,左岸室外照明电源由喷淋泵站电源总柜接入。电缆管线过河道时采用沿滚水堰或沿河底水下敷设。为减少安全隐患,钢架桥新增路灯,路灯电源接入点由新龙镇市政中心负责提供。	ZSCPGH-SGT-DQ-修02

12.	补充现场黄蜡石摆放平面图	由于原设计图纸只有简要说明,没有具体黄蜡石摆放图,现补充现场黄蜡石摆放平面图。	/
13.	关于平岗河与东部快速重叠段及现状野生稻保护区段的变更	根据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管中心关于优化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设计方案的函[2018]12号,由于新白广城际轨道的实施局部占用了知识城规划路网东部快速二期的用地,东部快速二期无法按原规划用地进行设计,东部快速二期的设计方案往东面偏移,导致与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设计红线范围局部重叠,为此对重叠部位进行调整。	ZSCPGH-SG T-修 06
14.	关于平岗河 K1+425 右岸增加箱涵一座的变更	平岗河 K1+425 附近右岸红线外为原河道,该处地块现未开发,原河道成为现状右岸片区的排水沟渠,为解决该片区排水问题,现于 K1+425 右岸增加穿堤箱涵一座。	ZSCPGH-SG T-修 07
15.	关于取消 3#景观桥的变更	由于向河背桥(3#景观桥)相距旺村桥较近,且规划市政道路也需建设跨河桥梁,从节省投资角度,取消向河背桥(3#景观桥)重建,相关会议纪要见“穗开知办会纪[2019]78号”。	ZSCPGH-SG T-QL03
16.	关于平岗河 K1+400 右岸山坡加固的变更	平岗河桩号 K1+400 附近右岸红线边为一处山坡,因山坡裸露且较陡,现采用挂三维网喷播植草护坡方案对山坡进行加固。	ZSCPGH-SG T-修 09
17.	关于增加平岗河碧道建设的变更	为打造“清水绿岸、鱼翔浅底、水草丰美、白鹭成群”的生态廊道,贯彻落实碧道建设理念,根据穗埔水函(2019)1087号、穗埔水(2020)299号等文件要求标准规划建设万里碧道。	ZSCPGH-SG T-修 10
18.	关于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 K1+070-K1+380 段堤身防护及 K1+100-K1+500 段景观绿化提升的变更	根据《穗埔水会纪[2021]51号》文件,要求对 K1+070-K1+380 段堤身防护进行加固及对 K1+100-K1+500 段范围景观绿化进行提升变更。	ZSCPGH-SG T-修 11
19.	关于平岗河洋田野生稻保护区节点提升的变更	根据《穗埔水会纪[2021]90号》文件,要求对洋田野生稻保护区及周边景观进行提升变更。	ZSCPGH-SG T-修 12
20.	关于 6#景观桥改为桥涵、取消 5#景观桥及左岸堤顶路拓宽的变更	由于 5#、6#景观桥两座桥间距约 100 米,位置靠近地铁隧道,原设计 30 米冲灌注桩施工将对地铁隧道造成一定的影响,根据穗埔水会纪(2021)53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为避免影响地铁隧道结构,取消 5#景观桥的重建,6#景观桥桥梁做法改为桥涵做法(命名为 1#桥涵),另为了减轻 5#旧桥通车压力,河道里程 K7+000-K7+170 段左岸 4m 宽堤顶路拓宽为 7.5 宽,将堤顶路升级为村道。	ZSCPGH-SG T-修 13
21.	关于取消 5#、6#景观桥的变更	因征拆问题未能解决,根据《穗埔水函[2021]2492号》文第六条、第七条以及建设单位意见,取消 5#景观桥、6#景观桥的建设内容。	ZSCPGH-SG T-修 14
22.	关于施工过程中因征拆问题未解决存在修改的变更	4#景观桥接顺村道、K7+250~K7+352 断面图、绿化平面布置图、道路排水大样、管道换填基础大样、基础层梁钢筋图、黄蜡石摆放等	ZSCPGH-SG T-修 15

23.	关于局部调整堤顶路位置、调整 2+700-3+000 岸线、调整 2# 驿站外墙装饰及停车场路缘石、调整 2# 泵站花池及外墙装饰的变更	根据报告单(承包[2021]09号,对 K1+900 左岸、K3+400 左岸、K3+950 左岸、K4+600 左岸、4# 景观桥(K5+900)接顺道路进行调整,对 2+700-3+000 左岸堤顶路与村道较近,存在高差等进行调整,对 2# 驿站外墙装饰及停车场路缘石、2# 泵站花池及外墙装饰的变更调整。	ZSCPGH-SG T-修 16
-----	--	---	---------------------

本工程合同价款结算按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按照合同约定,已经按质按量完成合同全部工程内容,未发生任何质量与安全事故,建设单位已经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甲乙双方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和管理情况良好。

2、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批复的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的施工内容已全部完成,并已通过分部工程验收和单位工程验收。

3、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完成主要工程量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合同工程量	实际完成工程量	增减量
1.	土方开挖	m3	731301.83	605504.03	-125797.8
2.	土方开挖 (利用方)	m3	271313.08	97899.49	-173413.59
3.	土方回填	m3	81915.71	68861.43	-13054.28
4.	回填种植土	m3	94837.8	149128.01	+54290.21
5.	回填粘性土	m3	205346.37	159583.69	-45762.68
6.	三维土工网垫	m2	490221.57	444962.1	-45259.47
7.	土工布 (450g/m2)	m2	172065.84	196354.46	+24288.62
8.	反滤布 (450g/m2)	m2	53051.78	56483.98	+3432.2
9.	格宾护垫 400 厚	m3	18220.72	19593.59	+1372.87
10.	填碎石 300 厚	m3	26763.92	27539.45	+775.53
11.	干砌石 护脚	m3	2057.66	2279.88	+222.22
12.	格宾石笼 400 厚	m3	14625.45	14091.23	-534.22
13.	C25 混凝土基础	m3	844.41	481.27	-363.14

14.	生态袋 规格 114CM*50CM	m3	1815.87	2117.58	+301.71
15.	普通标准钢模板	m2	7445.02	9928.44	+2483.42
16.	M7.5 砖砌排水沟	m3	6938.08	10249.01	+3310.93
17.	滚水堰	座	5	5	
18.	跌水堰	座	1	1	
19.	箱涵	座	7	8	+1
20.	驿站	座	2	2	
21.	泵站	座	2	2	
21.	景观桥	座	7	3	-4
22.	桥涵	座	0	1	+1
23.	野生稻保护区	处	0	2	+2
24.	绿道 300 厚石粉垫层 (掺 6%水泥)	m2	62669.46	64565.9	+1896.44
25.	绿道 150 厚 C25 商品混 凝土	m2	54628.69	56758.56	+2129.87
26.	绿道 70 厚 ϕ 7-10 彩色 透水混凝土	m2	54628.69	56758.56	+2129.87
27.	绿道 30 厚 ϕ 3-5 彩色透 水混凝土	m2	54628.69	56758.56	+2129.87
28.	路缘石	m	36661	36513	-148
29.	水泥石粉垫层(次园路)	m2	6433.7	6135.8	-297.9
30.	60 厚透水砖(次园路)	m2	6459.55	6163.7	-295.85
31.	水泥混凝土路面(次园 路)	m2	7734.72	7362.96	-371.76
32.	挡墙(MU7.5 砖挡墙)	m3	2805.2	3042.3	+237.1
33.	绿道排水沟	m	14694	14258	-436
34.	停车场	m2	810.9	747.9	-63
35.	点风景石	m3	16149.99	15477.81	-672.18
36.	木栈道	条	3	3	
37.	亲水平台	个	15	15	
38.	亲水步道	条	16	16	
39.	2m 园路 B 型	条	10	10	
40.	4 米宽架空桥	座	3	3	

41.	5米架空桥	座	2	2	
42.	6米架空桥	座	1	1	
43.	10米宽架空桥	座	1	1	
44.	8米宽观景亲水平台	座	2	2	
45.	碧水潭挡墙边亲水步道	m	240	240	
46.	碧水潭中心环岛	个	1	1	
47.	碧水潭主入口悬臂式挡墙+U型挡墙	个	0	1	+1
48.	方/圆形树池	个	14	14	
49.	乔木种植	株	14502	11079	-3423
50.	灌木种植	株	5811	5606	-205
51.	地被种植	m ²	27673	34932	+7259
52.	水生植物种植	m ²	56436	55085	-1351
53.	草皮种植	m ²	423520	328823	-94697

(工程量最终以财政结算评审为准)

4、结算情况

本工程合同价款为 337532047.97 元，工程为总价承包合同，因工程实施过程增加 K5+450~K5+800 段经过鱼塘堤身范围内增加抛石挤淤、避开高标准基本农田和规划道路等的优化方案、调整 4#景观桥设计方案、调整排水沟结构的变更、永久性路口开设、1#、2#驿站用水接驳的变更、景观桥调整为公路桥的变更、2 号驿站 10KV 埋地电缆走向调整的变更、增设 258.24 米道路（含 30 米钢桥），配套限载、限速、减速带、防撞栏杆等交通措施、在新田、洋田二村增设 2 处提升泵及相关用电配套设施、调整左岸室外照明电源接入点和钢架桥新增路灯变更、平岗河与东部快速重叠段及现状野生稻保护区段的变更、平岗河 K1+425 右岸增加箱涵一座的变更、取消 3#景观桥的变更、平岗河 K1+400 右岸山坡加固的变更、增加平岗河碧道建设的变更、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 K1+070-K1+380 段堤身防护及 K1+100-K1+500 段景观绿化提升的变更、平岗河洋田野生稻保护区节点提升的变更、6#景观桥改为桥涵、取

取消 5#景观桥及左岸堤顶路拓宽的变更、6#景观桥改为桥涵、取消 5#景观桥及左岸堤顶路拓宽的变更、取消 5#、6#景观桥的变更、施工过程中因征拆问题未解决存在修改的设计变更事宜等，变更造价经审核后变更约增加工程造价为 30.4 万元左右，目前工程结算正在编制，工程最终结算造价以广州市黄埔区财政局财政评审中心审核为准。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划分为 2 个单位工程，单位工程验收全部合格，合格率为 100%，且 0 个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优良，优良率为 0%。工程质量具体评定情况如下表：

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如下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优良率 (%)	主要分部工程优良率 (%)	外观质量得分率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	1	(K0+000-K4+000)河道单位工程	69.8	52.3	88.4	合格
	2	(K4+000-K7+352)河道单位工程	79.5	71.7	89.0	合格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1、施工单位自检

本工程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按规范要求送检，经统计分析，全部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单位自检的原材料及中间产品均经监理单位见证取样，工程质量检测数量统计如下：

(1) 原材料检测：

序号	检测名称	检测批次	检测结果
1.	Φ6.5 钢筋原材	4 组	合格
2.	Φ8 钢筋原材	16 组	合格
3.	Φ10 钢筋原材	7 组	合格
4.	Φ12 钢筋原材	9 组	合格
5.	Φ14 钢筋原材	5 组	合格

6.	Φ16 钢筋原材	13 组	合格
7.	Φ18 钢筋原材	2 组	合格
8.	Φ20 钢筋原材	14 组	合格
9.	Φ22 钢筋原材	10 组	合格
10.	Φ25 钢筋原材	7 组	合格
11.	钢筋焊接	64 组	合格
12.	P.O 42.5R 水泥	9 组	合格
13.	P.C 32.5R 水泥	20 组	合格
14.	砂	10 组	合格
15.	碎石	12 组	合格
16.	块石	6 组	合格
17.	DN/OD315(SN8) 排水管	1 组	合格
18.	DN/OD600(SN8) 排水管	2 组	合格
19.	Φ200 排水管	1 组	合格
20.	Φ110 排水管	1 组	合格
21.	格宾石笼	2 组	合格
22.	生态袋	1 组	合格
23.	土工网	2 组	合格
24.	土工布	2 组	合格
25.	普通砖	7 组	合格
26.	路缘石	1 组	合格
27.	PVC 电工套管	2 组	合格
28.	dn32 PVC-U 给水管	1 组	合格
29.	dn63 PVC-U 给水管	1 组	合格

30.	dn90 PVC-U 给水管	1 组	合格
31.	dn110 PVC-U 给水管	1 组	合格
32.	dn160 PVC-U 给水管	1 组	合格
33.	ZR-BVV2.5mm ² 300/500V 电线电缆	1 组	合格
34.	ZRBVV-4 电线电缆	1 组	合格
35.	ZRBVV-6 电线电缆	1 组	合格
36.	ZRBVV-10 电线电缆	1 组	合格
37.	种植土	29 组	合格
38.	石屑标准击实（重型）	3 组	合格
39.	回填土土样轻型击实	3 组	合格
40.	混凝土配合比	1 组	合格
41.	水泥净浆配合比	1 组	合格
42.	外加剂	4 组	合格
43.	锚具	6 组	合格
44.	橡胶支座	2 组	合格
45.	工作夹片	180 付	合格
46.	钢绞线应力松弛性能	2 组	合格
47.	预应力混凝土用金波纹管	4 组	合格
48.	预应力钢绞线	3 组	合格

(2) 中间产品检测:

序号	检测名称	检测批次	检测结果
	C15 混凝土	180 组	合格
49.	试块 n=180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m=19.27\text{MPa}$, 标准差 $S_e=1.5\text{MPa}$ 。 $R_m-0.7S_e=19.27-0.7*1.5=18.22\text{MPa}>R_{fz}=15\text{MPa}$; $R_m-1.60S_e=19.27-1.6*1.5=16.87\text{MPa}\geq 0.83R_{fz}=0.83*15=12\text{MPa}$ 任何一组试块抗压强度最低不得低于设计值的 90%, 且离差系数=0.115, 满足优良标准, 质量优良。		

		C20 混凝土	33 组	合格
50.	试块 n=33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22.30\text{MPa}$, 标准差 $S_n=2.0\text{MPa}$ 。 $R_n-0.7S_n=22.30-0.7*2.0=20.9\text{MPa}>R_{\text{标}}=20\text{MPa}$; $R_n-1.60S_n=22.30-1.6*2.0=19.1\text{MPa}\geq 0.83R_{\text{标}}=0.83*20=16.6\text{MPa}$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合格。			
		C25 混凝土	412 组	合格
51.	试块 n=412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28.65\text{MPa}$, 标准差 $S_n=2.082\text{MPa}$ 。 $R_n-0.7S_n=28.65-0.7*2.0=27.25\text{MPa}>R_{\text{标}}=25\text{MPa}$; $R_n-1.60S_n=28.65-1.6*2.0=25.45\text{MPa}\geq 0.83R_{\text{标}}=0.83*25=20.75\text{MPa}$ 任何一组试块抗压强度最低不得低于设计值的 90%, 且离差系数=0.073, 满足优良标准, 质量优良。			
52.		C25 P6 抗渗	7 组	合格
		C30 混凝土	100 组	合格
53.	试块 n=100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35.86\text{MPa}$, 标准差 $S_n=2.0\text{MPa}$ 。 $R_n-0.7S_n=35.86-0.7*2.0=34.46\text{MPa}>R_{\text{标}}=30\text{MPa}$; $R_n-1.60S_n=35.86-1.6*2.0=32.66\text{MPa}\geq 0.83R_{\text{标}}=0.83*30=24.9\text{MPa}$;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合格。			
		C30 水下砼	36 组	合格
54.	试块 n=36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32.83\text{MPa}$, 标准差 $S_n=2.0\text{MPa}$ 。 $R_n-0.7S_n=32.83-0.7*2.0=31.43\text{MPa}>R_{\text{标}}=30\text{MPa}$; $R_n-1.60S_n=32.83-1.6*2.0=29.63\text{MPa}\geq 0.83R_{\text{标}}=0.83*30=24.9\text{MPa}$;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合格。			
55.		C30 P6 抗渗	5 组	合格
		C35 混凝土	4 组	合格
56.	试块 n=4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41.87\text{MPa}$ 。 $R_n=41.87\text{MPa}\geq 1.15R_{\text{标}}=1.15*35=40.25\text{MPa}$; $R_{\text{min}}=38.5\text{MPa}\geq 0.95R_{\text{标}}=0.95*35=33.25\text{MPa}$;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合格。			
		C40 混凝土	18 组	合格
57.	试块 n=18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43.94\text{MPa}$, 标准差 $S_n=2.0\text{MPa}$ 。 $R_n-0.7S_n=43.94-0.7*2.0=42.54\text{MPa}>R_{\text{标}}=40\text{MPa}$; $R_n-1.60S_n=43.94-1.6*2.0=40.74\text{MPa}\geq 0.83R_{\text{标}}=0.83*40=33.2\text{MPa}$;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合格。			
		C50 混凝土	13 组	合格
58.	试块 n=13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56.23\text{MPa}$, 标准差 $S_n=2.37\text{MPa}$ 。 $R_n-0.7S_n=56.23-0.7*2.37=54.57\text{MPa}>R_{\text{标}}=50\text{MPa}$; $R_n-1.60S_n=56.23-1.6*2.37=52.44\text{MPa}\geq 0.83R_{\text{标}}=0.83*50=41.5\text{MPa}$;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合格。			
59.		C50 P6 抗渗	5 组	合格
60.		C50 混凝土预制空心板	155 组	合格

		试块 n=155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73.77\text{MPa}$, 标准差 $S_n=9.23\text{MPa}$ 。 $R_n-0.7S_n=73.77-0.7*9.23=67.31\text{MPa}>R_{\text{按}}=50\text{MPa}$; $R_n-1.60S_n=73.77-1.6*9.23=59\text{MPa}\geq 0.83R_{\text{按}}=0.83*50=41.5\text{MPa}$; 离差系数 $C_v=0.125$,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优良。	
	M5 砂浆	5 组	合格
61.	试块 n=5 组, 砼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7.43\text{MPa}$; $R_n=7.43\text{MPa}>$ 设计强度=5MPa; $R_{\text{min}}=37.3\text{MPa}>$ 设计强度的 80%=5*0.8=4MPa;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合格。		
	M7.5 砂浆	171 组	合格
62.	试块 n=171 组, 砂浆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9.65\text{MPa}$, 标准差 $S_n=1.075\text{MPa}$ 。 $R_n=9.65\text{MPa}>$ 设计强度=7.5MPa; 任何一组试块抗压强度最低不得低于设计值的 90% $>$ 设计强度的 90%=7.5*0.9=6.75MPa; 满足优良标准, 质量优良。		
	M10 砂浆	35 组	合格
63.	试块 n=35 组, 砂浆抗压强度平均值 $R_n=12.87\text{MPa}>$ 设计强度=10MPa; 10.8MPa $>$ 设计强度=10MPa; 10.8~13.6MPa $>$ 设计强度的 80%=10*0.8=8MPa; 满足合格标准, 质量合格。		

(3) 实体检测:

序号	检测名称	检测批次	检测结果
64.	轻型圆锥动力触探试	1 组	合格
65.	搅拌桩抽芯	6 根	合格
66.	灌注桩抽芯	9 根	合格
67.	灌注桩超声波	19 根	合格
68.	复合地基平板	3 组	合格
69.	回填土压实度	1709 个点	合格
70.	石屑压实度	151 个点	合格
71.	病虫害	281 处	合格

2、对比检测

依据《广东省水利工程质量对比检测实施办法》及监理规范要求, 对工程原材料、中间产品、工程实体进行对比检测, 委托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进行抽检。检测结果如下:

(1) 原材料检测:

序号	检测名称	检测批次	检测结果
1.	钢筋原材	64 组	合格
2.	钢筋焊接	19 组	合格
3.	水泥	11 组	合格
4.	砂	3 组	合格
5.	碎石	3 组	合格
6.	块石	3 组	合格
7.	排水管	4 组	合格
8.	格宾网	2 组	合格
9.	三维土工网	2 组	合格
10.	土工布	2 组	合格
11.	普通砖	3 组	合格
12.	透水砖	1 组	合格
13.	路缘石	1 组	合格
14.	回填土土样轻型击实	2 组	合格
15.	石屑标准击实(重型)	2 组	合格

(2) 中间产品检测:

序号	检测名称	检测批次	检测结果
1.	C15 混凝土	20 组	合格
2.	C20 混凝土	4 组	合格
3.	C25 混凝土	100 组	合格
4.	C30 水下砼	6 组	合格
5.	C30 混凝土	21 组	合格
6.	C35 混凝土	1 组	合格
7.	C40 混凝土	10 组	合格

8.	C50 混凝土	5 组	合格
9.	C25P6	1	合格
10.	C30P6	2	合格
11.	C50P6	1	合格
12.	M5 砂浆	2 组	合格
13.	M7.5 砂浆	31 组	合格
14.	M10 砂浆	6 组	合格

(3) 实体检测:

对比检测情况统计表

序号	检测名称	检测批次	检测结果
1.	轻型圆锥动力触探试	1 组	合格
2.	旋喷桩抽芯	3 组	合格
3.	灌注桩抽芯	3 组	合格
4.	灌注桩超声波	3 组	合格
5.	石屑压实度	55 个点	合格
6.	回填土压实度	282 个点	合格

3、观测情况

从 2014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7 日对堤身垂直位移、堤岸垂直位移、堤身深层水平位移、桥梁等进行沉降观测、位移观测，观测点累计最大沉降量为 5mm, 累计位移量为 4 mm，均在设计与规范允许范围内（设计值 5cm）。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1、合同工程施工质量评定情况

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等级评定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质量等级	监理、建设单位复核等级
1	(K0+000-K4+000) 河道单位工程	合格	合格
2	(K4+000-K7+352) 河道单位工程	合格	合格

2、合同工程施工质量评定意见

该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及批准的设计文件全部完成，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档案资料齐全，且工程投资控制合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评定该合同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验收结论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合同工程经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运行管理单位、施工单位专业人员组成的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对现场检查和施工资料的检查，得出的验收结论为：

- (一) 现场工程任务均已完成，满足合同要求及验收条件。
- (二) 施工过程及质量检测均满足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
- (三) 施工资料齐全。
- (四) 同意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 (五) 同意移交运行管理单位运行。

经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

保留意见人签字：无

十、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见附表）

十一、附件：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要求按《广州市水利工程项目档案资料接收内容、组卷、移交暂行规定》执行）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日期：2022年7月13日

序号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备注	
1.	组长	池文明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 项目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2.	成员	毛迪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 项目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3.	成员	何源枝	广州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4.	成员	司徒安	广州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5.	成员	吴伟滔	广州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6.	成员	王国臣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7.	成员	王皓磊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8.	成员	吴林勇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9.	成员	郑贵友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助理工程师		
10.	成员	张国辉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工程师		
11.	成员	郭建功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 限公司	项目经理		
12.	成员	卢宾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 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	成员	张志富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 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4) 预算文件

业绩证明

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由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对平岗河共 7.132km 河道进行整治，包括河道清淤、堤岸加固（重建）、防汛路建设、新建 2 座穿堤涵管、新建 5 座滚水堰、新建 1 座跌水堰、新建 8 座穿堤箱涵、新建（重建）跨河桥梁 3 座；变更新建跨河桥涵 1 座，新建园路长 7.245km，木栈道 0.55km，驿站 2 座及景观工程，新增野生稻景观提升等项目，整治后河道长度 7.132km。工程防洪标准为 100 年一遇，堤防级别为 I 级。其中，河道护岸 14264m；绿道 14490m；驿站 2 座兼具管理房功能。

签约合同价为：337532047.97 元。其中，水工部分（含堤防、滚水堰、箱涵、管涵）102537447.85 元，景观部分（园路）64732479.71 元，景观部分（亭子）4795991.17 元，景观部分（驿站、泵房）6765524.72 元，绿化部分 96321126.75 元，景观桥部分 10908741.83 元，排水部分 1920430.38 元，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9466063.64 元，临时工程 10441792.70 元，黄蜡石景石项目 20772449.22 元，暂列金额 8870000.00 元。以上金额为投标预算价及签约合同价，不作为工程结算依据，最终结算金额以审定为准。

该项目的项目经理为：郭建功；项目技术负责人：卢宾。工程于 2013 年 7 月 30 日开工，2022 年 7 月 13 日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盖章)

建设单位联系人：毛迪

联系电话：13826452557

日期：2024 年 1 月 8 日



工程预算汇总表

工程名称：萝岗区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造价(元)	备注
一	第一部分 萝岗区知识城平岗河整治工程	287981742.41	
1	水工部分(含堤防、滚水堰、箱涵、管涵)	102537447.85	
2	景观部分(园路)	64732479.71	
3	景观部分(亭子)	4795991.17	
4	景观部分(驿站、泵房)	6765524.72	
5	绿化部分	96321126.75	
6	景观桥部分	10908741.83	
7	排水部分	1920430.38	
二	第二部分 萝岗区知识城平岗河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9466063.64	
1	电气设备及安装	3864086.95	
2	给排水设备及安装	5601976.69	
三	第三部分 临时工程	10441792.70	
四	黄蜡石景石项目	20772449.22	
五	暂列金额	8870000.00	
1	主题雕塑	600000.00	
2	电气部分暂列金	8270000.00	
2.1	外电工程	3500000.00	
2.2	弱电工程	270000.00	
2.3	室外照明灯具及水底LED彩灯	4500000.00	
	合计	337532047.97	

1.3、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 中标通知书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通知书

肇公易（工）中字[2016]208号

中标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人）、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人/联系电话	杨晨/15581277333	
中标工程项目名称	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主要招标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批准文号	肇发改审批[2016]284号		
招标单位	肇庆市景丰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先生
		联系电话	0758-2326110
开标日期	2016年12月12日	招标形式	公开招标（网上）
中标情况	中标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总价	797436983.67元（人民币）。其中：勘察费 13299153.12元（下浮率 5.08%）；设计费 31327474.35元（下浮率 5.08%）；工程施工费 752810356.20元（下浮率 5.04%）	
	项目负责人	勘察：戴其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设计：吴健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道路与桥梁）；施工：李宇锋 [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中标工期	勘察工期：45日历天；设计工期：60日历天内；施工总工期：410日历天	
	质量承诺	合格	
招标单位确认意见	确认：为中标单位。	招标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章： 日期：2016年12月20日	
交易中心确认意见	确认：为中标单位。	交易中心（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章： 日期：2016年12月20日	

编制：程健怡

审核：李广宇

注：①本《中标通知书》一式10份，其中：中标单位各1份、招标单位7份（其中代理1份）、交易中心存档1份。②按肇庆市物价局批准收费许可[编号（粤费H530号）]核定，中标单位需缴交易服务费：人民币 646266.27元（其中施工：200000.00元，勘察 132991.53元，设计：313274.74元）。

(2) 联合体协议书

附件四：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所有投标文件需要盖章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需要签字的由经联合体各方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的职责：设计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以及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等；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的职责：工程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地面高程测量、地形图修测（含水下地形图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旧路旧桥检测等）以及方案设计（含修改，如有）、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施工图送审配合、相关报建配合、施工及验收过程中的设计指导及配合阶段验收及档案整理，竣工图编制等；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三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联合体投标，由各方共同授权）。

牵头人名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世保（签字）

成员名称：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春（签字）

2016 年 11 月 21 日

(3)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正本

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
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肇庆市景丰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二〇一七年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

肇庆市景丰水利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称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内分工详见联合体协议书）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 (2) 工程地点：肇庆市端州区。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肇发改审批[2016]284号。
- (4) 工程规模：本项目全长 5.5km，建设内容包括防洪工程、市政道路工程和景观工程等（包括工可范围内的城市防洪、码头、道路、桥梁、给排水、交通设施、照明、景观绿化、电力电信工程等）。勘察费招标控制价为 14010907.21 元；设计费招标控制价为 33004081.70 元；建安费招标控制价为 792765750.00 元。
- (5) 资金来源：20%由市政府统筹安排及 80%通过银行融资安排解决。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 承包范围：本项目河堤防护（含码头）、路面改造工程、景观整治工程的：

- 1、工程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地面高程测量、地形图修测、水下地形图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旧路旧桥检测等）；
- 2、所有建设内容的方案设计（含修改，如有）、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施工图送审配合、相关报建配合、施工及验收过程中的设计指导及配合阶段验收及档案整理，竣工图编制等；
- 3、分别实施设计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以及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等，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电力电信工程。

2.3 承包方式：包勘察、包设计、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

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总工期：515 日历天，其中勘察工期：45 个日历天，设计工期：60 日历天，施工工期：410 日历天；

开始工作日期：_____ 年 月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_ 年 月 日，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

3.2、本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合格。

5、承包人勘察负责人：戴其祥；设计负责人：吴健；施工负责人：李宇锋。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 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为 797436983.67 元（大写：柒亿玖仟柒佰肆拾叁万陆仟玖佰捌拾叁元陆角柒分），其中：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暂定为 752810356.2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 5.04 %。

勘察费暂定为 13299153.12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 5.08 %

设计费暂定为 31327474.35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 5.08 %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6) 招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7) 价格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 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 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 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 (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 的 10%, 如乙方为联合体单位, 可由牵头人或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叁 份, 发包人执 壹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副本 贰拾柒 份, 发包人执 捌 份, 承包人执 拾陆 份, 景福围江滨堤路升级改造项目指挥部执 叁 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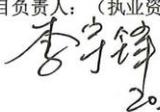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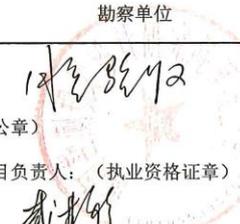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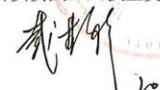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	工程地点	肇庆市端州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西起西江南路，东至二塔路，全长约5.5km（K6+050.5~K11+658.633）	工程造价（万元）	75281.04万元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17年5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202201705120102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15日
监督单位	肇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7-036
建设单位	肇庆市景丰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肇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广东珈源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规划验收合格证	年 月 日	合格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年 月 日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已具备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已具备		
工程竣工报告	已具备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具备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已具备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已具备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具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施工图纸、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及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内容施工完毕，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质量等级为：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质量等级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8月30日	 (公章)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8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月日	根据施工资料及检测报告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公章) 吴健 2022年8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8月30日

(5) 景观工程预算评审报告

肇庆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结果通知书

肇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中心对你单位建设的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景观整治工程预算进行了评审，该工程的送审预算造价 11827.44 万元，评审预算造价为 10562.62 万元，核（增）减 -1264.8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工程预算评审报告》。请你们根据评审报告调整招标控制价，以便招投标工作及结算工作顺利进行。

附：工程预算评审报告

肇庆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

2022年7月5日



签收单位：市住建局

签收人：吴子强

签收时间：2022年7月6日

工程预（结）算评审定案表

建设单位：肇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施工单位：

评审内容：预算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造价 (元)	评审造价 (元)	核增(减) (元)	备注
—	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 ~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				
1	景观整治工程				
1.1	园建工程	77586389.19	42413909.14	-6880587.65	
1.2	活力绿道、战备码头等工程		28291892.40		
1.3	管线工程（含排水、电力、 通信管线）	7792464.76	7052878.83	-739585.93	
1.4	绿化工程	23183409.96	19071542.96	-4111867.00	
1.5	绿化给水工程	9712155.41	1826115.89	-916212.31	
1.6	电气照明工程		4998591.15		
1.7	监控工程		1971236.06		
	合计	118274419.32	105626166.43	-12648252.89	

审定造价（大写）： 壹亿零伍佰陆拾贰万陆仟壹佰陆拾陆元肆角叁分

<p>建设单位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经办人： 2022年7月26日 </div>	<p>施工单位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经办人： 2022年7月5日 </div>
<p>评审机构：肇庆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 (盖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评审时间：2022年7月5日 </div>	<p>评审人：梁其刚、李楚皎、纪其刚 资格证件号：B112144000006841 复审人：陈雄英、梁其刚 资格证件号：梁其刚 有效期至：2025年07月15日</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

—景观整治工程

工程预算评审报告

肇庆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

二〇二二年六月

- 1 -

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 工程--景观整治工程预算评审报告书

一、工程概况

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
工程位于肇庆市端州区，范围是西起西江南路，东至二
塔路，桩号为 K6+162～K11+540，长 5.378km。工程主要
任务是在满足防洪安全基础上进行路面改造和景观整治，
使工程集防洪、道路、绿化、景观、休闲等多功能为一
体，达到加固城市堤防、缓解交通压力和美化河滩景观
的目的。本工程堤防级别为 I 级，主要建筑物（含穿
堤涵闸）级别为 1 级，次要建筑物为 3 级。工程建设内
容包括：防洪工程、路面改造工程、景观整治工程三部
分，本次预算评审的内容为景观整治工程。本景观整治工
程占地面积 200544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园建工程。主要包括生态护坡、格梁护坡、
桥下砼护坡、混凝土挡土墙、台阶旁矮墙、真石漆墙面、
不锈钢栏杆、钢楼梯、砂石与混凝土垫层及花岗岩地面
（具体位置包括生态平台一、古端州码头广场、健身广
场一、健身广场二、府城前广场、水文平台、木棉林下
休闲空间、节点一、节点二、节点三、西江坊广场、阅
江台广场、海事务台阶、硬质护岸段一、硬质护岸段二、

瞭望台广场、景观平台一、景观平台二、元魁广场)、树池坐凳、健身器材、新建涵闸处园建工程、原有建筑改造等。

2. 活力绿道、战备码头等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外购土回填、砂石与混凝土垫层及细粒式彩色沥青混凝土地面(活力绿道)、砂石与混凝土垫层及红色建菱砖地面(休闲步道)、砖砌截水沟、钻孔灌注微型桩、碎石垫层及混凝土地面(战备码头)、码头地牛、活动式中央分隔栏等。

3. 管线工程(含排水、电力、通信管线)。主要内容包括堤外排水管道敷设、城门雨水管道敷设、过路管道套管敷设、电力通信预埋管道敷设、加固墩、集水井、拍门井(含拍门)、雨污水检查井、电力通信手孔井等。

4. 绿化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堤上乔灌木,堤上地被以及堤下地被等,总绿化面积约 153601m^2 ,乔木主要种植胸径 $34\text{-}36\text{cm}$ 的大腹木棉、胸径 $31\text{-}33\text{cm}$ 的美丽异木棉、胸径 $40\text{-}41\text{cm}$ 的木棉、胸径 $17\text{-}18\text{cm}$ 的樟树、胸径 $22\text{-}23\text{cm}$ 的小叶榄仁、胸径 $27\text{-}28\text{cm}$ 的凤凰木、胸径 $11\text{-}12\text{cm}$ 的高杆丹桂、胸径 $15\text{-}16\text{cm}$ 的菩提榕、胸径 $15\text{-}16\text{cm}$ 的红花鸡蛋花、胸径 $13\text{-}14\text{cm}$ 的二乔玉兰、胸径 $9\text{-}10\text{cm}$ 的玉堂春、胸径 $19\text{-}20\text{cm}$ 的白兰等;灌木主要种植鸳鸯茉莉、造型红继木、唐竹、灰莉球、小叶紫薇、含笑等;地被主要种植花叶假连翘、红背桂、矮蒲葵、龙船花、翠芦莉、含笑、文殊兰、银边山菅兰、鸢尾、

美人蕉、玉龙草、大叶龙船花、细叶芒、红花继木、黄杨、大花萱草、梭鱼草、芦苇、唐菖蒲、再力花、马尼拉草、喷草籽等。

5. 绿化给水工程。主要包括绿化给水管道敷设、闸阀井、水表井、水表组及自动喷灌设备安装等。

6. 电气照明工程。主要包括室外照明配电箱、电缆、电缆保护管、电缆手孔井、接地极、接地母线、各种景观照明灯具、高杆灯及灯杆基础等。

7. 监控工程。主要包括监控线缆、保护管、弱电管线检查井、监控设备、监控立杆及基础等。

本次预算评审内容包括：(1)园建工程；(2)活力绿道、战备码头等工程；(3)管线工程（含排水、电力、通信管线）；(4)绿化工程；(5)绿化给水工程；(6)电气照明工程；(7)监控工程。

该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招标，中标单位是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勘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签订时间是 2017 年 1 月，合同约定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为 5.04%。

该工程建设单位是肇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理单位是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设计单位和

送审预算编制单位是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是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评审依据

1、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

2、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景福围江滨堤路(西江南路--二塔路段)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图--景观整治工程施工图纸(编制时间为2020年7月)。

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2003);

4、《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0)、《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0)、《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0)、《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0);

5、《景福围江滨堤路升级改造工作会议纪要》;

6、《肇庆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19年9月)及市场价格;

7、其他相关文件。

三、评审情况说明

1、外购土方运距暂按20.7km考虑,结算时按实际发生。

2、本预算中肇庆府标志、成品厕所、玻璃钢化粪池、西段南侧栏杆、石柱铁链栏杆、不锈钢仿木花格栏杆、标识牌等内容图纸不详,按89.2万元暂估;另考虑720万元预留金作为不可预见费用,结算时按实际发生。

3、核增(减)原因:

(1) 工程量计算错误。例如活力绿道 200mm 厚 C25 混凝土垫层，送审工程量为 21018.65m²，评审为 20406.52m²，此项核减约 31.4 万元；混凝土挡土墙钢筋，送审工程量为 86.1t，评审为 41.05t，此项核减约 28.1 万元；格梁护坡钢筋，送审工程量为 200.97t，评审为 311.825t，此项核增约 45.4 万元；混凝土护坡钢筋网，送审工程量为 78.32t，评审为 104.377t，此项核增约 17.5 万元；古端州码头广场 C25 混凝土垫层，送审工程量为 1436.14m³，评审为 856.76m³，此项核减约 43.2 万元；古端州码头广场钢筋，送审工程量为 127.817t，评审为 96.568t，此项核减约 26.4 万元；UPVC 塑料排水管 DN500，送审工程量为 2043m，评审为 2467m，此项核增约 16.34 万元；绿化回填土，送审工程量为 62556m³，评审为 53005.54m³，此项核减约 58.62 万元。

(2) 综合单价偏高或偏低。例如 60mm 厚彩色沥青混凝土，送审综合单价为 222.98 元/m²（红色）和 291.62 元/m²（蓝色），评审为 185.57 元/m²，此项核减约 118.1 万元。格梁护坡中粗砂垫层，送审综合单价为 437.44 元/m³，评审为 344.32 元/m³，此项核减约 36.3 万元；格梁护坡填充四块石垫层，送审综合单价为 212.79 元/m³，评审为 178.78 元/m³，此项核减约 40.2 万元；12cm 厚 C25 喷射混凝土护坡，送审综合单价为 145.56 元/m²，评审为 170.49 元/m²，此项核增约 23.3 万元；喷涂外墙真石漆，送审综合单价为 90.87 元/m²，评审为 79.6 元

/m², 此项核减约 16.5 万元; 250mm 桩径 C20 钻孔灌注微型桩, 送审综合单价为 321.11 元/m, 评审为 198.87 元/m, 此项核减约 58.6 万元; 中段南侧栏杆一(不锈钢管 D50×2 扶手、不锈钢管 D30×2 栏杆、不锈钢板-10 立柱), 送审综合单价为 1230 元/m, 评审为 585.79 元/m, 此项核减约 248.9 万元; 外购土回填, 送审综合单价为 54.79 元/m³, 评审为 53.3 元/m³, 此项核减约 93.1 万元; 古端州码头广场 600×600×150 古青石台阶, 送审综合单价为 1010.85 元/m², 评审为 747.73 元/m², 此项核减约 30.7 万元; 铜芯电缆 YJV-5*16mm², 送审综合单价为 69.32 元/m, 评审为 62.21 元/m, 此项核减约 8.79 万元; 室外 PE 塑料给水管 DN50 (1.6MPa), 送审综合单价为 23.21 元/m, 评审为 18.29 元/m, 此项核减约 7.9 万元; 室外 PE 塑料给水管 DN110 (1.6MPa), 送审综合单价为 84.86 元/m, 评审为 67.93 元/m, 此项核减约 6.62 万元; 镀锌钢管 DN32, 送审综合单价为 22.37 元/m, 评审为 31.6 元/m, 此项核增约 5.12 万元; 镀锌钢管 DN70, 送审综合单价为 59.28 元/m, 评审为 72.65 元/m, 此项核增约 24.11 万元; 送审预算苗高×冠幅 181-200cm×61-80cm 的造型红继木, 送审综合单价为 706.26 元/株, 评审为 5123.89 元/株, 此项核增约 23.42 万元; 树木支撑架, 送审综合单价为 184.24 元/株, 评审为 365.23 元/株, 此项核增约 11.8 万元; 送审预算胸径 22-23cm 的小叶榄仁, 送审综合单价为 13183.59 元/株, 评审为 11012.81 元/株, 此项核减约 58.21 万元; 送审预算胸

径 15-16cm 的红花鸡蛋花,送审综合单价为 7607.49 元/株,评审为 5359.97 元/株,此项核减约 15.28 万元;送审预算高度 30-35cm,冠幅 25-30cm 的龙船花,送审综合单价为 270.69 元/m²,评审为 167.39 元/m²,此项核减约 58.21 万元;送审预算高度 40-45cm,冠幅 35-40cm 的鸢尾,送审综合单价为 178.96 元/m²,评审为 114.18 元/m²,此项核减约 8.95 万元;送审预算高度 51-55cm,冠幅 35-40cm 的美人蕉,送审综合单价为 198.56 元/m²,评审为 124.78 元/m²,此项核减约 31.37 万元;送审预算高度 51-55cm,冠幅 35-40cm 的翠芦莉,送审综合单价为 174.06 元/m²,评审为 140.68 元/m²,此项核减约 23.61 万元;送审预算铺马尼拉草,送审综合单价为 38.26 元/m²,评审为 31.86 元/m²,此项核减约 61.89 万元;送审预算高度 20-25cm,冠幅 20-25cm 的银边山菅兰,送审综合单价为 213.56 元/m²,评审为 159.55 元/m²,此项核减约 42.51 万元;送审预算高度 20-25cm,冠幅 20-25cm 的红花继木,送审综合单价为 188.76 元/m²,评审为 164.74 元/m²,此项核减约 10.47 万元;送审预算高度 51-55cm,冠幅 35-40cm 的唐菖蒲,送审综合单价为 152.36 元/m²,评审为 111.53 元/m²,此项核减约 22.54 万元;送审预算喷播植草送审,综合单价为 39.37 元/m²,评审为 17.15 元/m²,此项核减约 33.52 万元。

(3)多计工程内容。例如送审预算多计 J 型锚钉、U 型锚钉,此项核减约 32.7 万元;送审预算多计旧涵闸外

立面改造，此项核减约 181.2 万；送审预算多计堤外排水的夯填砂砾石 5646.68m³，此项核减约 115.1 万元；送审预算多计种植合果芋 101m²，此项核减约 1.8 万元。

(4)漏计工程内容。例如送审预算漏计 5 株胸径 40-41cm 的木棉，此项核增约 4.4 万元；漏计 38m² 高度 25-30cm，冠幅 25-30cm 的文殊兰，此项核增约 0.9 万元。

4、工程结算时按实际发生按实计算。

除上述主要问题外，其它详见我“中心”的预算书。

四、评审结果

送审预算造价：118274419.32 元；

评审预算造价：105626166.43 元；

核减额：12648252.89 元；

核减率：10.69%

肇庆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

2021年7月5日

附件：

- 1、工程预（结）算评审定案表
- 2、工程预算书

1.4、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2] 第 [04941] 号

(主)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JG2022-14403】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设计费下浮率: 22.00%, 建安费下浮率4.20%,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零玖拾玖万零伍佰陆拾陆元整(¥130990566.00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文龙彪

设计负责人姓名: 于恩亚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8月2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8月23日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RADING CENTER

Tel: 020-25866000 Fax: 020-25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33号 510620
WWW.GZGZTYZ.COM



(2) 施工合同

合同编码：MHFZ-2022176

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
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联合体履约协议书

(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履行勘察设计合同的全部工作内容。现就联合体履约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递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履行合同的有关条款,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 承担本项目的采购、施工及应由其完成的相对应的其他工作,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成员名称) 承担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应由其完成的相对应的其他工作。

6. 联合体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25日

1. 签约合同总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叁仟零玖拾玖万零伍佰陆拾陆元(小写金额: ¥130990566.00 元)。

其中:

建安工程费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贰仟玖佰壹拾叁万柒仟肆佰肆拾贰元(小写金额: ¥129137442.00 元); 中标下浮率: 4.20%;

工程设计费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伍万叁仟壹佰贰拾肆元(小写金额: ¥1853124.00 元), 中标下浮率: 22.00%。

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变更价款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 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2. 合同价格:

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 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无。

五、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文龙彪。身份证号: 430223199202286219。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承诺书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如果有);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

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茂名高新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盖章) 广东茂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余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007514895129

地址：茂名市高水路（茂名乙烯厂区傍）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盖章)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198029270C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 67 号 1 栋、2 栋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盖章)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39107869Q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77 号
光谷金融港 2 期 B4 栋 6-7 层



(3) 预算文件

编号：2022Y179

项目名称：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
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预算审核

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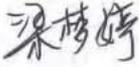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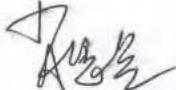
告

书

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投资审核办公室

地址：茂名市茂名大道高新段 698 号

电话：0668-2762908

<p>报告编号：2022Y179</p> <p>项目名称：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p> <p>建设单位：广东茂化发展有限公司</p> <p>审定造价：115842551.54 元</p> <p>（大 写）：壹亿壹仟伍佰捌拾肆万贰仟伍佰伍拾壹元伍角肆分</p>	
<p>审 查 说 明</p>	<p>1. 根据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的施工图纸、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总承包合同、会议纪要及送审的预算书等资料审核。</p> <p>2. 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有关收费标准。</p> <p>3. 本工程送审预算价：¥150918517.48 元，审定预算价：¥115842551.54 元，核减金额：¥35075965.94 元。</p>
<p>项目主审人：</p> <p>签章： </p>	<p>复审人：</p> <p>签章： </p>
<p>审核机构：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投资审核办公室</p> <p>单位负责人： </p> <p>2023年6月21日</p>	<p>主管部门：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财政和国资管理局</p> <p></p> <p>2023年6月21日</p>

审核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预算为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本项目采用EPC方式实施，发包人为广东茂化发展有限公司，承包人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成员），建设地点位于茂名高新区七迳镇。

主要工程内容：1. 茂名大道沿线风貌提升工程—茂名大道高新区城区段：茂名大道沿线园建工程、那楼转盘停车场园建工程、人民法庭回旋节点园建工程、茂名大道沿线标识和交安工程、茂名大道北园建工程、众和厂区值班室、平房和办公室工程等；2. 茂名大道沿线风貌提升工程—圆梦园改造工程：圆梦园园建和电气工程；3. 茂名大道沿线风貌提升工程—园南社区改造工程：园南社区园建和电气工程；4. 省道 S291 七迳镇圩段街道风貌改造提升、镇圩主干道两侧风貌提升和新建七迳综合市场（3-5层）；5. 全线绿化、排水和外立面提升工程；6. 道路和桥涵工程等。

二、审核依据和使用定额

1.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施工图、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工程预算书。

2. 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22]22号 2022年第七次主任办公会议纪要、广东茂化发展

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预算工程的情况说明、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22]53号2022年第二十次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022]57号2022年第二十二次主任办公会议纪要，中共茂名高新区工作委员会会议纪要茂高新纪[2022]76号。

3. 茂高新经发[2022]18号关于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概算的批复。

4. 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招标文件、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以及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5. 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有关收费标准。

三、材料价格

1. 执行2022年8月份茂名市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价，缺项材料参考广东省内信息价及市场价。

四、其他说明

1. 根据茂住建函[2020]73号，动态人工价系数调整为0.96。

2. 暂列金额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10%计算。

3. 本预算价未考虑中标下浮率。

五、本工程送审预算价：¥150918517.48 元，审定预算
价：¥115842551.54 元，核减金额：¥35075965.94 元。

茂名高新区投资审核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1 日



建设项目预算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大道及周边小区提升改造工程
总承包（EPC）

第 1 页 共 602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规费
1	茂名大道沿线风貌提升—茂名大道高新区城区段	22037051.19	182467.40	647573.24	
1.1	茂名大道沿线园建工程	1295124.94	25067.40	37519.50	
1.2	那楼转盘停车场园建工程	1687889.07		51904.90	
1.3	人民法庭回旋节点园建工程	3876566.49		183449.02	
1.4	茂名大道沿线标识	833691.61	157400.00	23065.64	
1.5	茂名大道北园建工程	12075733.83		293270.13	
1.6	全线硬底化工程	1737515.43		33059.25	
1.7	众和厂区值班室	188087.09		8218.57	
1.8	众合厂区平房、办公室	342442.73		17086.23	
2	交安工程	183846.96		4679.13	
2.1	交安工程	183846.96		4679.13	
3	茂名大道沿线风貌提升—圆梦园改造工程	6090470.57	14000.00	191761.82	
3.1	圆梦园园建工程	5898492.84	14000.00	177593.24	
3.2	圆梦园电气工程	191977.73		14168.58	
4	茂名大道沿线风貌提升—园南社区改造工程	7501024.91	2000.00	403432.26	
4.1	园南社区园建工程	3570610.09	2000.00	140278.82	
4.2	园南社区电气工程	2744507.88		198741.98	
4.3	园南社区文化广场	1185906.94		64411.46	
5	省道S291七迳镇圩段	25437277.25	30848.00	956091.54	
5.1	尼乔村风貌整治	4031692.25		78294.64	
5.2	省道S291七迳镇圩段沿线景观整治	3880012.09		282758.64	
5.3	景观节点—尼乔公园改造	808569.06		14584.16	
5.4	驿站节点园建工程	828412.20	23300.00	15935.24	
5.5	驿站工程	1664977.01	7548.00	78071.45	
5.6	挡土墙工程	969534.77		23399.58	
5.7	七迳市场停车场工程	848394.09		25902.30	
5.8	省道s291园建电气工程	1259346.75		81630.25	
5.9	S291驿站电气工程	37242.90		2568.69	
5.10	尼乔公园电气工程	188161.27		13443.33	

注：本表适用于工程项目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的汇总。

表-02

1.5、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河招中字 20191029094

工程名称: 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招标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中标内容: 完成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包括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备案和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相关配套工作，以及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

中标单位: （主）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成）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成）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项目负责人：郎小燕
施工项目负责人：黄权达

报价下浮率: 建安费投标下浮率：0.33%

中标工期: 770 日历天

中标依据: 本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根据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招标文件有关条款确定（主）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成）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成）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企业。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9 年 11 月 7 日 日期：2019 年 11 月 7 日

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2019 年 11 月 11 日

 **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eyua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2)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项目名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各自工作内容的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 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防扬尘污染、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竣工图编制、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险(由承包人负责购买的)、包保修等; 负责项目的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工作, 包括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工程(含招标人后续另外发包的工程及检测服务)实施直至竣工验收所需的项目管理和配合移交场地、提供检测条件及辅助设施、相关资料等服务。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作为联合体成员, 完成本项目所有水利专业设计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方案优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设计成果送审图机构审查等, 配合工程竣工图的编制及对工程竣工图的审查, 施工现场配合, 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前规定由水利专业设计单位完成的相关服务。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完成本项目所有市政专业和风景园林专业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方案优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设计成果送审图机构审查等，配合工程竣工图的编制及对工程竣工图的审查，施工现场配合，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前规定由市政专业和风景园林专业设计单位完成的相关服务。

施工图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防洪排涝工程、水质改善工程、景观提升工程和满足本项目使用功能所需的所有工程施工图设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人名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3) 施工合同

正本

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
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主)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成) 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 (主)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成)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成)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本项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源发改〔2019〕228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为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鳄湖占地面积约19.8万平方米,其中水面面积约12万平方米,平均水深约2.5米。项目内容包括水质改善工程(内含截污纳管工程、清淤工程、底泥置换工程、引水活水工程和水生态修复工程)、防洪排涝工程(在鳄湖自排通道进口处配套建设防洪闸及排洪站)、景观提升工程等。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 河源市源城区上城街道鳄湖公园内。

工程承包范围: 完成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包括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备案和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相关配套工作,以及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工期

计划工期: 总工期 770 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 50 日历天(收到完整的勘察、测量、物探资料后)、施工周期 720 日历天。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以总监出具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以总监出具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 770 日历天。

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应给予顺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满足现行的建筑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设计深度。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施工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5.1、合同价格暂为人民币（大写）：建安费暂定 13695.96 万元（不含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预备费），建安费中标下浮率为 0.33%；

设计费固定费率为 2.6%，最终设计费按财政部门审定的建安工程概（预）算造价×设计费费率 2.6% 进行计取。

5.2、工程计价方式、依据：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限额投资。

5.3、待本项目施工图审查通过后，根据最终确认的施工图纸编制施工图预算。以经招标人审核或经财政部门审核后的施工图预算，确定合同中施工部分的工程项目单价和总价，作为计量和结算的依据；建安费结算原则以合同约定为准。建安费最终结算价 = 经财政部门审核的建安费结算价 × (1 - 建安费中标下浮率)。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其它

若联合体中标的，甲乙双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双方友好协商，可以分别与各联合体成员签订合同。

九、违约责任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16.1 款。

十、争议解决方式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16.3 款。

(此页无正文)

签署页

发包人：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Signature]（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Signature]（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河源市源城区下角湖背路47号 工商注册住所：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63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11441602007260585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41900198029270C

邮政编码：517000 邮政编码：523710

电话：0762-3332159 电话：0769-87723364

传真： 传真：0769-87723364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账号： 账号：44001779308051253761

承包人：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Signature]（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抚宁巷66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30000470043750H

邮政编码：310002

电话：0571-86063383

传真：0571-86063383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市中山支行

账号：19005101040005788

承包人：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Signature]（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77号光谷金融港2期B4栋6-7层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20000739107869Q

邮政编码：430070

电话：027-83869020

传真：027-83869036

(4) 项目名称变更证明资料

河源市源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源发改函〔2020〕121号

关于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项目变更项目名称的复函

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调整〈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项目〉立项名称变更的函》收悉。经研究，我局原则同意将源发改〔2019〕228号文件批复的项目名称“鳄湖水生态综合整治及景观提升工程”变更为“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建设地址、建设规模和内容、投资额及核准事项等事项，仍按源发改〔2019〕228号批复文件执行。

特此函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工程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上城街道鳄湖公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鳄湖占地面积约19.8万平方米,其中水面面积约12万平方米,平均水深约2.5米。	工程造价(万元)	13695.96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0/6/21
施工许可证号	441602202006190102	竣工日期	2022/1/20
监督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3-20200618
建设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明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臻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惠州市东江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工程检测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广东雄炜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齐创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科振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月20日		合格
	2022年1月27日		合格
	2022年1月27日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及设计文件的所有内容，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按强制性标准施工，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设备安装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5月2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5月2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5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5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工程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上城街道鳄湖公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鳄湖占地面积约19.8万平方米,其中水面面积约12万平方米,平均水深约2.5米。	工程造价(万元)	13695.96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0/6/21
施工许可证号	441602202006190102	竣工日期	2022/1/20
监督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3-20200618
建设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明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臻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惠州市东江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工程检测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广东雄伟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齐创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科振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续)	全过程咨询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蟹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

召开时间: 2022年5月25日

地点: 施工项目部会议室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蔡进弟	区代建中心	技术负责人	18027902928	
刘志	区住建局	项晚款	13650666285	
陈文炬	区代建中心	副主任	15907621712	
潘旭祺	区住建局	股长	13829351886	
苏彦欣	区代建中心		18927003000	
林旭坤	区代建中心		18824865049	
王	区代建中心		1580381577	
钟东	深圳源勤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地勘	15779068200	
杨浩	广东水电三局	项目经理	12666760973	
李	广东水电三局		1925511549	
杨金	浙水设计		13903013166	
高欣	浙水设计		13117709397	
陈海	浙水设计		15102075218	
中江瑞	广东水电三局	总监	13018798368	
张涛	广东水电三局	安全员	18927202072	
潘开	广东水电三局	质量员	1521784118	
王	广东水电三局	材料员	18620449025	
王	水电三局	施工	18823012599	
王	水电三局		18029796667	
李俊	广东水电三局	监理	18918716502	
王	广东水电三局	安全员	17024809970	

(6) 结算审核报告

源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项目评审报告

项目编号： J-2022-056

项目名称：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代建项目服务中心

施工单位： 广东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查事项： 估算 概算 预算 结算 进度款

最高报价值 拆迁补偿 其他

审查内容： 建筑与装饰 安装 市政 修缮 园林绿化

公路 水利 甲供材料及设备 其他

评审机构：河源市源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盖章）



2022年6月24日

评审情况及结论

评审情况及结论					
工程名称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代建项目服务中心				
施工单位	广东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合同价格	136,959,600.00元		
送审价	136,090,211.76元	审定价	136,044,219.11元		
审定价大写	壹亿叁仟陆佰零肆万肆仟贰佰壹拾玖元 壹角 壹分				
净核增		净核减	45,992.65元	核减(增)率	0.03%
评审阶段	(概 <input type="checkbox"/> 、预 <input type="checkbox"/> 、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审核人:	复核人:	
<p>评审情况说明:</p> <p>一、工程概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程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鳄湖公园内及周边。 2. 工程内容: 建筑与装饰工程, 安装, 市政及园林绿化等。 3. 本工程使用的资金是财政性资金。 <p>二、评审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竣工图等; 2.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预算评审报告; 3. 现场查勘记录。 <p>三、评审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工程为设计施工 (EPC) 总承包, 建设单位与承包单位签订总承包合同, 建安费暂定为 13695.96 万元 (不含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预备费), 建安费中标下浮率为 0.33%; 2. 本工程预算经本中心委托惠州市建鑫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评审 (Y-2022-045), 预算审核已按中标下浮率 0.33% 进行下浮, 工程审定预算价未超合同价; 3. 本工程施工完成并经有关单位验收合格; 4. 隐蔽工程验收财审人员未参与, 相关工程量以建设单位提供的竣工图纸和验收报告为依据予以计算; 5. 本工程结算清单除清单扣除部分外, 详见预算审核清单 (Y-2022-045)。 <p>四、评审结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工程结算依据充分, 可按总承包合同进行结算; 2. 建议本工程以 136044219.11 元为最终结算价, 结算价未超出合同价。 					
 施工单位 (签章) 2022年6月24日	 建设单位 (签章) 2022年6月24日	 主管单位 (签章) 2022年6月24日	 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签章) 2022年6月24日		

- 附：1.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结算审核对照表；
2.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3.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预算评审报告》（复印件）；
 4.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合同》（复印件）；
 5.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

结算审核对照汇总表

工程编号: J-2022-056

单位: 元

序号	工程名称	送审价	审定价	核增(减)	备注
1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	136,090,211.76	136,090,211.76	0.00	送审结算价
2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扣除部分	0.00	-45,992.65	-45,992.65	扣除部分
合计		136,090,211.76	136,044,219.11	-45,992.65	
审定工程造价		136,044,219.11			
审定金额大写		壹亿叁仟陆佰零肆万肆仟贰佰壹拾玖元 壹角 壹分			
建设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说明: 1、“核增(减)”一栏数字前有“-”为核减,无“-”为核增。

初审: 

复审: 

结算书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由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签约合同价建安费暂定为 13695.96 万元（不含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预备费，建安费中标下浮率为 0.33%），最终结算以源城区财政评审中心工程结算审定金额为准。于 2020 年 6 月 21 日开工，2022 年 5 月 25 日竣工，已验收合格，双方最终同意按 136,090,211.76 元结算（已按中标下浮率 0.33% 进行下浮）。

发包人：河源市源城区代建项目服务中心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1日

工程造价报告书

ENGINEERING COST ESTIMATE REPORT

(预算)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JIANXIN



惠州市建鑫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JIANXIN CONSTRUCTION COST CONSULTING OFFICE CO., LTD. OF HUIZHOU

办公室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龙丰新联路

办公电话：(0752)2670279 2670033

传真号码：(0752)2670338

评审情况及结论

评审情况及结论			
工程名称: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代建项目服务中心		
工程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上城街道鳄湖公园内		
工程内容:	建筑与装饰工程、安装、市政、绿化工程		
建筑面积:		资金性质:	财政性资金
送审价:	136,949,357.10元	审定价:	136,090,211.76元
审定价大写:	壹亿叁仟陆佰零玖万零贰佰壹拾壹元柒角陆分		
净核增:		净核减:	859,145.34元
		核减率:	0.63%
初审人(签章):	 		复审人(签章):  
评审机构:			专管员(签名):  2022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签章) 2022年5月30日	 主管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签章) 2022年5月30日	

评审情况说明

一、评审依据：

1. 执行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3）》、《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3）》、《广东省市政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3）》、《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3）》；
2. 计价文件：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预算书》、中标通知书（编号：河招中字20191029094）、《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图纸、立项批复文件；
3. 执行定额：《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
4. 技术文件：现行建筑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等；
5. 审核按2019年《河源工程造价信息价》第3期材料信息价，缺项部分参照市场价、网上询价报价。

二、评审说明：

- 一、人工单价文件：执行2018计价依据，按综合定额的人工系数1计取，机上人工单价按230元/工日计取。
- 二、本工程建安费根据建设单位送审图纸及预算书等相关资料核算工程量及清单综合单价；
- 三、本项目根据施工合同及中标文件，本预算审核已按中标下浮率0.33%进行下浮。

三、存在问题：

附：1、本工程预算审核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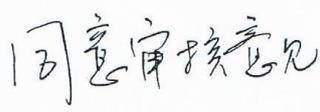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

预算审核对照汇总表

工程编号: Y-2022-045

工程名称: 鳄湖水生态排水排污综合整治工程

单位: 元

序号	项 目	送审价	审定价	核增(减)	备注
1	防洪排涝工程	11,176,120.97	10,670,014.57	-506,106.40	
2	水质改善工程	65,711,445.31	65,967,785.14	256,339.83	
3	景观提升工程	60,061,790.82	59,452,412.05	-609,378.77	
4	总造价	136,949,357.10	136,090,211.76	-859,145.34	
审定工程造价		136,090,211.76			
审定金额大写		壹亿叁仟陆佰零玖万零贰佰壹拾壹元柒角陆分			
初审人(签章):  何国辉 A14440012107 惠州市建鑫工程造价 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复审人(签章):  宋显平 B11014400010385 惠州市建鑫工程造价 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评审机构:  2022年5月24日	
建设单位意见:   (盖章)					

说明: 1、“核增(减)”一栏数字前有“-”为核减,无“-”为核增;

2、企业业绩-桥梁业绩（不评审）

企业桥梁业绩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其中主线桥2座（九洲大道跨白石路桥、桂花路跨九洲大道桥），匝道桥1座（迎宾路匝道桥），另设有人行天桥1座（桂花路人行天桥）、管线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临时工程、管线迁改等。	14691.485614 （桥梁部分 9873.257668）	2023年06月02日	
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该项目规划设计起点为造贝立交（香海高速支线），终点位于南湾大道与珠海大道相交路口，与珠海大道跨线桥相接，路线全长1.54km。线位途径造贝工人新村路往南，在 金鸡路设双向六车道分离式立交桥（金鸡路口段设双向四车道辅道） ，拆除南屏大桥并原位重建，新建南屏大桥采用 双孔单向通航，双向八车道新桥跨越前山水道 ，在屏西路前下地，并沿南湾大道与珠海大道相接；设计包括 造贝路2座人行天桥、南湾北路1座人行地道、南屏大桥南岸配套两侧规划市政路以及南屏二桥附近新建一座临时钢便桥等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市政管网、景观绿化、路灯照明、交通工程、安监设施及临时工程等。	42584.115432	2021年04月08日	获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2.1、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项目标段编号：E4404000001004097001001	查验码 UKxHv0gZvW+9s5FG8//p6ChOwDiC9vYD
<h2>中标通知书</h2>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项目标段名称）已于 2023年05月06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146,914,856.14 元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林晓伟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30</u>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3年5月11日	2023年5月11日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QR-016-01/C2

(2)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0273
合同编号: JSJS20230024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

发 包 人: 珠海市政府投资交通市政项目工务中心

承 包 人: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珠海市政府投资交通市政项目工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包素琴

联系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海城路 32 号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 67 号 1 栋、2 栋

发包人系经珠海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委托的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的建设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本工程施工总承包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项目概况：本项目九洲大道全长 3.8km，本项目涉及 5 个节点快速化改造：白石路节点、桂花路节点、迎宾路节点、建业三路节点、兴业快线节点。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准快速路：直行交通连续），设计速度 60km/h。其中本次 1 标段工程范围为白石路节点（除先行标内容）、桂花路节点、迎宾路节点。

本标段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其中主线桥 2 座（九洲大道跨白石路桥、桂花路跨九洲大道桥），匝道桥 1 座（迎宾路匝道桥），另设有人行天桥 1 座（桂花路人行天桥）、管线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临时工程、管线迁改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以上涉及数据以政府相关部门最终确认数据为准。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以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设计图纸为准。发包人有权对工程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减，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二、 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以经发包人确认的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明确范围为准。发包人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增减，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 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三、合同工期

本项目施工总工期为 660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及安全文明标准

1、质量要求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如各标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最高标准为主，并确保通过发包人、监理单位及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

(3) 目标：争创[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项。如承包人未获得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项，则扣 100 万元。

2、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评审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如各标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最高标准为准。杜绝特别重大、重大、大事故，杜绝死亡事故，防止一般事故的发生。

(3) 目标：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标合格率 100%，优良率 80%；杜绝重伤以上事故，轻伤率小于 3‰。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人民币（含税）壹亿肆仟陆佰玖拾壹万肆仟捌佰伍拾陆元壹角肆分；
（小写）：¥（含税）146,914,856.14元。

本项目采用施工总承包方式。招标文件及承包合同约定由承包人承担的风险因素范围之内不予调整，可调整部分按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约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在承包人全面妥善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2日

2.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3.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正本两份，副本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五份，承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五份。

（协议书完）

发包人：（盖章）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海城路32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承包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3) 预算文件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建设工程预算审批表
编号: 甲200844001337
有效期至: 2023年06月30日

工程名称: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建设单位: 珠海市政府投资工程设计中心
 工程内容: 道路工程、管线工程、桥梁工程、绿化景观工程、监控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自
 控工程、通信管道迁改、人行天桥电梯工程等

 预算编制单位: 广东信仕德建设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 刘明群 B1014400010946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1日	 预算审核单位: 广东明正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甲200844001337 负责人: 刘金勤 连建威 A11174400008818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21日	 建设单位(甲方): 珠海市政府投资工程 设计中心 4404020205517 负责人: 余文斌 经办人: 许向东 陈邦	预算备案单位: 负责人: 审定人: 审定意见:
 审核人: 刘毅楠 B1014400013434 有效期至: 2026年07月03日	 审核人: 刘金勤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21日	认定意见:	审定意见:
 审核人: 郑不碧 B1104400019752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31日	 审核人: 刘金勤 B11014400009717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认定意见:	审定意见:
预算造价: 人民币: 壹亿柒仟壹佰贰拾捌万壹仟 肆佰零伍元肆角玖分 ￥171,281,405.49元	预算造价: 人民币: 壹亿陆仟零捌拾柒万玖仟 壹佰零柒元捌角肆分 ￥160,879,107.34元	认定意见:	审定意见:

预算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序号	名称	内 容
1	工程名称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2	建设单位	珠海市政府投资工程设计中心
3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	预算编制单位	广东信仕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预算审核单位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	工程内容	道路工程、管线工程、桥梁工程、绿化景观工程、监控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自控工程、通信管道迁改、人行天桥电梯工程等。

二、预算编制具体内容及范围

序号	工程名称	具体内容及范围
1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起于前山立交东侧(珠海理工职业技术学校附近),终点位于兴业快线节点东侧400m左右处(东亚大厦附近),设计范围内九洲大道全长3800m。 本项目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其中主线桥2座(九洲大道跨白石路桥、桂花路跨九洲大道桥),匝道桥1座(迎宾路匝道桥),另设有人行天桥1座(桂花路人行天桥))、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通信、电力)、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临时工程、管线迁改等。

三、预算编制依据表

序号	审核依据	内容
1	概算批复	珠海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不含管线迁改部分)设计概算的批复(珠发改投审[2022]52号)

2	报审预算书	171,281,405.49元(建安工程费+暂列金额)	
3	计量图纸	施工图纸	出图日期 2023年2月
4	计价清单与定额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8)》、《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5	人工	机上人工 248.40元/工日,人工费系数按 1.08 计算	
6	材料价格	2023年第2期《珠海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价格调整,其中砂、石、水泥等采用市区材料价格;《珠海工程造价信息》无公布的价格按市场价格或周边地区价格。	
7	审核软件	算量工具	EXCEL 表格
		计价软件	易达智慧云计价软件

四、取费标准表

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装修工程	安装工程	市政工程	园林绿化
综合人工价格	机上人工 248.40元/工日,人工费系数按 1.08 计算				
利润	(人工费+ 机具费) *20%	(人工费+ 机具费) *20%	(人工费+ 机具费) *20%	(人工费+ 机具费) *15%	(人工费+ 机具费) *18%
增值税销项税额	9%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括绿色施工、临时设施、安全施工和用工实名制管理)	以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 19%计算	以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 13%计算	以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 35.77%计算	以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 16.5%计算	以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 10%计算
预算包干费	按分部分项的人工	按分部分项的人工费与	按分部分项的人工费与	按分部分项的人工	按分部分项的人工

	费与施工 机具费之 和的 7.00% 计算	施工机具费 之和的 7.00%计算	施工机具费 之和的 10.00%计算	费与施工 机具费之 和的 6.00% 计算	费与施工 机具费之 和的 6.00% 计算
--	--------------------------------	-------------------------	--------------------------	--------------------------------	--------------------------------

五、其他事项说明

1. 土方、废料外运运距：开挖土石方外弃运距按 10km 计；拆除废料外运运距亦按 10km 考虑。

2. 钢筋信息价计取原则：根据 2022 年 9 月《珠海工程造价信息》中各型号钢筋抗震与非抗震差价调整本工程钢筋信息价。

3. 交通疏导员增加费：根据设计补充交通疏导员平面布置图，按每人每月 3600 元计取，结算时需提供花名册，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条款计算实际发生费用，最终不得突破财审批复的预算价。

4. 夜间施工费：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桥梁预制墩台安装、钢结构安装、桥面板安装等均为夜间施工；道路沥青路面铣刨、摊铺为夜间施工。实施过程加强管控并做好记录。

5. 道路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现状花岗岩面层及侧平石拆除利旧率按 50% 计取，具体工程量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条款进行结算。

6. 道路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挖除绿化带按现状挖除灌木考虑。

7. 道路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沥青上面层采用玄武岩（反击破碎石），中下面层采用花岗岩（非反击破碎石）。

8. 道路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仅沥青路面摊铺需要在夜间施工，此部分计取夜间施工费。

9. 道路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C30 混凝土悬臂式挡墙排水棱体，按照通长布置。

10. 道路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拼宽机动车道路面 $\leq 3\text{m}$ 结构层平面面积对应新旧路基路面设计图中最底层回填石屑范围。

11. 道路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当树池与侧平石布置位置相同时，侧石与树池条石同时布置。

12. 道路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临时便道 C35 砼不是抗折混凝土。

13. 管线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管道顶 500mm 以内采用石屑回填，其余采用素土回填；箱涵两侧及顶部均采用素土回填。

14. 管线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管线支护形式按照实际挖深判断，具体深度对应的支护形式详见结构大样图。

15. 管线工程：废弃现状雨水口采用 C20 混凝土回填计算，单座雨水口回填量暂按为 0.55m^3 。

16. 管线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钢板桩支护时，箱涵工作面宽度为 1000mm，管道工作面宽度详见 RC01C-02-01-07 图说明中“管道一侧工作面宽度 B（开挖深度 ≥ 2500 ）”。

17. 桥梁工程：钢箱梁运距暂按 5km 考虑、预应力钢筋混凝土构件运输暂按 10km 考虑，预制场地及构件运输运距由投标人综合考虑。

18. 桥梁工程：防撞护栏以路桥分界线为界限，桥梁侧为防撞护栏，道路侧为侧石。

19. 桥梁工程：根据联系单回复，桥台施工需考虑钢板桩支护开挖，采用6mIII型钢板桩支护。

20. 桥梁工程：根据《关于九洲大道跨白石路桥、桂花北路跨九洲大道桥取消钢混组合梁底板装饰设计的情况说明》，本工程取消桥梁装饰板，预制桥面板底增加涂装。

21. 桥梁工程：根据联系单回复，桥梁防腐刷漆采用机喷。

22. 桥梁工程：根据联系单回复，喷砂除锈采用石英砂、金刚砂。

23. 桥梁工程：根据联系单回复，临近既有结构物的桩基考虑永久钢护筒保护措施。

24. 桥梁工程：防撞护栏外露表面需要涂装，涂装体系与桥面板、立柱等外表面一致，防撞护栏内侧面、顶面、外侧面设置涂装。

25. 人行天桥：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灌注桩单根桩长暂按35m计入，具体工程量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条款进行结算。

26. 人行天桥：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不锈钢挡板通长布置，壁厚为2mm。

27. 人行天桥：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不锈钢栏杆设置于梯道净空小于2m的三角区。

28. 人行天桥：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钢板桩支护桥基坑按承台或桥台平面轮廓外扩1m形成围蔽周长，钢板桩长度6m，并考虑围檩及横撑等构件重量。

29. 喷灌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回复，给水管相接处按设计节点大样。

30. 绿化工程：根据设计联系单 007 回复，矮化大红花密度原为 5 斤袋，36 袋/平方米优化为 7 斤袋，25 袋/平方米；泰国龙船花密度原为 5 斤袋，36 袋/平方米优化为 7 斤袋，25 袋/平方米；花叶假连翘密度原为 5 斤袋，36 袋/平方米优化为 7 斤袋，16 袋/平方米；肾蕨密度原为 5 斤袋，36 袋/平方米优化为 7 斤袋，25 袋/平方米；小叶棕竹密度原为 5 斤袋，36 袋/平方米优化为 7 斤袋，25 袋/平方米；红背桂密度原为 5 斤袋，49 袋/平方米优化为 5 斤袋，36 袋/平方米；官粉龙船花密度原为 5 斤袋，49 袋/平方米优化为 5 斤袋，36 袋/平方米；花叶鹅掌柴密度原为 5 斤袋，49 袋/平方米优化为 5 斤袋，36 袋/平方米。

31. 自控工程中，未知归属摄像头系统由于只有相关点位图，涉及相关管线按设计图纸量表计入，结算时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条款进行结算。

32. 钢筋残值回收本标段按照 1500 元/t 计取，实施过程需加强管控做好签证计量过程记录并保留影像资料，在结算时提供完整资料；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条款进行结算。

六、预算情况说明

(一) 本工程预算总造价：160,879,107.34 元（大写：壹亿陆仟零捌拾柒万玖仟壹佰零柒元叁角肆分）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预算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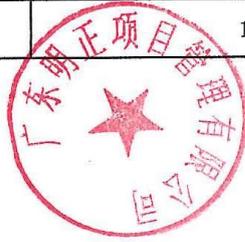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审定预算	备注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53,218,107.34	
1	九洲大道节点	58,896,547.35	
1.1	道路工程	10,546,609.14	
1.2	管线工程	300,724.11	
1.3	桥梁工程	47,840,719.96	
1.4	新建公交站	208,494.14	
2	白石路节点	1,609,964.38	
2.1	道路工程	98,951.50	
2.2	涵洞工程	1,511,012.88	
3	桂花北路节点	35,430,301.42	
3.1	道路工程	6,977,135.24	
3.2	管线工程	4,250,420.22	
3.3	桥梁工程	16,206,038.06	
3.4	人行天桥	7,996,707.90	
4	迎宾路节点	38,924,835.10	
4.1	道路工程	9,284,175.69	
4.2	管线工程	2,951,548.65	
4.3	桥梁工程	26,689,110.76	
5	安装工程	16,181,241.58	
5.1	电气工程	5,542,689.61	
5.2	监控工程	2,069,263.86	
5.3	交通工程	2,234,701.01	

九洲大道(前山立交-兴业快线)快速化提升工程一标段
预算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审定预算	备注
5.4	自控工程	3,487,911.57	
5.5	通信管道迁改工程	2,344,084.33	
5.6	人行天桥电梯工程	502,591.20	
6	景观工程	2,175,217.51	
6.1	绿化工程	1,830,625.41	
6.2	喷灌工程	344,592.10	
7	交通疏导员	0.00	
二	预备费	7,661,000.00	(一)*5%，千位取整
三	合计	160,879,107.34	(一)+(二)



2.2、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1)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44040120170427280SG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

项目已于 2017年05月18日 完成开标、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 425,841,154.32 元

中标工期: 开工令发出之后730天

承诺质量: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 李红强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17年5月23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7年05月24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2) 施工合同

副本

合同编号：LQ-47-2-2017-9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
珠海大道）

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2.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发改建[2016]71号

4. 资金来源：预算内（财政）

5. 工程内容：该项目规划设计起点为造贝立交（香海高速支线），终点位于南湾大道与珠海大道相交路口，与珠海大道跨线桥相接，路线全长1.54km。线位途径造贝工人新村路往南，在金鸡路设双向六车道分离式立交桥（金鸡路口段设双向四车道辅道），拆除南屏大桥并原位重建，新建南屏大桥采用双孔单向通航，双向八车道新桥跨越前山水道，在屏西路前下地，并沿南湾大道与珠海大道相接；设计包括造贝路2座人行天桥、南湾北路1座人行地道、南屏大桥南岸配套两侧规划市政路以及在南屏二桥附近新建一座临时钢便桥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市政管网、景观绿化、路灯照明、交通工程、安监设施及临时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7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7月1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计算从开工令发出之日开始计算。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425841154.32 元

人民币（大写）肆亿贰仟伍佰捌拾肆万壹仟壹佰伍拾肆元叁角贰分；

其中：

暂列金额为：¥20400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肆拾万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合同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红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答疑）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招标文件（含招标专用条款和招标通用条款、招标答疑）；
- (10) 其他合同文件（含本项目监理实施细则）。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珠海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其中正本 叁 份, 甲方执两份, 乙方执 壹 份, 副本 拾柒 份, 备案部门 贰 份, 发包人 拾 份, 承包人 伍 份。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3) 项目经理变更证明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塘厦镇 电话：87721441 传真：87721443

广水三局函〔2019〕30号

关于申请变更项目经理的函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承建的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项目，自2017年8月18日开工以来有序推进，现由于项目经理李红强同志工作调动，不能继续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因此，特申请将项目理由李红强同志变更为袁凯同志。我公司承诺，项目经理变更后，人员保证履约到位。

专此申请，请予以批准为盼。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日

抄送：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日印发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珠交通路桥字（2019）11号

关于申请变更项目经理的函的批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变更项目经理的函》（广水三局函[2019]30号）已收悉，经审核和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原项目经理李红强变更为袁凯。

二、以上变更人员的证件复印件报管理处存档、备查。

如相关证件发现有造假行为，我司将向建设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通报并追究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你司承担。

三、自批复下达之日起，即刻安排变更人员进场开展工作，要求严格考勤制度，如变更人员不能及时进场、长期不在岗、不称职，我司有权要求进行更换或勒令清退，并根据合同约定追究你司违约责任。

四、根据《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项目》“专用条款 3.2.3 条约定，第一次变更项目经理需缴纳违约金 5 万元”。自批复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违约金

关于变更项目经理的申请

珠海市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兹有我单位承建的“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工程于2017年8月10日办理施工许可证，合同工期730天，组织机构人员共30名。

由于项目经理李红强工作变动，于2019年4月10日辞去本项目项目经理职务，我单位为确保该项目施工进度和安全质量要求。现申请将项目理由李红强变更为袁凯。

特此申请！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

张明

监理单位（公章）
日期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洪MN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仅供 办理 注册 使用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复印件专用章
 年 月 日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企业名称: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

技术职称: _____

证书编号: 粤建安P(2019)000658

姓名: 袁凯

发证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性别: 男

发证时间: 2019-7-22

出生年月: _____

证书有效期: 自 2019-3-22 至 2021-3-21

身份证号: 430525198807160074



仅用于办理珠海市建设管理系统人员变更事宜

姓名: 袁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7月16日
住址: 湖南省洞口县洞口镇元丰村大村组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洞口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03-2036.02.03

承 诺 书

珠海市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人袁凯，于 2019 年 5 月 1 日起担任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项目经理，本人承诺：担任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项目经理期间严格按照执行规范和设计要求严格履行岗位职责。

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字）：



2019 年 4 月 20 日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 袁凯 担任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 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袁凯	身份证号	430101198807080074
注册执业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证号	粤144171849184(00) 粤144171849184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授权单位(盖章):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授权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本人受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法定代表人 陈立明）授权，担任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 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 施工、~~监理~~）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 施工、~~监理~~）工作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承诺人签字： 陈立明

身份证号： 430525198807160074

注册执业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证号： 粤144171849184

签字日期： 2021.09.26 日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文件

广水三局办〔2019〕85号

关于调整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施工项目经理部的通知

所属有关单位:

根据施工管理需要,经研究,决定对“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项目经理部”进行调整,调整后项目经理部主要领导及成员名单如下:

项目经理:袁凯

项目常务副经理:莫华

技术负责人:张钥榉、谢辉勇

工程部部长:马鹏超

质检部部长:朱加军

安全部部长:马俊华

专职安全员:张赞、马俊华、刘涛、张灿

资料员:吴小旭、李海珊

劳资员:陈鑫

财务负责人：胡耀武

附印模如下：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9日

抄送：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9年5月29日印发

(4)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具立交~珠海大道入口）

建设单位（公章）：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4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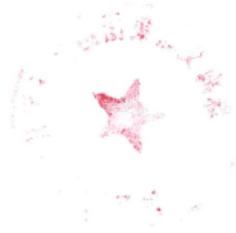
发出日期： 2021年4月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544M	工程造价（万元）	42584万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桥梁	开工日期	2017年 08月 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01708100402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登记号	S17004101
建设单位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 安装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			
参加 验收 单 位 意 见	<p>建设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i>张洪贤</i> 2021年4月8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张红升 注册号 44015301 有效期至 2024.04.02</p>	<p>施工单位</p>  <p>同意</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张洪贤</i></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p>姓名: 张洪贤 注册号: 4200724-AY011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p> <p><i>张洪贤</i> 2021年4月8日</p>	<p>(公章)</p> <p>同意</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p> <p><i>张洪贤</i> 2021年4月8日</p> 

(5) 获奖证明



3、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拟派项目经理工作业绩一览表

姓名	袁凯	拟任岗位	项目经理		
性别	男	学历	本科		
年龄	37岁	毕业学校和时间	怀化学院 2011年06月10日		
证书编号	粤 1442017201849184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14年	职称证书编号	2400101278445		
工作业绩					
项目名称	建筑类型规模	开、竣工日期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项目工作期限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2017.08.18~ 2021.04.08	获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项目经理	3年

3.1、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1)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44040120170427280SG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

项目已于 2017年05月18日 完成开标、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 425,841,154.32 元

中标工期: 开工令发出之后730天

承诺质量: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 李红强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17年5月23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7年05月24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2) 施工合同

副本

合同编号：LQ-47-2-2017-9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
珠海大道）

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2.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发改建[2016]71号

4. 资金来源：预算内（财政）

5. 工程内容：该项目规划设计起点为造贝立交（香海高速支线），终点位于南湾大道与珠海大道相交路口，与珠海大道跨线桥相接，路线全长1.54km。线位途径造贝工人新村路往南，在金鸡路设双向六车道分离式立交桥（金鸡路口段设双向四车道辅道），拆除南屏大桥并原位重建，新建南屏大桥采用双孔单向通航，双向八车道新桥跨越前山水道，在屏西路前下地，并沿南湾大道与珠海大道相接；设计包括造贝路2座人行天桥、南湾北路1座人行地道、南屏大桥南岸配套两侧规划市政路以及在南屏二桥附近新建一座临时钢便桥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市政管网、景观绿化、路灯照明、交通工程、安监设施及临时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7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7月1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计算从开工令发出之日开始计算。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425841154.32 元

人民币（大写）肆亿贰仟伍佰捌拾肆万壹仟壹佰伍拾肆元叁角贰分；

其中：

暂列金额为：¥20400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肆拾万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合同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红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答疑）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招标文件（含招标专用条款和招标通用条款、招标答疑）；
- (10) 其他合同文件（含本项目监理实施细则）。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珠海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 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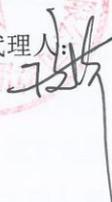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其中正本 叁 份, 甲方执两份, 乙方执 壹 份, 副本 拾柒 份, 备案部门 贰 份, 发包人 拾 份, 承包人 伍 份。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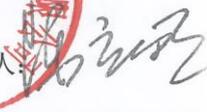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3) 项目经理变更证明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塘厦镇 电话：87721441 传真：87721443

广水三局函〔2019〕30号

关于申请变更项目经理的函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承建的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项目，自2017年8月18日开工以来有序推进，现由于项目经理李红强同志工作调动，不能继续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因此，特申请将项目理由李红强同志变更为袁凯同志。我公司承诺，项目经理变更后，人员保证履约到位。

专此申请，请予以批准为盼。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日

抄送：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日印发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珠交通路桥字（2019）11号

关于申请变更项目经理的函的批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变更项目经理的函》（广水三局函[2019]30号）已收悉，经审核和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原项目经理李红强变更为袁凯。

二、以上变更人员的证件复印件报管理处存档、备查。

如相关证件发现有造假行为，我司将向建设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通报并追究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你司承担。

三、自批复下达之日起，即刻安排变更人员进场开展工作，要求严格考勤制度，如变更人员不能及时进场、长期不在岗、不称职，我司有权要求进行更换或勒令清退，并根据合同约定追究你司违约责任。

四、根据《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项目》“专用条款 3.2.3 条约定，第一次变更项目经理需缴纳违约金 5 万元”。自批复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违约金

关于变更项目经理的申请

珠海市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兹有我单位承建的“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工程于2017年8月10日办理施工许可证，合同工期730天，组织机构人员共30名。

由于项目经理李红强工作变动，于2019年4月10日辞去本项目项目经理职务，我单位为确保该项目施工进度和安全质量要求。现申请将项目理由李红强变更为袁凯。

特此申请！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

张明

监理单位（公章）
日期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洪MN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仅供 办理 注册 使用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复印件专用章
年 月 日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企业名称: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

技术职称: _____

证书编号: 粤建安P(2019)000658

发证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9-7-22

证书有效期: 自 2019-3-22 至 2021-3-21

姓名: 袁凯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_____

身份证号: 430525198807160074



仅用于办理珠海市建设管理系统人员变更事宜

姓名: 袁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7月16日
住址: 湖南省洞口县洞口镇元丰村大村组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洞口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03-2036.02.03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5198807160074

承 诺 书

珠海市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人袁凯，于 2019 年 5 月 1 日起担任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项目经理，本人承诺：担任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项目经理期间严格按照执行规范和设计要求严格履行岗位职责。

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字）：



2019 年 4 月 20 日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 袁凯 担任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 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袁凯	身份证号	4301011988070874
注册执业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证号	粤144171849184(00)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授权单位(盖章):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

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授权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本人受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法定代表人 陈立明）授权，担任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 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 监理）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 监理）工作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承诺人签字：_____

陈立明

身份证号： 430525198807160074

注册执业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证号： 粤144171849184

签字日期： _____ 日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文件

广水三局办〔2019〕85号

关于调整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施工项目经理部的通知

所属有关单位:

根据施工管理需要,经研究,决定对“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施工项目经理部”进行调整,调整后项目经理部主要领导及成员名单如下:

项目经理:袁凯

项目常务副经理:莫华

技术负责人:张钥榘、谢辉勇

工程部部长:马鹏超

质检部部长:朱加军

安全部部长:马俊华

专职安全员:张赞、马俊华、刘涛、张灿

资料员:吴小旭、李海珊

劳资员:陈鑫

财务负责人：胡耀武

附印模如下：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9日



抄送：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9年5月29日印发

(4)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入口）

建设单位（公章）：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4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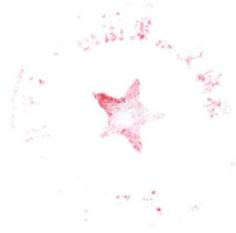
发出日期： 2021年4月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544M	工程造价（万元）	42584万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桥梁	开工日期	2017年 08月 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01708100402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登记号	S17004101
建设单位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 安装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			
参加 验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张红升 注册号 44015301 有效期至 2024.04.02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洪贤 注册号: 200724-AY011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张洪建 2021年4月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张洪贤 2021年4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5) 结算证明

珠海市建设工程结算审批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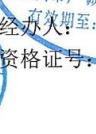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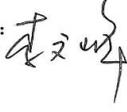
编号：(结字 号)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建设单位：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软基处理、道路、桥梁、管线、景观绿化、交通、安监、照明设施等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性质：新建

结算报送单位： 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结算审核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裕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审核人： 
编制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审核人： 	审核人： 	确认意见： 	审批意见： 同意按 465676688.80元 结算
工程结算造价： 人民币： 肆亿捌仟肆佰柒拾肆万伍仟柒佰捌拾伍元肆角壹分 ￥：484,745,785.41元	经审核工程结算造价： 人民币： 肆亿陆仟伍佰陆拾柒万陆仟陆佰捌拾捌元捌角整 ￥：465,676,688.80元	详见附件 附件 465676688.80元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2024年1月5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结算审核汇总表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	送审结算金额	审定结算金额	核增/减额	备注
一	合同价	423,108,620.54	423,108,620.54	0.00	
二	扣除暂列金额	-20,400,000.00	-20,400,000.00	0.00	
三	工程保险费	0.00	0.00	0.00	工程保险费 1255774.76元已在 合同价中按实计入
四	施工图复核	4,803,913.98	1,857,046.83	-2,946,867.15	
1	施工图工程量 误差	1,715,600.84	781,050.69	-934,550.15	
2	清单缺漏项	2,278,322.62	513,761.81	-1,764,560.81	
3	水泥搅拌桩	809,990.52	562,234.33	-247,756.19	
五	工程变更部分	11,155,909.86	5,231,299.78	-5,924,610.08	
六	人工材料调整 部分	70,159,680.82	61,416,356.75	-8,743,324.07	
七	税率调整部分	-5,372,280.83	-5,184,175.44	188,105.39	
八	工程奖罚	-250,000.00	-563,000.00	-313,000.00	
九	扬尘污染防治 增加费	1,770,106.40	865,512.21	-904,594.19	
十	用工实名制管理 费	606,893.62	593,494.09	-13,399.53	
十一	预算审计问题 调整部分	-837,058.98	-963,404.22	-126,345.24	
十二	现场与图纸不 符部分	0.00	-186,253.15	-186,253.15	拆除工程不在合同 范围部分扣除
十三	拆除残值扣减	0.00	-98,808.58	-98,808.58	
十四	临时围挡提升 费用（变更 06）	1,982,356.01	1,379,402.39	-602,953.62	根据会议纪要，此 项费用由珠海交通 集团解决。计入总 价，暂不予支付 （已在设计变更中 计入，此项不参与 本表汇总）
十五	结算金额一合 计	484,745,785.41	465,676,688.80	-19,069,096.61	临时围挡提升费用 1379402.39元，计 入总价，暂不予支 付。

序号	属性	工程编号	工程名称	专业	单位	费率(%)	总造价	绿色施工安全措施费	代号	不汇总	备注
	项目	20170401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100	414418252.35	10450619.08		否	414842107.40
一	单项工程		合同价[已扣减规费]			100	401452845.77	10068428.64		否	401453133.74
1	单位工程	1.1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道路工程	市政	m2	100	34670667.46	1035261.31	G1	否	34670667.46
2	单位工程	1.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交通、临时交通工程	市政	m2	100	2456591.64	58860.32	G23	否	
3	单位工程	1.3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软基工程	市政	m2	100	17486763.72	527124.50	G14	否	
4	单位工程	4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主桥工程	市政	m2	100	106096330.26	2580699.49	G65	否	
5	单位工程	1.5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引桥、匝道桥、慢行桥	市政	m2	100	92172783.84	2693227.31	G15	否	
6	单位工程	1.6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K18+722.834人行地道	市政	m2	100	3839547.42	98804.90	G16	否	3839547.42
7	单位工程	1.7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1、2号人行天桥	市政	m2	100	11698231.03	451508.39	G17	否	
8	单位工程	1.8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附属楼梯	市政	m2	100	1513476.41	83706.73	G18	否	
9	单位工程	1.9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新建一桥便桥、临时便道	市政	m2	100	20382278.45		G21	否	
10	单位工程	1.10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附属楼梯、人行天桥箱变	安装	m2	100	1487537.36	20436.33	G2	否	
11	单位工程	1.11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附属楼梯水电安装工程	安装	m2	100	1088012.70	33039.49	G3	否	
12	单位工程	1.1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人行地道电气工程	安装	m2	100	57690.42	3689.45	G24	否	
13	单位工程	1.13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人行天桥水电安装	安装	m2	100	1312848.76	36353.45	G5	否	
14	单位工程	1.14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景观工程	市政	m2	100	3394129.60	102313.32	G6	否	
15	单位工程	1.15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北立交~珠海大道)-电力通信管沟	市政	m2	100	11393190.75	322756.67	G7	否	
16	单位工程	1.16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给水工程(水务集团出资建设部分)	给水工程	m2	100	12275947.64	335780.51	G8	否	
17	单位工程	1.17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雨水、污水、喷淋工程	给水工程	m2	100	45033611.44	1000988.10	G27	否	
18	单位工程	1.18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给水工程	给水工程	m2	100	17661889.16	381083.88	G26	否	拆分
19	单位工程	1.19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绿化工程	园林绿化	m2	100	9186074.51	95562.46	G10	否	
20	单位工程	1.20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照明工程	市政	m2	100	7310168.09	186717.58	G11	否	
21	单位工程	20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安置工程	市政	m2	100	935075.11	20514.45	G61	否	
二	单项工程		错漏项部分			100	513761.81			否	2176968.55
1	单位工程	2.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桥梁工程[错漏项清单外部分]	市政	m2	100	188041.32		G33	否	
2	单位工程	2.4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给水部分-[错漏项清单外部分]	市政	m2	100	173531.75		G31	否	
3	单位工程	2.6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给水部分(水务集团出资建设部分)[错漏项清单外部分]	市政	m2	100	108410.37		G29	否	

4	单位工程	2.7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人行道道给排水[错漏项清单外部分]	市政	m2	100	43778.37		G24	否	
三	单项工程		工程量误差调整部分			100	781959.69	-4295.78		否	-801489.66
1	单位工程	3.1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道路工程[工程量误差]	市政	m2	100	-934748.90		G29	否	
2	单位工程	3.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交通、临时交通工程	市政	m2	100			G42	否	
3	单位工程	3.3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软基工程[工程量误差]	市政	m2	100	-83589.45		G44	否	
4	单位工程	3.4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主桥工程[工程量误差]	市政	m2	100	135472.16		G48	否	
5	单位工程	3.5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引桥、匝道桥、人行桥[工程量误差]	市政	m2	100	563869.49		G46	否	
6	单位工程	3.6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K18+722.834人行道	市政	m2	100	41348.92	1246.43	G66	否	
7	单位工程	3.7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附属楼梯	市政	m2	100	-61759.19	-1861.68	G55	否	
8	单位工程	3.8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人行天桥箱变	安装	m2	100	-60262.87	-3650.53	G37	否	
9	单位工程	3.9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新建二桥便桥、临时便道	市政	m2	100			G45	否	
10	单位工程	3.10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景观工程[工程量误差]	市政	m2	100	-94878.17		G43	否	
11	单位工程	3.11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电力通信管沟[工程量误差]	市政	m2	100	-64256.16		G40	否	
12	单位工程	3.1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给水部分（水务集团出资建设部分）[工程量误差]	市政	m2	100	1491039.81		G63	否	
13	单位工程	3.13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给水工程[工程量误差]	市政	m2	100	201850.87		G59	否	
14	单位工程	3.14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雨污水工程[工程量误差]	给水工程	m2	100	-353035.89		G62	否	
四	单项工程		按预算审计报告调整部分			-100	-963404.22			否	-837058.98
1	单位工程	4.1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主桥工程[审计报告多计水中钢围堰工程量]	市政	m2	100	-322095.04		G51	否	
2	单位工程	4.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主桥工程[多计打拔钢板桩（陆上墩）工程量]	市政	m2	100	-253085.05		G50	否	
3	单位工程	4.3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软基工程[审计报告管线软基处理与道路软基处理 换填石厘重]	市政	m2	100	-388224.13		G58	否	
五	单项工程		软基工程按实结算部分			100	12820251.45	386456.22		否	12650330.75
1	单位工程	5.1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软基工程[水混搅拌桩按实结算]	市政	m2	100	11991467.09	361473.18	G52	否	
2	单位工程	5.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引孔（按实结算）	市政	m2	100	828784.36	24983.01	G53	否	
六	单项工程		未实施工程			100	-186253.15			否	
1	单位工程	6.1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造贝立交~珠海大道）- 雨污水工程[未实施工程]	给水工程	m2	100	-186253.15		G64	否	

(6) 获奖证明



4、近三年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 扫描件

4.1、牵头单位

2022 年审计报告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82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8856号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三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水电三局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水电三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水电三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



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水电三局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水电三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水电三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水电三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



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水电三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水电三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水电三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方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荣 劼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465,156,175.95	911,002,031.51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12,098,300.00	15,567,243.93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3	4,505,813,108.61	1,558,230,506.20	应付账款	注释19	3,893,153,005.65	1,552,309,448.46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收款项		-	-
预付账款	注释4	97,202,279.97	175,806,915.58	合同负债	注释19	3,085,595,923.41	2,733,897,855.62
△应收保费	-	-	-	△保单质押的金融资产		-	-
△应收手续费	-	-	-	△应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注释5	1,392,717,155.39	1,502,698,142.2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152,288,461.74	155,698,302.1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0	-	-
其中：应收股利	-	-	-	其中：应付工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注释7	2,936,580.84	7,828,816.4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754,309.41	5,775,612.65	应交税费	注释21	234,202,665.93	279,713,925.15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其中：应交税金		234,180,031.85	279,713,925.15
合同资产	注释8	1,599,554,301.25	1,274,051,483.58	其他应付款	注释22	483,710,701.94	462,087,948.00
持有待售资产	-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204,258,014.18	132,308,461.79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9,111,987,378.03	6,133,177,397.53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3	1,731,483.38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4	306,215,267.84	153,878,823.14
债权投资	-	-	-	流动负债合计		6,064,609,248.35	6,132,787,181.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	-	合同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借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0	1,628,440.00	1,532,059.00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租赁负债	注释25	6,075,393.96	-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1	1,137,214.82	1,588,137.78	长期应付款	注释26	392,166.62	931,064.09
固定资产	注释12	53,498,690.36	57,802,625.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44,672,592.72	141,544,681.93	预计负债	注释27	652,775.13	151,729.95
累计折旧		91,173,902.36	83,742,636.11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注释13	3,378,632.88	84,289.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20,335.41	1,082,734.04
使用权资产	注释14	7,524,012.53	-	负债合计		8,071,729,583.76	6,133,870,836.01
无形资产	注释15	48,947,240.87	54,112,458.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28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商誉	-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6	1,393,790.80	5,376,699.92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7	37,306,713.72	28,121,505.95	资本公积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152,815,735.88	148,217,167.36	盈余公积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61,803,114.61	6,281,394,664.73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任意公积金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专项储备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32	249,688,893.16	198,145,51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3,075,530.25	1,147,514,728.72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3,075,530.25	1,147,514,728.72
资产总计		9,261,803,114.61	6,281,394,664.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61,803,114.61	6,281,394,664.73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慧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爱枝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项目	附注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册33	9,577,386,688.92	8,107,224,265.92	减：营业外支出	注册43	9,995,103.20	7,874,147.89
其中：营业收入		9,577,386,688.92	8,107,224,265.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837,534.85	129,913,633.34
△利息收入		-	-	减：所得税费用	注册44	22,837,772.38	22,862,594.94
△已赚保费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000,062.47	107,051,038.4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000,062.47	107,051,038.40
二、营业总成本	注册33	9,382,459,699.03	7,883,544,267.77	*少数股东损益		-	-
其中：营业成本		8,813,598,762.83	7,328,351,526.50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折旧及摊销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4,000,062.47	107,190,051.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631,007.04
△减值准备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注册45	-2,139,300.77	8,644,166.36
△信用减值准备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9,300.77	8,644,166.36
△贷款减值准备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坏账准备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存货跌价准备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租赁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5. 其他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9,300.77	8,644,166.36
△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金融资产重分类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持有待售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他		-	-	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加：其他收益	注册38	1,259,183.02	530,789.30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册39	-	3,423,974.30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39,300.77	8,644,166.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9. 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260,761.70	116,465,224.76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260,761.70	116,465,224.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少数股东损益		-	-
信用减值准备（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资产减值准备（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注册42	5,647,721.23	3,062,888.34			-	-
加：营业外收入		-	-			-	-
其中：政府补助		-	-			-	-
其他		-	-			-	-
四、营业外支出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	-
其他		-	-			-	-
五、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47,721.23	3,062,888.34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六、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7,721.23	3,062,888.34			-	-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47,721.23	3,062,888.34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5,647,721.23	3,062,888.34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李爱文

何慧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2年度		附注八	项目	2021年度		附注八	金额单位：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05,225,415.85	9,153,885,45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27,844.9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212.34	55,521.5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3,168.4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45,630.83	5,858,887.81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390.00	109,140.00
△处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5,013,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2,871,782.84
△处置无形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2,020.83	253,450,810.85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1,858.29	-246,887,444.4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0,894.65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041,487.50	517,571,89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70,817,808.32	9,671,857,345.1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2,698,836.83	8,153,186,87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1,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520,700.00	143,848,173.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670,097.03	334,596,624.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833,688.86	366,562,62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20,700.00	143,848,17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190,310.83	741,996,90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0,700.00	47,151,82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8,683,716.55	9,698,285,820.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00,820.30	-1,500,52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54,191.77	73,291,524.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52,803.78	-127,654,237.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7,402,150.11	925,228,447.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6,554,153.89	797,402,150.11

企业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慧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爱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永发光电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本期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所有者权益(或股本)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0	-	-	-	520,000,000.00	-	-	11,296,720.29	-	108,145,918.25	1,147,514,728.72	-	1,147,514,728.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0,000,000.00	-	-	-	520,000,000.00	-	-	11,296,720.29	-	108,145,918.25	1,147,514,728.72	-	1,147,514,728.72
三、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0	-	-	-	520,000,000.00	-	-	13,335,897.26	-	51,543,274.81	45,880,071.53	-	45,880,071.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3,335,897.26	-	134,602,292.47	122,266,394.73	-	122,266,394.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520,000,000.00	-	-	-	520,000,000.00	-	-	24,632,717.55	-	240,688,193.16	1,133,071,526.29	-	1,133,071,526.29

李爱斌

李爱斌

何慧文

何慧文

李爱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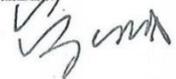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1,143,251,866.45	909,308,121.00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12,058,300.00	15,587,243.93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4,463,855,229.12	1,927,727,995.68	应付账款	3,801,721,186.01	1,515,702,831.9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账款	96,699,994.39	170,899,953.12	合同负债	3,058,721,223.25	2,700,331,607.22
△应收分保账款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256,811,686.38	1,371,382,938.27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161,366,036.46	171,674,057.82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中：应收股利	-	-	应付职工薪酬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应付工资	-	-
存货	1,605,221.81	6,615,618.6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754,399.41	6,770,612.65	应交税费	233,544,791.21	279,069,012.77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其中：应交税金	233,522,217.13	275,772,751.74
合同资产	1,559,588,333.76	1,259,743,998.08	其他应付款	601,582,276.06	580,440,365.80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202,627,788.00	131,778,269.26	△应付分保账款	-	-
	8,897,705,446.35	5,994,789,193.8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1,493.38	-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364,555,095.83	103,016,907.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流动负债合计	8,061,856,515.74	5,178,560,725.45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股权投资	109,243,700.00	109,243,700.00	长期借款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8,440.00	1,532,050.00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应付债券	6,075,303.66	-
投资性房地产	-	-	其中：长期应付款	362,168.82	931,004.89
固定资产	50,809,128.05	55,128,275.67	长期应付款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38,646,260.55	135,998,482.79	预计负债	652,775.13	151,729.95
累计折旧	87,837,131.50	80,872,207.12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79,632.88	84,208.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7,524,012.53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20,335.41	1,082,734.04
无形资产	-	-	负债合计	8,068,976,851.15	5,179,643,459.49
开发支出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93,790.80	5,376,098.00	资本公积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34,691.37	27,876,118.99	盈余公积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未分配利润	1,037,543,911.83	584,260,870.07
其中：特准储备资产	-	-			
	208,815,396.63	109,241,133.74	其中：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29,000,000.00	529,000,000.00
			盈余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986,767.79	3,664,568.65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86,767.79	3,664,568.65
			专项储备	38,142,458.04	58,148,711.05
			留存收益	24,832,707.95	11,296,720.39
			其中：法定公积金	24,832,707.95	11,296,720.39
			任意公积金	-	-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行基金	-	-
			回购专户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94,782,058.05	34,278,869.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7,543,911.83	584,260,870.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106,520,842.98	6,194,003,329.56

注：表中增加科目为金融和企业专项，非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项，带*科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项，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慧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爱斌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 上海外灘(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项目	金额单位: 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429,540,874.66	7,955,036,518.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723,970.44	137,853,882.37
其中: 营业收入	9,429,540,874.66	7,955,036,518.78	加: 营业外收入	5,825,171.42	3,069,038.78
△利息收入	-	-	其中: 政府补助	-	-
△汇兑收益	-	-	减: 营业外支出	9,034,458.87	7,865,367.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514,682.99	132,057,551.99
二、营业总成本	9,212,453,059.45	7,679,237,733.09	减: 所得税费用	21,254,757.36	19,206,348.13
其中: 营业成本	8,670,696,844.19	7,133,503,252.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359,875.63	112,867,203.86
△利息支出	-	-	摊余减值准备	133,359,875.63	112,867,203.8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7,800.86	8,876,581.85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28,689,876.39	38,117,803.9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151,842.48	255,492.37	5. 其他	-	-
管理费用	253,665,026.29	234,224,171.71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77,800.86	8,876,581.85
研发费用	287,294,170.95	267,596,254.0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27,955,480.85	11,220,658.3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 利息费用	378,857.86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13,428,129.50	9,071,810.21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3,665,037.44	14,169,892.52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 其他收益	1,152,590.89	529,330.56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855,231.06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九、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资产收益总额	130,682,074.77	121,843,765.7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805,296.42	-72,843,824.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78,859.53	-19,896,838.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爱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阿慧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本期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529,000,000.00	-	3,654,588.85	56,146,711.05	11,286,720.39	-	34,278,869.98	994,386,87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	-	529,000,000.00	-	3,654,588.85	56,146,711.05	11,286,720.39	-	34,278,869.98	994,386,870.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677,600.86	-8,004,253.01	13,326,987.58	-	60,501,189.07	53,157,151.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677,600.86	-8,004,253.01	13,326,987.58	-	133,359,874.83	130,682,074.77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原股东投入所有者的股份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529,000,000.00	-	986,987.99	38,142,458.04	24,613,707.97	-	94,780,059.05	1,027,543,921.85

编制单位：广东安尔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慈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慈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爱斌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 海 壹 豐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	-	-5,212,013.20	-17,169,833.38	86,800,027.88	-	716,823,390.88
二、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三、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四、其他	-	-	-	-	-	-	-	-	-	-	-
五、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	-	-	-	-5,212,013.20	-17,169,833.38	86,800,027.88	-	716,823,390.88
六、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620,000,000.00	-	8,878,581.85	73,315,549.41	-46,803,007.29	-	654,300,522.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20,000,000.00	-	8,878,581.85	73,315,549.41	-46,803,007.29	-	654,300,522.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620,000,000.00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620,000,000.00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	-	-	-	-	-	-	-	-	-	-
5.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七、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970,000,000.00	-	3,364,568.85	56,148,717.05	11,286,720.59	-	964,868,670.27

编制单位：广东东纳光电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法定代表人：何慧文 财务总监：何慧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爱斌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公司”）成立于1965年，现隶属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法人独资公司。本公司取得广东省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91441900198029270C号营业执照，营业期限：长期。

注册资本：注册资本为35,000.00万元，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法定代表人：曾思成。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水力发电；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财务报表附注 第1页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



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



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



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



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



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 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 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



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



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



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



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年)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	30-40	0-5	3.33-2.38
机器设备	大型设备	10-15	0-5	10.00-6.33
	一般设备	5-10	0-5	20.00-9.50
水利发电设备	——	18-50	0-5	5.56-1.90
风力发电设备	——	15-20	0-5	6.67-4.75
太阳能发电设备	——	15-20	0-5	6.67-4.75
运输工具	——	5-12	0-5	20.00-7.92
办公设备、其他	——	3-8	0-5	33.33-11.88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



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



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七）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



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九）和（二十四）。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一)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



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二)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企业根据相关法规制度，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对于成员单位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成员单位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或者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在“其他应收款”项目之上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单独列示。

根据解释 15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独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详细情况如下：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追溯调整累计影响金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58,294,444.46	-1,502,598,142.27	155,696,302.19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1,502,598,142.27	1,502,598,142.27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



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简易计税（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 30% 后按 1.2% 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征。	1.2%、12%	

(二)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20%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25%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20%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25%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非金融子企业	老挝万象市	老挝万象市	建筑施工行业
2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非金融子企业	老挝万象市	老挝万象市	水力发电行业
3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建筑施工行业
4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施工行业
5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施工行业
6	深圳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建筑施工行业
7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建筑施工行业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享有表 决权(%)	投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1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402.11	100.00	100.00	367.14	投资设立
2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	95.00	95.00	-	投资设立
3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	100.00	100.00	1,080.00	投资设立
4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4,100.00	100.00	100.00	4,976.13	其他
5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4,501.30	其他
6	深圳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7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二)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所有者权益	本期净利润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深圳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8	-1,000.08	投资设立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559.69	-33,559.69	投资设立

(四)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五)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六) 子公司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七)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八) 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九) 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余额均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4,153.70
银行存款	1,017,421,566.64	797,397,996.41
其他货币资金	127,702,609.31	113,599,881.40
合计	1,145,124,175.95	911,002,031.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5,269,767.67	42,038,151.36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1,502,598,142.27 元、1,392,717,155.39 元，详见附注八、注释 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履约保证金	-	90,620,477.54
保函保证金	97,991,747.89	-
司法冻结	15,633,588.04	22,565,596.88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9,710,861.42	-
其他保证金	155,193,224.71	413,806.98
合计	298,529,422.06	113,599,881.40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2,098,300.00	-	12,098,300.00	6,000,000.00	-	6,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9,567,243.93	-	9,567,243.93
合计	12,098,300.00	-	12,098,300.00	15,567,243.93	-	15,567,243.93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098,300.00	100.00	-	-	12,098,300.00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12,098,300.00	100.00	-	-	12,098,300.00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12,098,300.00	100.00	-	-	12,098,300.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5,567,243.93	100.00	-	-	15,567,243.93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	38.54	-	-	6,000,000.00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9,567,243.93	61.46	-	-	9,567,243.93
合计	15,567,243.93	100.00	-	-	15,567,243.93

财务报表附注 第41页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2,098,300.00	-	-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12,098,300.00	-	-

3.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7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700,000.00

5.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134,178,297.22	98,945,093.09	1,427,486,781.67	36,277,298.85
1至2年	239,380,752.60	17,328,967.20	330,410,261.40	23,128,718.30
2至3年	175,659,036.59	26,348,855.49	209,053,266.86	31,357,990.03
3至4年	109,038,713.54	21,807,742.71	68,817,429.38	13,763,485.88
4至5年	3,829,058.29	1,531,623.32	33,374,989.18	13,349,985.67
5年以上	20,783,184.09	11,093,651.91	15,205,172.88	8,239,906.44
合计	4,682,869,042.33	177,055,933.72	2,084,347,901.37	126,117,395.1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9,511.68	0.04	2,019,511.6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80,849,530.65	99.96	175,036,422.04	3.74	4,505,813,108.6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中：组合1：工程结算款	4,504,459,756.81	96.19	175,036,042.04	3.89	4,329,423,714.77
组合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37,999.99	-	380.00	1.00	37,619.99
组合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176,351,773.85	3.77	-	-	176,351,773.85
合计	4,682,869,042.33	100.00	177,055,933.72	3.78	4,505,813,108.6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0,031.95	0.09	1,890,031.95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2,457,869.42	99.91	124,227,363.22	5.97	1,958,230,506.20
其中：组合1：工程结算款	2,082,051,576.70	99.89	124,227,083.74	5.97	1,957,824,492.96
组合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27,947.50	0.00	279.48	1.00	27,668.02
组合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78,345.22	0.02	-	-	378,345.22
合计	2,084,347,901.37	100.00	126,117,395.17	6.05	1,958,230,506.20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塘厦指挥部	503,000.00	503,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东莞飞展电子有限公司	453,958.00	453,958.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房租及其他	301,419.19	301,419.1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深圳杰事杰印刷公司	269,702.64	269,702.6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百耀电子厂	202,740.26	202,740.2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	288,691.59	288,691.5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2,019,511.68	2,019,511.68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57,788,523.38	2.50	98,944,713.09	1,426,465,087.00	2.50	35,661,627.42
1 至 2 年	238,765,360.65	7.00	16,713,575.25	330,410,261.40	7.00	23,128,718.30
2 至 3 年	175,659,036.59	15.00	26,348,855.49	209,053,266.86	15.00	31,357,990.03
3 至 4 年	109,038,713.54	20.00	21,807,742.71	68,817,429.38	20.00	13,763,485.88
4 至 5 年	3,829,058.29	40.00	1,531,623.32	33,374,989.18	40.00	13,349,995.67
5 年以上	19,379,064.36	50.00	9,689,532.18	13,930,532.88	50.00	6,965,266.44
合计	4,504,459,756.81	3.89	175,036,042.04	2,082,051,576.70	5.97	124,227,083.74

(2)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含勘测设计等)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989.99	1.00	380.00	27,947.50	1.00	279.48
1 至 2 年	-	-	-	-	-	-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37,989.99	1.00	380.00	27,947.50	1.00	279.48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63,431,898.02	5.63	6,599,963.57
东莞市莞清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35,291,756.90	2.89	3,382,293.92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8,281,603.94	2.53	-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12,845,897.28	2.41	2,821,147.43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局	111,511,753.92	2.38	2,787,793.85
合计	741,362,910.06	15.84	15,591,198.77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3,784,841.44	95.99	-	139,603,165.84	79.18	-
1至2年	2,379,699.77	2.44	-	12,914,833.26	7.33	-
2至3年	395,200.00	0.40	-	11,681,705.87	6.63	-
3年以上	1,142,538.76	1.17	500,000.00	12,106,610.61	6.86	500,000.00
合计	97,702,279.97	100.00	500,000.00	176,306,315.58	100.00	500,0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4,754,587.00	15.10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4,678,123.00	15.02	-
阳江市阳东区通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4,883,020.00	5.00	-
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767,810.16	4.88	-
陆河县泰安混凝土有限公司	4,435,920.00	4.54	-
合计	43,519,460.16	44.54	-

注释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92,717,155.39	1,502,598,142.27
合计	1,392,717,155.39	1,502,598,142.27

本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1,502,598,142.27 元、1,392,717,155.39 元。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152,288,461.74	155,696,302.19
合计	152,288,461.74	155,696,302.1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3,414,613.34	18,135,969.94	115,336,211.52	4,304,159.23
1—2年	25,894,616.17	1,225,443.76	7,198,210.84	745,843.29
2—3年	4,980,892.89	1,594,428.89	21,966,409.16	1,625,434.32
3—4年	4,624,252.16	1,294,092.25	1,190,553.00	369,901.90
4—5年	1,093,945.00	515,672.25	10,478,848.86	675,481.99
5年以上	12,112,309.94	7,066,560.67	16,977,486.35	9,730,596.81
合计	182,120,629.50	29,832,167.76	173,147,719.73	17,451,417.5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76,339.02	8.22	14,976,339.0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7,144,290.48	91.78	14,855,828.74	8.89	152,288,461.74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17,058,139.17	64.28	5,852,906.96	5.00	111,205,232.21
组合2：其他	33,170,161.15	18.21	9,002,921.78	27.14	24,167,239.37
组合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16,915,990.16	9.29	-	-	16,915,990.16
合计	182,120,629.50	100.00	29,832,167.76	16.38	152,288,461.7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8,785.00	0.26	448,785.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698,934.73	99.74	17,002,632.54	9.85	155,696,302.19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96,954,383.49	56.00	4,847,719.18	5.00	92,106,664.31
组合2：其他	72,942,858.63	42.13	12,154,913.36	16.66	60,787,945.27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3: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2,801,692.61	1.62	-	-	2,801,692.61
合计	173,147,719.73	100.00	17,451,417.54	10.08	155,696,302.19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7,408,658.61	7,408,658.61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武汉鑫本益同商贸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四川叔通劳务有限公司	1,161,419.00	1,161,41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	1,906,261.41	1,906,261.41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4,976,339.02	14,976,339.02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计提组合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余额百分比	117,058,139.17	5.00	5,852,906.96	96,954,383.49	5.00	4,847,719.18
合计	117,058,139.17	5.00	5,852,906.96	96,954,383.49	5.00	4,847,719.18

(2) 组合2: 其他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7,709,200.09	1.50	115,638.01	39,313,334.78	1.50	589,700.02
1—2年	7,441,056.08	5.00	372,052.80	4,411,966.44	5.00	220,598.32
2—3年	1,727,091.41	10.00	172,709.14	11,610,277.20	10.00	1,161,027.72
3—4年	4,251,518.56	30.00	1,275,455.57	1,079,845.00	30.00	323,953.50
4—5年	1,051,405.00	45.00	473,132.25	378,848.86	45.00	170,481.99
5年以上	10,989,890.01	60.00	6,593,934.01	16,148,586.35	60.00	9,689,151.81
合计	33,170,161.15	27.14	9,002,921.78	72,942,858.63	16.66	12,154,913.36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7,002,632.54	-	448,785.00	17,451,417.54
期初余额在本期	-138,802.12	-	138,802.12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138,802.12	-	138,802.12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776.40	-	14,388,751.90	14,395,528.30
本期转回	1,997,837.08	-	-	1,997,837.08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6,941.00	-	-	16,941.00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4,855,828.74	-	14,976,338.02	29,832,167.76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珠海天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6,941.00	债务单位被注销, 款项无法收回	坏账准备计提和核销申请报告	否
合计	—	16,941.00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茂名市茂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6,404,113.51	1 年以内	25.48	2,320,205.68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投标保证金、其他保证金	11,426,255.23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6.27	1,547,880.51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8,638,149.21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74	-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7,408,658.61	1 年以内	4.07	7,408,658.61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270,000.00	1 年以内	3.44	313,500.00
合计	—	80,147,176.56	—	44.01	11,590,244.80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8.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9.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4,399.41	-	754,399.41	5,775,612.65	-	5,775,612.65
周转材料	1,453,278.71	-	1,453,278.71	1,330,395.01	-	1,330,395.01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发出商品	-	-	-	-	-	-
其他	722,902.82	-	722,902.82	722,902.82	-	722,902.82
合计	2,930,580.94	-	2,930,580.94	7,828,910.48	-	7,828,910.48

注释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432,397,235.90	21,854,817.05	410,542,418.85	223,809,538.06	11,860,053.63	211,949,484.43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1,204,113,054.88	18,061,695.76	1,186,051,359.12	1,072,442,803.61	31,069,729.03	1,041,373,074.58
合同资产-其他产品销售	2,990,427.56	29,904.28	2,960,523.28	20,938,307.65	209,383.08	20,728,924.57
合计	1,639,500,718.34	39,946,417.09	1,599,554,301.25	1,317,190,649.32	43,139,165.74	1,274,051,483.58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11,860,053.63	10,000,377.79	1,949.10	3,665.27	-	21,854,817.05	—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31,069,729.03	2,203,222.54	15,211,255.81	-	-	18,061,695.76	—
合同资产-其他产品销售	209,383.08	-	179,478.80	-	-	29,904.28	—
合计	43,139,165.74	12,203,600.33	15,392,683.71	3,665.27	-	39,946,417.09	—



注释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00,866,727.98	127,565,117.49
预缴所得税等税金	3,392,286.20	4,831,344.30
合计	204,259,014.18	132,396,461.79

注释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寻乌县斗晏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266,000.00	1,266,000.00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62,440.00	266,050.00
合计	1,628,440.00	1,532,050.00

注释11.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99,740.00	-	-	2,099,740.0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099,740.00	-	-	2,099,74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911,602.22	50,922.96	-	962,525.18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911,602.22	50,922.96	-	962,525.18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188,137.78	-	-	1,137,214.8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188,137.78	-	-	1,137,214.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188,137.78	-	-	1,137,214.8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188,137.78	-	-	1,137,214.82

注释12.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498,690.36	57,802,025.8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53,498,690.36	57,802,025.8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1,544,661.93	11,601,344.53	8,473,413.74	144,672,592.72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9,329,814.58	-	-	19,329,814.58
机器设备	64,358,036.80	6,816,605.34	5,574,215.36	65,600,426.78
运输工具	38,587,866.37	3,436,734.03	2,211,267.00	39,813,333.40
电子设备	-	259,000.79	19,587.00	239,413.79
办公设备	15,917,051.96	733,940.97	657,298.38	15,993,694.55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3,351,892.22	355,063.40	11,046.00	3,695,909.62
二、累计折旧合计	83,742,636.11	15,626,000.55	8,194,734.30	91,173,902.36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4,234,471.12	462,715.32	-	4,697,186.44
机器设备	42,890,443.45	8,301,017.63	5,382,972.25	45,808,488.83
运输工具	24,344,615.94	4,335,789.46	2,142,125.01	26,538,280.39
电子设备	-	152,425.67	18,999.38	133,426.29
办公设备	9,526,245.82	1,913,062.45	639,835.04	10,799,473.23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2,746,859.78	460,990.02	10,802.62	3,197,047.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7,802,025.82	-	-	53,498,690.36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5,095,343.46	-	-	14,632,628.14
机器设备	21,467,593.35	-	-	19,791,937.95
运输工具	14,243,250.43	-	-	13,275,053.01
电子设备	-	-	-	105,987.50
办公设备	6,390,806.14	-	-	5,194,221.32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605,032.44	-	-	498,862.4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酒店业家具	-	-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7,802,025.82	—	—	53,498,690.36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5,095,343.46	—	—	14,632,628.14
机器设备	21,467,593.35	—	—	19,791,937.95
运输工具	14,243,250.43	—	—	13,275,053.01
电子设备	-	—	—	105,987.50
办公设备	6,390,806.14	—	—	5,194,221.32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605,032.44	—	—	498,862.44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注释13.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379,632.88	-	1,379,632.88	84,289.16	-	84,289.16
工程物资	-	-	-	-	-	-
合计	1,379,632.88	-	1,379,632.88	84,289.16	-	84,289.16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	80.79	84,289.16	723,645.62	-	-	807,934.78
三旧改造项目天悦商住 广场	4,000.00	-	571,698.10	-	-	571,698.10
合计	4,080.79	84,289.16	1,295,343.72	-	-	1,379,632.88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三旧改造项目天悦商住 广场	1.43	1.43	-	-	-	自有资金

2. 本期未有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注释14.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	9,405,015.68	-	9,405,015.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9,405,015.68	-	9,405,015.68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881,003.15	-	1,881,003.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1,881,003.15	-	1,881,003.1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7,524,012.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7,524,012.5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7,524,012.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7,524,012.53

注释15.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116,037.33	214,336.05	-	56,330,373.38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2,320,499.77	214,336.05	-	2,534,835.82
特许资质	53,795,537.56	-	-	53,795,537.56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003,578.76	5,379,553.75	-	7,383,132.51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特许资质	2,003,578.76	5,379,553.75	-	7,383,132.51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特许资质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54,112,458.57	-	-	48,947,240.87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2,320,499.77	-	-	2,534,835.82
特许资质	51,791,958.80	-	-	46,412,405.05

注释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及修理费	2,316,863.47	165,663.29	2,482,526.76	-	-	-
营销费用	1,747,572.60	151,642.48	734,166.68	-	1,165,048.40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其他	1,312,263.85	693,541.89	1,777,063.34	-	228,742.40	—
合计	5,376,699.92	1,010,847.66	4,993,756.78	-	1,393,790.80	—

注释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06,713.72	247,487,293.70	28,121,505.95	186,859,708.40
资产减值准备	37,208,797.45	246,834,518.57	28,098,746.46	186,707,978.45
预计负债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97,916.27	652,775.13	22,759.49	151,729.95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注释18.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09,128,892.13	1,407,202,256.76
1-2年(含2年)	707,395,681.09	55,844,190.12
2-3年(含3年)	26,237,796.70	31,620,899.66
3年以上	50,391,535.93	57,642,101.92
合计	3,893,153,905.85	1,552,309,448.46

1.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东泽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130,331.91	未结算
广州双成建材有限公司	4,970,000.00	未结算
SENGDEUANECONSTRUCTIONSOLECO,LTD	3,656,607.56	未结算
广东海源管业有限公司	3,381,487.20	未结算
珠海安邦工程有限公司	3,130,000.00	未结算
合计	27,268,426.67	—

注释19.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757,747,469.59	809,517,206.67
价款结算大于收入结转	2,327,847,853.82	1,924,380,648.95
合计	3,085,595,323.41	2,733,897,855.62



注：期末合同负债为不含税金额。

注释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	298,343,306.36	298,343,306.36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2,981,610.24	32,981,610.24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	-	-
合计	-	331,324,916.60	331,324,916.60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52,260,895.64	252,260,895.64	-
二、职工福利费	-	7,588,226.55	7,588,226.55	-
三、社会保险费	-	12,935,340.27	12,935,340.27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12,764,986.55	12,764,986.55	-
工伤保险费	-	170,353.72	170,353.72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18,729,797.00	18,729,797.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884,910.30	6,884,910.3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55,863.40	-55,863.40	-
合计	-	298,343,306.36	298,343,306.3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3,643,151.98	13,643,151.98	-
二、失业保险费	-	294,304.57	294,304.57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19,044,153.69	19,044,153.69	-
合计	-	32,981,610.24	32,981,610.24	-

注释21.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6,373,643.96	228,903,830.62	258,293,907.50	36,983,567.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49,918.71	13,357,546.15	14,614,877.84	2,192,587.02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389,691.30	11,631,166.48	12,921,751.07	2,099,106.71
个人所得税	-538,133.20	19,914,743.62	19,259,924.05	116,686.37
企业所得税	22,212,699.51	29,086,796.77	42,783,656.15	8,515,840.13
房产税	-	3,866,891.68	3,866,891.68	-
土地使用税	-	603,086.84	603,086.84	-
印花税	-	5,046,824.61	5,046,824.61	-
环境保护税	-	353,780.20	353,780.20	-
土地增值税	184,626,104.87	-553,860.33	-	184,272,244.54
其他税种	-	371,428.05	348,893.97	22,534.08
合计	279,713,925.15	312,582,234.69	358,093,593.91	234,202,565.93

注释22.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483,710,701.94	462,997,049.60
合计	483,710,701.94	462,997,049.60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30,748,762.92	64,577,378.96
押金、质保金及保证金	432,514,878.71	384,016,598.09
代扣社保等费用	179,116.65	-
备用金	-	-
其他	20,267,943.66	14,403,072.55
合计	483,710,701.94	462,997,049.6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东东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40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广东中鑫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9,10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合计	20,500,000.00	-



注释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31,483.38	-
合计	1,731,483.38	-

注释2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65,515,267.84	103,878,823.14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700,000.00	-
合计	366,215,267.84	103,878,823.14

注释25.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519,145.62	-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712,268.58	-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1,483.38	-
租赁负债净额	6,075,393.66	-

注释26.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931,004.09	194,030.00	732,867.47	392,166.62
合计	931,004.09	194,030.00	732,867.47	392,166.62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注释27.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诉讼损失	271,658.47	-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381,116.66	151,729.95
合计	652,775.13	151,729.95



注释2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合计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注释2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9,000,000.00	-	-	529,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529,000,000.00	-	-	529,000,000.00

注释30.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55,323,718.21	144,200,332.82	161,381,592.99	38,142,458.04	—
合计	55,323,718.21	144,200,332.82	161,381,592.99	38,142,458.04	—

注释3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1,296,720.39	13,335,987.56	-	24,632,707.95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合计	11,296,720.39	13,335,987.56	-	24,632,707.95

盈余公积说明：

本期增加额主要是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金。

注释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198,145,518.25	442,056,424.50
期初调整金额	-	-120,022,992.00
本年期初余额	198,145,518.25	322,033,432.50
本期增加额	124,400,062.47	107,821,058.40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24,400,062.47	107,821,058.40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72,856,687.56	231,708,972.65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13,335,987.56	11,296,720.39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59,520,700.00	143,848,173.00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76,564,079.26
本期末余额	249,688,893.16	198,145,518.25

注释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9,539,720,912.03	8,782,417,976.53	8,004,659,157.62	7,284,006,459.05
工程结算收入	9,539,720,912.03	8,782,417,976.53	8,004,659,157.62	7,284,006,459.05
技术服务收入	-	-	-	-
2. 其他业务小计	32,665,986.89	31,181,806.40	102,565,138.30	42,345,076.25
其他	32,665,986.89	31,181,806.40	102,565,138.30	42,345,076.25
合计	9,572,386,898.92	8,813,599,782.93	8,107,224,295.92	7,326,351,535.30

注释34.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	151,642.48	255,492.37
合计	151,642.48	255,492.37

注释35.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9,069,382.59	199,751,103.88
差旅费	3,045,698.29	3,949,895.30
咨询顾问中介费	2,985,268.82	1,412,370.69
办公费	3,513,094.82	4,212,200.57
折旧费	8,926,060.08	8,945,322.82
招待费	2,510,941.25	3,050,581.86
研发费	-	-
其他费用	31,477,837.96	21,187,955.08
合计	261,528,283.81	242,509,430.20



注释36.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735,941.48	101,193,296.89
差旅费	-	-
试验及材料费	173,875,070.79	157,613,398.15
办公费	-	-
折旧及摊销	801,490.11	1,859,940.12
其他费用	6,871,668.57	1,239,618.86
合计	287,284,170.95	261,906,254.02

注释37.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78,857.86	-
减：利息收入	15,430,555.65	10,252,692.42
贴现利息	-	-
汇兑损益	-23,259,952.16	16,760,342.5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138,333.42	6,542,385.22
合计	-29,173,316.53	13,050,035.33

注释38.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22,875.05	296,301.49
个税返还	349,701.51	234,487.81
增值税即征即退	-	-
其他补助	36,586.46	-
合计	1,209,163.02	530,789.30

注释39.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	363,974.30
合计	-	3,423,974.30

注释40.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938,538.55	-72,500,869.75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397,691.22	-542,301.39
合计	-63,336,229.77	-73,043,171.14

注释4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89,083.38	-19,886,666.12
合计	3,189,083.38	-19,886,666.12

注释4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60,932.60	104,170.14	360,932.60
违约赔偿收入	298,089.24	-	298,089.24
债务无需支付	4,551,476.27	1,888,233.80	4,551,476.27
其他	636,623.42	1,090,432.80	636,623.42
合计	5,847,121.53	3,082,836.74	5,847,121.53

注释4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5,223.80	68,125.46	125,223.80
对外捐赠支出	519,566.39	506,643.25	519,566.39
三供一业改造支出及相关费用	-	3,036,271.44	-
税收滞纳金	7,315,332.69	1,883,309.22	7,315,332.69
基地周围天然气管道安装项目	-	1,848,000.00	-
赔偿金、罚金及违约金	2,032,911.04	520,734.22	2,032,911.04
其他	6,069.28	10,564.30	6,069.28
税收逾期申报罚款	-	500.00	-
合计	9,999,103.20	7,874,147.89	9,999,103.20

注释44.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619,028.66	36,277,401.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81,756.28	-14,184,806.71
合计	22,437,272.38	22,092,594.94



注释45.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9,300.77	-	-2,139,300.77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09,471.10	-	1,609,471.1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税后净额	3,748,771.87	-	3,748,771.87
小计	-2,139,300.77	-	-2,139,300.77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39,300.77	-	-2,139,300.77

续：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44,166.36	-	8,644,166.36
小计	-	-	-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748,771.87	-	3,748,771.87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税后净额	-4,895,394.49	-	-4,895,394.49
小计	8,644,166.36	-	8,644,166.36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644,166.36	-	8,644,166.36

注释46.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4,400,062.47	107,821,058.4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信用减值损失	63,336,229.77	73,043,171.14
资产减值准备	-3,189,083.38	19,886,666.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76,923.51	19,206,430.8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81,003.15	-
无形资产摊销	5,379,553.75	2,003,578.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3,756.78	1,498,095.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5,708.80	-36,044.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619,078.41	13,050,035.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423,974.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85,207.77	28,121,50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98,329.54	-12,023,537.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3,086,920.79	-3,480,839,748.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6,404,331.95	3,331,315,377.69
其他	-	-26,331,08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54,191.77	73,291,524.5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6,594,753.89	797,402,150.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7,402,150.11	925,226,447.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92,603.78	-127,824,297.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46,594,753.89	797,402,150.11
其中：库存现金	-	4,153.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6,594,753.89	797,397,996.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财务报表附注 第63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6,594,753.89	797,402,150.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47.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4,955,091.70	6.9646	34,510,231.65
其中：港币	1,748,344,345.39	0.0004	707,197.11
其中：泰铢	72,891.24	0.2035	14,835.12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9,877,023.46	6.9646	68,789,517.59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美元	50,000.00	6.9646	348,230.00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3,148,938.93	6.9646	21,931,100.07
其中：港币	1,148,400,000.00	0.0004	464,522.43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	-	-

注释48.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8,529,422.06	司法冻结、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住房基金/房改基金、三方监管户等原因
应收票据	70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 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无

4.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无

5. 租赁承诺

无

6.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7. 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公司或有负债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财务影响。

（二）或有资产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无

2. 对外重要投资

无

3.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4. 自然灾害

无

5.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6. 资产价格、税收政策重要变动

无



7.企业合并或处置重要子公司

无

8.重要的并购或重组计划

无

9.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无

10.巨额亏损

无

1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无

12.其他巨额举债

无

13.重大经营战略调整

无

14.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在报告报出日之前已实缴出资的投资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 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建筑业	290,000.00	100.00	100.0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无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寻乌县斗晏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第67页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1.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本报告期内未有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2.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960,815.68	0.07	5,860,035.40	0.07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45,104,935.26	3.69	266,748.54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486,509.41	0.01	266,681.69	-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4,382,290.61	0.06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471,091.40	0.02	-	-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92,562,764.22	2.06	395,063.19	0.0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71,467.37	-	-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6,997.57	-	-	-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4,165,600.77	0.26	5,441,366.86	0.07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580.00	-	-	-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13,980.58	0.01	-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624,862.40	0.06	-	-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8,772.00	-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325,451.58	-	
广东省湖天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658,219.33	0.01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214,882.39	0.02	253,898.20	-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641,990.78	0.02	188,531.98	-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财务报表附注 第68页



本报告期内未有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	-	508,110.51	0.01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8,531,812.91	0.09	33,163,142.41	0.41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10,498,256.58	0.11	-67,876,607.07	-0.84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1,406,044.97	0.01	1,066,767.77	0.01	
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88,268.50	-	-	-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3,102,209.80	0.03	-	-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77,800,044.24	0.81	137,290,165.40	1.69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142,621,224.55	1.49	120,498,279.68	1.49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429,641.21	-	-	-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21,072,129.85	0.22	-	-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55,739,076.47	0.58	-	-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54,015,451.35	0.56	-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	-	45,808.05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市场价	-	-	65,288.76	-	

5. 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司	市场价	306,548.59	-	-	-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司	市场价	1,670,447.91	0.02	-	-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 司	市场价	166,237.50	-	-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92,717,155.39	-	1,502,598,142.27	-
	小计	1,392,717,155.39	-	1,502,598,142.27	-
应收账款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68,335.62	4,783.49	-	-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435,013.94	735,875.35	174,916.82	-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13,630,135.21	340,753.38	-	-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8,538.50	-	378,345.22	-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8,281,603.94	-	-	-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42,750,752.39	2,948,150.79	-	-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52,555,608.92	1,313,890.22	-	-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762,146.80	-	35,662,146.80	-
	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59,484.61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7,500,000.00	-	-	-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27,876,814.43	892,288.70	-	-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10,093,548.89	252,338.72	-	-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8,071,036.11	201,775.90	-	-
	小计	360,833,019.36	6,689,856.55	36,215,408.84	-
	预付账款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	-	7,605,512.37

财务报表附注 第70页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4,600.00	-	4,600.00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4,678,123.00	-	-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4,754,587.00	-	-	-
	小计	29,437,310.00	-	7,610,112.37	-
合同资产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14,049.27	702.46	-	-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9,397.95	4,469.90	-	-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8,692,429.33	-	-	-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1,923,072.45	96,153.62	-	-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6,083,942.00	5,198,637.10	-	-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910,145.77	45,507.29	89,834.64	1347.52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39,061,441.00	-
	小计	117,713,036.77	5,345,470.37	39,151,275.64	1347.52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503,182.09	52,823.53	-	-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9,913.93	2,548.71	-	-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3,072,123.61	-	-	-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638,149.21	-	-	-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413,076.15	6,196.14
	广东省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84,852.05	-	-	-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600.00	30.00	7,369,283.42	110,539.23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	-	2,500,000.00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	-	-
	小计	18,068,820.89	55,402.24	10,282,359.57	116,735.37
合计	1,918,769,342.41	12,090,729.16	1,595,857,298.69	118,082.89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1,166,400.84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818,891.50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80,640.00	-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762,679.22	-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	2,571,269.41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154,508.80	1,030,009.00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6,072,127.63	-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95.07	4,261,847.44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47,172.24	4,459,222.91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458,219.33	658,219.33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88,124,830.55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20,767,083.32	-
	小计	142,686,247.66	14,146,968.93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1,608,576.43	-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8,217.76	-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	4,802,372.97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54,785.79	195,059.2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342,880.00	342,880.00
	寻乌县斗晏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257,930.25	257,930.25
	小计	4,492,390.23	7,598,242.42
合同负债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	12,814,185.76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	13,594,212.98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516,085.09	-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6,641,295.51	-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56,478.75	-
	小计	7,213,859.35	26,408,398.74
合计		154,392,497.24	48,153,610.09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95,919,601.38	97,988,625.69	1,396,202,155.50	35,495,183.20
1 至 2 年	234,374,676.20	16,978,541.85	330,410,261.40	23,128,718.30
2 至 3 年	175,659,036.59	26,348,855.49	209,053,266.86	31,357,990.03

财务报表附注 第72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3 至 4 年	109,038,713.54	21,807,742.71	68,817,429.38	13,763,485.88
4 至 5 年	3,829,058.29	1,531,623.32	33,374,989.18	13,349,995.67
5 年以上	20,783,184.09	11,093,651.91	15,205,172.88	8,239,906.44
合计	4,639,604,270.09	175,749,040.97	2,053,063,275.20	125,335,279.5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9,511.68	0.04	2,019,511.6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组合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7,584,758.41	99.96	173,729,529.29	3.75	4,463,855,229.12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4,461,194,984.57	96.15	173,729,149.29	3.89	4,287,465,835.28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37,999.99	-	380.00	1.00	37,619.99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176,351,773.85	3.80	-	-	176,351,773.85
合计	4,639,604,270.09	100.00	175,749,040.97	3.79	4,463,855,229.1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0,031.95	0.09	1,890,031.95	100.00	-
按信用风险组合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51,173,243.25	99.91	123,445,247.57	6.02	1,927,727,995.68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2,050,766,950.53	99.89	123,444,968.09	6.02	1,927,321,982.44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27,947.50	-	279.48	1.00	27,668.02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78,345.22	0.02	-	-	378,345.22
合计	2,053,063,275.20	100.02	125,335,279.52	6.10	1,927,727,995.68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塘厦指挥部	503,000.00	503,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东莞飞展电子有限公司	453,958.00	453,958.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房租及其他	301,419.19	301,419.1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深圳杰事杰印刷公司	269,702.64	269,702.6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百耀电子厂	202,740.26	202,740.2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	288,691.59	288,691.5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2,019,511.68	2,019,511.68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19,529,827.54	2.50	97,988,245.69	1,395,180,470.83	2.50	34,879,511.77
1 至 2 年	233,759,284.25	7.00	16,363,149.90	330,410,261.40	7.00	23,128,718.30
2 至 3 年	175,659,036.59	15.00	26,348,855.49	209,053,266.86	15.00	31,357,990.03
3 至 4 年	109,038,713.54	20.00	21,807,742.71	68,817,429.38	20.00	13,763,485.88
4 至 5 年	3,829,058.29	40.00	1,531,623.32	33,374,989.18	40.00	13,349,995.67
5 年以上	19,379,064.36	50.00	9,689,532.18	13,930,532.88	50.00	6,965,266.44
合计	4,461,194,984.57	3.89	173,729,149.29	2,050,766,950.53	6.02	123,444,968.09

(2)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含勘测设计等)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999.99	1.00	380.00	27,947.50	1.00	279.48
1 至 2 年	-	-	-	-	-	-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37,999.99	1.00	380.00	27,947.50	1.00	279.48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 第74页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63,431,898.02	5.68	6,599,963.57
东莞市莞清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35,291,756.90	2.92	3,382,293.92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8,281,603.94	2.55	-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12,845,897.28	2.43	2,821,147.43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局	111,511,753.82	2.40	2,787,793.85
合计	741,362,910.06	15.98	15,591,198.77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161,366,026.46	171,674,057.82
合计	161,366,026.46	171,674,057.8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5,791,013.86	18,134,719.89	117,140,291.56	4,302,290.03
1-2年	22,608,875.32	1,225,443.76	21,391,138.63	745,843.29
2-3年	4,980,892.89	1,594,428.89	21,966,409.16	1,625,434.32
3-4年	4,624,252.16	1,294,092.25	1,190,553.00	369,901.90
4-5年	1,093,945.00	515,672.25	10,478,848.86	675,481.99
5年以上	12,097,209.94	7,065,805.67	16,945,445.35	9,719,677.21
合计	191,196,189.17	29,830,162.71	189,112,686.56	17,438,628.7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76,339.02	7.83	14,976,339.0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组合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219,850.15	92.17	14,853,823.69	8.43	161,366,026.46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17,018,039.17	61.20	5,850,901.96	5.00	111,167,137.21
组合 2：其他	33,170,158.15	17.35	9,002,921.73	27.14	24,167,236.42
组合 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26,031,652.83	13.62	-	-	26,031,652.83
合计	191,196,189.17	100.00	29,830,162.71	15.60	161,366,026.4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8,785.00	0.24	448,785.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组合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663,901.56	99.76	16,989,843.74	9.01	171,674,057.82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96,901,899.49	51.24	4,845,094.98	5.00	92,056,804.51
组合 2：其他	72,925,917.63	38.56	12,144,748.76	16.65	60,781,168.87
组合 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18,836,084.44	9.96	-	-	18,836,084.44
合计	189,112,686.56	100.00	17,438,628.74	9.22	171,674,057.8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7,408,658.61	7,408,658.61	100.00	涉及诉讼，收回存在风险
武汉鑫本益同商贸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00.00	涉及诉讼，收回存在风险
四川权通劳务有限公司	1,161,419.00	1,161,41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849,049.40	849,04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市粤鑫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老益计划与投资部投资促进司	348,230.00	348,2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潮州市建设委员会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80,000.00	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汕尾市建设委员会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鹤山供水公司、古劳镇双桥村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冯婉英	16,400.00	16,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珠区地税局	12,582.01	12,582.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976,339.02	14,976,339.02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 保证金 (不含质保金)、押金

计提组合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余额百分比	117,018,039.17	5.00	5,850,901.96	96,901,899.49	5.00	4,845,094.98
合计	117,018,039.17	5.00	5,850,901.96	96,901,899.49	5.00	4,845,094.98

(2) 组合 2: 其他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7,709,197.09	1.50	115,637.96	39,313,334.78	1.50	589,700.02
1-2年	7,441,056.08	5.00	372,052.80	4,411,966.44	5.00	220,598.32
2-3年	1,727,091.41	10.00	172,709.14	11,610,277.20	10.00	1,161,027.72
3-4年	4,251,518.56	30.00	1,275,455.57	1,079,845.00	30.00	323,953.50
4-5年	1,051,405.00	45.00	473,132.25	378,848.86	45.00	170,481.99
5年以上	10,989,890.01	60.00	6,593,934.01	16,131,645.35	60.00	9,678,987.21
合计	33,170,158.15	27.14	9,002,921.73	72,925,917.63	16.65	12,144,748.76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6,989,843.74	-	448,785.00	17,438,628.74
期初余额在本期	-138,802.12	-	138,802.12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138,802.12	-	138,802.12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财务报表附注 第77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	-	14,388,751.90	14,388,751.90
本期转回	1,997,217.93	-	-	1,997,217.93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4,853,823.69	-	14,976,339.02	29,830,162.71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茂名市茂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6,404,113.51	1 年以内	24.27	2,320,205.68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投标保证金、其他保证金	11,426,255.23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5.98	1,547,880.51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8,913,662.67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66	-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8,638,149.21	1 年以内	4.52	-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7,408,658.61	1 年以内	3.87	7,408,658.61
合计	-	82,790,839.23	-	43.30	11,276,744.80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8.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9.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的投资	109,245,700.00	-	-	109,245,700.00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	-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09,245,700.00	-	-	109,245,7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109,245,700.00	109,245,700.00	-	-	-	-
一. 对子公司投资	109,245,700.00	109,245,700.00	-	-	-	-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	-	-	-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49,761,300.00	49,761,300.00	-	-	-	-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美元)	3,671,400.00	3,671,400.00	-	-	-	-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	-	-	-	-	-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45,013,000.00	45,013,000.00	-	-	-	-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	-	-	-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	-	-	-	109,245,700.00	-
一. 对子公司投资	-	-	-	-	109,245,700.00	-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10,800,000.00	-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	-	-	-	49,761,300.00	-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	-	-	-	3,671,400.00	-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	-	-	-	-	-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	-	-	-	45,013,000.00	-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	-	-	-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注释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9,396,818,888.00	8,639,415,613.70	7,803,451,413.42	7,089,066,416.78
工程结算收入	9,396,818,888.00	8,639,415,613.70	7,803,451,413.42	7,089,066,416.78
技术服务收入	-	-	-	-
2. 其他业务小计	32,521,986.89	31,091,230.49	101,585,105.36	44,436,835.92
其他	32,521,986.89	31,091,230.49	101,585,105.36	44,436,835.92
合计	9,429,340,874.89	8,670,506,844.19	7,905,036,518.78	7,133,503,252.70

注释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291,256.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	363,974.30
合计	-	3,655,231.06

注释6.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3,359,875.63	112,967,203.86
加：信用减值损失	62,805,295.42	72,943,824.97
资产减值准备	-3,578,859.53	19,985,639.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159,658.68	18,744,504.9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81,003.15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3,756.78	1,498,095.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5,708.80	-44,188.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955,480.85	11,230,658.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655,231.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58,572.38	-27,876,11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0,396.85	5,576,075.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3,617,496.85	-3,358,273,453.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2,316,227.18	3,284,064,528.40
其他	-	-19,533,22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80,095.28	117,628,313.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5,565,315.94	796,212,046.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6,212,046.58	675,077,248.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53,269.36	121,134,797.5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45,565,315.94	796,212,046.58
其中：库存现金	-	3,673.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5,565,315.94	796,208,373.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565,315.94	796,212,046.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慧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爱枝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验证企业资产, 验证企业净资产, 清算事宜中的审计, 代理记账, 验资, 资产评估, 基本建设年度审计, 代理记
账, 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 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 法律
咨询, 其他业务。
注: 经营范围中的其他业务, 须经审批部门审批
后方可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姓名: 万德新
 Full name: 万德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2月16日
 Date of birth: 1988-12-16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40222198812161117
 Identity card No.: 3402221988121611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at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20日

证书编号: 440300070188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70188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88年12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1988-12-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柴 帆
110101300779

年 月 日
/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姓名: 柴帆
Full name: 柴帆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11-27
Date of birth: 1985-11-27
工作单位: 深圳分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118119851127357X
Identity card No.: 42118119851127357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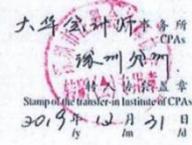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1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1日
 / /

证书编号: 1101013007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 /

查询链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s://cmis.cicpa.org.cn/#/login>



会计师事务所信息查询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所在地区 会计师事务所证书编号

序号	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姜宝辉	010-58350090

共 1 条 < 1 > 10 条/页 跳至 1 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或股东)

序号	合伙人(股东)姓名	是否注册会计师	注册编号
1	范荣	是	440100110005
2	朱靖	是	440100430019
3	吴建初	是	440100770010
4	罗峰	是	440100860003
5	余东红	是	440300010011
6	稀劼	是	440300020063
7	宁彬	是	440300020109
8	王瑞霆	是	440300070152
9	方建新	是	440300070168
10	邱俊洲	是	440300080107

共 267 条 < 1 ... 21 22 23 24 25 26 27 > 10 条/页 跳至 23 页

2023 年审计报告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725 号

大华
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京244D0V33N6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88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725号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三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水电三局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水电三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水电三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



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水电三局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水电三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水电三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水电三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



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水电三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水电三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水电三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方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朱文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北京华天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5,513,383.43	1,145,124,175.95	短期借款	-
应收账款	-	-	应付账款	-
预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其他应收款	-	-	其他流动资产	-
存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1,495,513,383.43	1,145,124,175.95	流动资产合计	1,495,513,383.4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
固定资产	-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	无形资产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资产总计	1,495,513,383.43	1,145,124,175.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95,513,383.43

注：表中“+”号表示增加，“-”号表示减少。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何惠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惠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爱枝

此表业经审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前成

李爱枝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62,837,004.28	7,655,226,415.58		120,069.75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055,588.88	580,212.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1,126,938.43	590,212.34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44,807,522.11	6,845,630.63
△处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净增加额		-	-		68,360.00	96,39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2,837,004.28	7,655,226,415.58		122,053.66	677,41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47,152,441.85	8,270,817,688.32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584.36	350,584.3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235,397.55	655,041,697.5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2,182,475.39	7,264,590,412.1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7,152,441.85	8,270,817,688.3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04,437.57)	(615,461,272.74)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52,269,638.83	6,752,269,638.83		44,075,682.11	7,042,020.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2,269,638.83	6,752,269,638.83		44,075,682.11	7,042,020.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2,269,638.83	6,752,269,638.83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3,665,171.26	6,139,704,142.84		11,468,271.55	797,462,153.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654,191.77	111,654,191.77		83,887.28	845,954,75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5,320,362.52	6,251,348,334.61		95,356,443.10	1,643,416,907.00



此表业经审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李爱强

何惠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成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恒兴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外币折算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6,620,000.00	-	-	-	520,000,000.00	-	3,740,771.87	55,203,718.21	11,290,720.39	-	198,145,518.25	1,147,514,728.72	1,147,514,728.72	1,147,514,728.72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6,620,000.00	-	-	-	520,000,000.00	-	3,740,771.87	55,203,718.21	11,290,720.39	-	198,145,518.25	1,147,514,728.72	1,147,514,728.72	1,147,514,728.72	
三、本年年末余额	356,620,000.00	-	-	-	520,000,000.00	-	-2,139,300.77	-7,181,250.17	13,262,232.53	-	194,424,821.51	1,139,926,403.03	1,139,926,403.03	1,139,926,403.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139,300.77	-7,181,250.17	13,262,232.53	-	194,424,821.51	1,139,926,403.03	1,139,926,403.03	1,139,926,403.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6,620,000.00	-	-	-	520,000,000.00	-	1,601,471.10	48,022,468.04	24,552,952.92	-	202,572,699.76	1,139,926,403.03	1,139,926,403.03	1,139,926,403.03	



此表业经审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李爱社 李爱社 李爱社

阿慧文 阿慧文 阿慧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7,120,738.70	1,143,251,866.45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3,000,000.00	12,098,3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账款	5,650,555,225.74	4,461,855,22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收款项融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预付款项	150,742,10.76	99,699,684.28	应收款项	3,328,017,884.14	3,054,917,232.54
△应收股利	-	-	合同负债	-	-
△应收利息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1,682,420,071.29	1,256,811,686.36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183,990,472.87	191,366,026.46	应付职工薪酬	62,327.59	-
其中: 应收股利	-	-	其中: 应付工资	487.8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利息	-	-
存货	1,915,739.85	1,605,221.81	其中: 职工薪酬及福利基金	-	-
其中: 原材料	1,665,148.30	764,369.41	应交税费	217,159,213.22	233,544,751.21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其中: 应交税金	216,962,861.67	231,539,060.77
合同资产	2,905,600,720.58	1,558,589,333.76	其他应付款	251,699,848.23	691,682,276.06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271,654,107.80	202,627,700.00	△应付手续费	-	-
	11,346,469,816.89	8,897,705,446.35	持有待售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4,138.00	1,731,483.28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522,202,441.71	364,555,095.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流动负债合计	10,473,454,487.58	8,091,856,515.74
债权投资	-	-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112,895,700.00	109,245,700.00	其中: 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1,887,290.00	1,828,440.00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租赁负债	3,487,781.85	6,075,263.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1,549,976.72	392,166.62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固定资产	41,117,089.10	50,809,129.05	预计负债	4,247,691.10	652,775.13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36,746,483.69	138,646,26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累计折旧	95,629,394.59	87,837,13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8,276.15	1,128,601.88
减值准备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在建工程	3,202,577.73	1,378,632.88	其中: 专项储备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23,707.82	8,248,837.29
油气资产	-	-	负债合计	10,487,168,195.40	8,070,105,353.03
使用权资产	4,821,861.01	7,624,012.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35,897,263.33	-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开发支出	-	-	资本公积	-	-
商誉	-	-	盈余公积	-	-
长期待摊费用	754,081.00	1,263,760.00	留存收益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06,224.37	38,055,722.93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任意盈余公积	-	-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	-	专项储备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782,226.54	209,898,438.19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29,000,000.00	529,000,000.00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3,454,474.60	886,787.79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54,474.60	886,787.79
			专项储备	37,355,265.81	38,142,458.04
			盈余公积	39,355,038.26	24,638,859.92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39,355,038.26	24,638,859.92
			任意盈余公积	-	-
			专项储备	-	-
			△专项储备	-	-
			未分配利润	164,087,888.78	84,820,24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6,223,838.65	1,037,586,421.51
资产总计	11,600,202,043.43	9,107,691,87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600,202,043.43	9,107,691,874.54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科目, 其中“其他流动资产”科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下同。
(右附财务报表未附注为财务报表附注内容)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慧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爱林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称.4	9,425,802,547.04	9,425,802,547.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347,676.99	168,723,970.44
其中:营业收入		9,425,802,547.04	9,425,802,547.99	加:营业外收入		2,271,382.28	5,825,121.42
△利息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312,546.02	939,458.9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246,509.95	154,614,632.99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	减:所得税费用		33,065,738.29	21,212,327.68
二、营业成本	注称.4	8,688,341,738.87	8,670,958,844.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180,773.35	133,402,305.31
其中:营业成本		8,688,341,738.87	8,670,958,844.19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7,180,773.35	133,402,305.31
△利息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41,242.59	-2,677,800.86
△退保金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赔付支出净额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坏账准备转回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32,485,286.23	28,889,876.39	5.其他		-4,441,242.59	-2,677,800.86
销售费用		874.69	151,842.4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管理费用		253,590,338.20	253,865,005.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317,726,225.50	287,284,170.95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财务费用		-9,330,899.80	-27,955,480.9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253,765.88	378,857.86	4.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9,855,697.69	13,426,728.93	5.其他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5,853,885.00	-45,985,037.44	6.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他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有效部分)		-	-
加:其他收益		452,821.40	1,152,490.89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41,242.59	-2,677,800.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称.5	378,000.00	-	九、每股收益		142,739,530.77	130,724,564.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857,898.78	-52,895,285.42	八、每股收益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72,277.57	3,378,689.53	基本每股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7,676.19	-	稀释每股收益		-	-



此表业经审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李爱社

何文文

企业法定代表人: 何文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爱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文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05,752,997.38	7,482,273,358.4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698.75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5,898.88	869,212.3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598.43	869,212.3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720,855.59	6,435,879.4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18,650.00	95,990.00
△取得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39,455.59	6,531,299.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83,718,345.79	8,695,214,77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13,387.16	-5,662,087.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9,171,888.50	5,683,788,955.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865,348.41	695,328,124.4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支付存款和同业拆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484,733.20	700,656,251.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1,180,056.28	400,521,804.68	五、现金流量净额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7,664,789.48	1,101,178,056.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655,315.54	845,655,315.54



此表已经审计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何慧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北京中煤机电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本期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	-	-	520,000,000.00	38,142,450.04	888,787.79	38,142,450.04	24,638,950.92	-	94,820,244.76	1,037,588,431.51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	-	-	520,000,000.00	38,142,450.04	888,787.79	38,142,450.04	24,638,950.92	-	94,820,244.76	1,037,588,431.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441,262.59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	-	-	520,000,000.00	37,952,250.81	-3,454,474.80	37,952,250.81	39,395,250.81	-	16,087,888.78	1,118,520,588.05

此表业经审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李霞

何慧文

注册会计师何慧文

自成一成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一、上年末余额	350,000.00	-	-	-	520,000.00	-	970,0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	-	-	-	520,000.00	-	97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专项储备的使用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	-	-	-	520,000.00	-	970,000.00



此表业经审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李爱斌

何慧文

思成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65 年，现隶属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法人独资公司。本公司取得广东省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91441900198029270C 号营业执照，营业期限：长期。

注册资本：注册资本为 35,000.00 万元，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法定代表人：曾思成。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 67 号 1 栋、2 栋。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水力发电；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



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



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



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



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



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 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征	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 集团合并范围内 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不计提坏账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



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



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50	0%-5%	3.33%-1.90%
施工机械	直线法	5-15	0%-5%	20%-6.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2	0%-5%	20%-7.92%
生产设备	直线法	4-11	0%-5%	25%-8.64%
试验设备	直线法	5-7	0%-5%	20%-13.57%
水利发电设备	直线法	18-50	0%-5%	5.56%-1.90%
风力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太阳能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非生产用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



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七）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



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



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九）和（二十四）。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



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06,713.72	1,171,031.56	38,477,74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128,601.88	1,128,601.88
盈余公积	24,632,707.95	4,242.97	24,636,950.92
未分配利润	249,688,893.16	38,186.71	249,727,079.87
少数股东权益	-	-	-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22,437,272.38	-42,429.68	22,394,842.70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简易计税（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30%后按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12%计征。	1.2%、12%	

(二)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注1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20%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25%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20%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25%	
深圳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广东省全顺工程有限公司	25%	
广东省诚顺工程有限公司	25%	
淮北市淮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注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 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5级	境外非金融子企业	老挝万象市	老挝万象市	建筑业
2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5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业
3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5级	境外非金融子企业	老挝万象市	老挝万象市	水利发电业
4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建筑业
5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5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业
6	深圳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建筑业
7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建筑业
8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恩平市	恩平市	建筑业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9	广东省全顺工程有限公司	5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业
10	广东省诚顺工程有限公司	5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惠州市	惠州市	建筑业
11	淮北市淮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淮北市	淮北市	建筑业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4,021,087.68	100.00	100.00	3,671,400.00	投资设立
2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41,000,000.00	100.00	100.00	49,761,300.00	其他
3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	95.00	95.00	-	投资设立
4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0.00	100.00	10,800,000.00	投资设立
5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45,013,000.00	其他
6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7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8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750,000.00	75.00	75.00	3,750,000.00	投资设立
9	广东省全顺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10	广东省诚顺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11	淮北市淮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二)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250,705.77	-	250,705.77

(三)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四)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所有者权益	本期净利润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752,823.07	1,002,823.07	投资设立
广东省全顺工程有限公司	-179,883.05	-179,883.05	投资设立
广东省诚顺工程有限公司	-116,429.97	-116,429.97	投资设立
淮北市淮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0.72	-230.72	投资设立

(五) 本期未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 (六) 本期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 (七) 本期未发生的反向购买
- (八) 本期未发生的吸收合并
- (九) 子公司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 (十)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 (十一) 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 (十二) 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余额均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441,697,804.68	1,017,421,566.64
其他货币资金	57,815,578.75	127,702,609.31
合计	1,499,513,383.43	1,145,124,175.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064,442.95	35,269,767.67

本公司参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1,392,717,155.39 元、1,220,553,434.02 元，详见附注八、注释 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业务保证金	39,776,261.10	97,991,747.8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司法冻结	60,265,701.96	15,633,588.04
其他受限资金	80,068,235.44	155,193,224.71
工程项目保证金	18,039,317.65	29,710,861.42
合计	198,149,516.15	298,529,422.06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	3,000,000.00	12,098,300.00	-	12,098,3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3,000,000.00	-	3,000,000.00	12,098,300.00	-	12,098,300.00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000,000.00	100.00	-	-	3,000,000.00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100.00	-	-	3,000,000.00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3,000,000.00	100.00	-	-	3,000,0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098,300.00	100.00	-	-	12,098,300.00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12,098,300.00	100.00	-	-	12,098,300.00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12,098,300.00	100.00	-	-	12,098,300.0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	-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3,000,000.00	-	-

3.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5,272,249,557.29	123,747,656.49	4,134,178,297.22	98,945,093.09
1 至 2 年	285,720,784.45	17,792,243.17	239,380,752.60	17,328,967.20
2 至 3 年	156,553,839.50	23,483,075.93	175,659,036.59	26,348,855.49
3 年以上	242,200,935.69	75,049,578.78	133,650,955.92	34,433,017.94
合计	5,956,725,116.93	240,072,554.37	4,682,869,042.33	177,055,933.7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2,541.22	0.07	3,962,541.2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5,952,762,575.71	99.93	236,110,013.15	3.97	5,716,652,562.56
其中: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5,598,873,396.11	93.99	236,110,013.15	4.22	5,362,763,382.96
组合 2: 电力销售	-	-	-	-	-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	-	-	-	-
组合 4: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353,889,179.60	5.94	-	-	353,889,179.60
合计	5,956,725,116.93	100.00	240,072,554.37	4.03	5,716,652,562.56

续: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9,511.68	0.04	2,019,511.6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旧准则均适用)	4,680,849,530.65	99.96	175,036,422.04	3.74	4,505,813,108.61
其中: 组合1: 工程结算款	4,504,459,756.81	96.19	175,036,042.04	3.89	4,329,423,714.77
组合2: 电力销售	-	-	-	-	-
组合3: 其他产品销售	37,999.99	-	380.00	1.00	37,619.99
组合4: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176,351,773.85	3.77	-	-	176,351,773.85
合计	4,682,869,042.33	100.00	177,055,933.72	3.78	4,505,813,108.61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32,826.57	3,832,826.5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东莞市富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713.87	104,713.8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25,000.78	25,000.78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3,962,541.22	3,962,541.22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949,906,259.76	88.4	123,747,656.49	3,957,826,523.37	87.86	98,945,093.09
1至2年	254,174,902.38	4.54	17,792,243.17	238,765,360.65	5.3	16,713,575.25
2至3年	156,553,839.50	2.8	23,483,075.93	175,659,036.59	3.9	26,348,855.49
3年以上	238,238,394.47	4.26	71,087,037.56	132,246,836.19	2.94	33,028,898.21
合计	5,598,873,396.11	100.00	236,110,013.15	4,504,497,756.80	100.00	175,036,422.04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4: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353,889,179.60	100.00	-	176,351,773.85	100.00	-
合计	353,889,179.60	100.00	-	176,351,773.85	100.00	-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及个人水电费	其他产品销售	1,376,588.03	原租户已搬离，现已无法取得联系	根据公司核销程序核销	否
塘厦指挥部	工程结算款	503,000.00	临时机构，已撤销解散	根据公司核销程序核销	否
房租及其他	其他产品销售	10,209.00	原租户已搬离，现已无法取得联系	根据公司核销程序核销	否
合计	—	1,889,797.03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29,857,309.41	5.54	-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306,914,899.15	5.15	7,712,251.81
揭阳市公路事务中心	198,283,689.20	3.33	5,838,110.61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188,089,936.57	3.16	5,150,629.25
广州市南沙区水利设施与工程事务中心	134,202,909.27	2.25	3,829,020.56
合计	1,157,348,743.60	19.43	22,530,012.23

7. 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报告期无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4.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3,101,820.27	94.29	-	93,784,841.44	95.99	-
1至2年	6,339,810.48	4.18	-	2,379,699.77	2.44	-
2至3年	1,506,486.55	0.99	-	395,200.00	0.40	-
3年以上	816,347.11	0.54	500,000.00	1,142,538.76	1.17	500,000.00
合计	151,764,464.41	100.00	500,000.00	97,702,279.97	100.00	500,000.00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机电安装分公司	14,754,587.00	9.72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事业部	14,678,123.00	9.67	-
广东西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921,810.00	7.20	-
广东水东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917,564.05	5.22	-
粤水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7,713,556.00	5.08	-
合计	55,985,640.05	36.89	-

注释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20,553,434.02	1,392,717,155.39
合计	1,220,553,434.02	1,392,717,155.39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178,118,731.94	152,288,461.74
合计	178,118,731.94	152,288,461.74

(一)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06,018,247.93	3,456,652.17	133,414,613.34	18,135,969.94
1至2年	77,151,796.42	16,186,047.48	25,894,616.17	1,225,443.76
2至3年	10,769,520.20	651,322.78	4,980,892.89	1,594,428.89
3年以上	11,797,891.36	7,324,701.54	17,830,507.10	8,876,325.17
合计	205,737,455.91	27,618,723.97	182,120,629.50	29,832,167.7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948,491.27	7.27	14,948,491.27	100.00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190,788,964.64	92.73	12,670,232.70	6.64	178,118,731.94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40,423,259.58	68.25	7,021,162.98	5.00	133,402,096.60
组合2:其他	15,377,847.17	7.47	5,649,069.72	36.74	9,728,777.45
组合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34,987,857.89	17.01	-	-	34,987,857.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合计	205,737,455.91	100.00	27,618,723.97	13.42	178,118,731.9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976,339.02	8.22	14,976,339.02	100.00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167,144,290.48	91.78	14,855,828.74	8.89	152,288,461.74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17,058,139.17	64.28	5,852,906.96	5.00	111,205,232.21
组合2:其他	33,170,161.15	18.21	9,002,921.78	27.14	24,167,239.37
组合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16,915,990.16	9.29	-	-	16,915,990.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合计	182,120,629.50	100.00	29,832,167.76	16.38	152,288,461.74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7,408,658.61	7,408,658.61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武汉鑫本益同商贸有限公司	4,478,829.26	4,478,829.2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四川权通劳务有限公司	1,161,419.00	1,161,41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1,899,584.40	1,899,584.4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4,948,491.27	14,948,491.27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13,741.31	31.30	72,206.12	7,709,200.09	23.24	115,638.01
1至2年	921,092.09	5.99	46,054.60	7,441,056.08	22.43	372,052.80
2至3年	356,935.41	2.32	35,693.54	1,727,091.41	5.21	172,709.14
3年以上	9,286,078.36	60.39	5,495,115.46	16,292,813.57	49.12	8,342,521.83
合计	15,377,847.17	100.00	5,649,069.72	33,170,161.15	100.00	9,002,921.78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40,423,259.58	5.00	7,021,162.98	117,058,139.17	5.00	5,852,906.96
组合3: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34,987,857.89	-	-	16,915,990.16	-	-
合计	175,411,117.47	4.00	7,021,162.98	133,974,129.33	4.00	5,852,906.96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4,855,828.74	-	14,976,339.02	29,832,167.7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70,345.26	-	5,905.00	1,176,250.26
本期转回	3,355,941.30	-	33,752.75	3,389,694.05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2,670,232.70	-	14,948,491.27	27,618,723.97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茂名市茂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6,404,113.51	1 至 2 年	22.56	2,320,205.68
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人民政府	投标保证金	25,452,611.38	1 年以内	12.37	1,272,630.5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16,000,000.00	1 年以内	7.78	-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押金、其他单位往来	7,513,064.83	1 年以内、2 至 3 年	3.65	375,653.24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7,408,658.61	1 至 2 年	3.60	7,408,658.61
合计	—	102,778,448.33	—	49.96	11,377,148.10

7. 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8.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项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9.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5,148.30	-	1,065,148.30	754,399.41	-	754,399.41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	-	-	-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477,922.22	-	1,477,922.22	1,453,278.71	-	1,453,278.71
其他	720,502.82	-	720,502.82	722,902.82	-	722,902.82
合计	3,263,573.34	-	3,263,573.34	2,930,580.94	-	2,930,580.94

注释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保金	415,243,989.04	20,270,341.17	394,973,657.87	432,397,235.90	21,854,817.05	410,542,418.85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	2,194,391,595.84	32,717,208.30	2,161,674,387.54	1,204,113,054.88	18,061,695.76	1,186,051,359.12
其他产品销售形成	-	-	-	2,990,427.56	29,904.28	2,960,523.28
合计	2,609,635,594.88	52,987,549.47	2,556,648,045.41	1,639,500,718.34	39,946,417.09	1,599,554,301.25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工程质保金	21,854,817.05	123.68	1,584,599.56	-	-	20,270,341.17	—
建造合同形成	18,061,695.76	14,655,512.54	-	-	-	32,717,208.30	—
其他产品销售形成	29,904.28	-	29,904.28	-	-	-	—
合计	39,946,417.09	14,655,636.22	1,614,503.84	-	-	52,987,549.47	—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1,057,473.68	3,392,286.2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64,490,931.28	200,866,727.98
合计	275,548,404.96	204,259,014.18

注释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31,290.00	362,440.00
寻乌县斗墨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266,000.00	1,266,000.00
合计	1,697,290.00	1,628,440.00

注释11. 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99,740.00	-	-	2,099,740.00
其中：1.房屋、建筑物	2,099,740.00	-	-	2,099,740.00
2.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962,525.18	50,922.96	-	1,013,448.14
其中：1.房屋、建筑物	962,525.18	50,922.96	-	1,013,448.14
2.土地使用权	-	-	-	-

财务报表附注 第48页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137,214.82	—	—	1,086,291.86
其中：1.房屋、建筑物	1,137,214.82	—	—	1,086,291.86
2.土地使用权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其中：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137,214.82	—	—	1,086,291.86
其中：1.房屋、建筑物	1,137,214.82	—	—	1,086,291.86
2.土地使用权	-	—	—	-

注释12.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609,624.26	53,498,690.36
固定资产清理	57,957.36	-
合计	43,667,581.62	53,498,690.3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4,672,592.72	3,324,687.80	4,937,238.14	143,060,042.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329,814.58	-	-	19,329,814.58
机器设备	65,600,426.79	978,807.20	3,067,450.31	63,511,783.68
运输工具	39,813,333.39	1,446,774.84	697,398.99	40,562,709.24
电子设备	239,413.79	77,984.28	-	317,398.07
办公设备	15,993,694.55	439,778.61	840,815.64	15,592,657.52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3,695,909.62	381,342.87	331,573.20	3,745,679.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91,173,902.36	12,090,763.71	3,814,247.95	99,450,418.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97,186.44	462,715.30	-	5,159,901.74
机器设备	45,808,488.83	6,270,952.49	2,000,198.46	50,079,242.86
运输工具	26,538,280.39	3,346,778.92	677,345.14	29,207,714.17
电子设备	133,426.29	41,166.40	-	174,592.69
办公设备	10,799,473.23	1,762,536.67	815,078.35	11,746,931.55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3,197,047.18	206,613.93	321,626.00	3,082,035.1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498,690.36	—	—	43,609,624.26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632,628.14	—	—	14,169,912.84
机器设备	19,791,937.96	—	—	13,432,540.82
运输工具	13,275,053.00	—	—	11,354,995.07
电子设备	105,987.50	—	—	142,805.38
办公设备	5,194,221.32	—	—	3,845,725.97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498,862.44	—	—	663,644.1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498,690.36	—	—	43,609,624.2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632,628.14	—	—	14,169,912.84
机器设备	19,791,937.96	—	—	13,432,540.82
运输工具	13,275,053.00	—	—	11,354,995.07
电子设备	105,987.50	—	—	142,805.38
办公设备	5,194,221.32	—	—	3,845,725.97
酒店业家具	-	—	—	-
其他	498,862.44	—	—	663,644.18

2. 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固定资产清理	57,957.36	-	—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注释13.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202,577.73	-	3,202,577.73	1,379,632.88	-	1,379,632.88
合计	3,202,577.73	-	3,202,577.73	1,379,632.88	-	1,379,632.88



注释14.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405,015.68	-	1,201,913.99	8,203,101.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405,015.68	-	1,201,913.99	8,203,101.69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81,003.15	1,881,003.16	480,765.63	3,281,240.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81,003.15	1,881,003.16	480,765.63	3,281,240.6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524,012.53	—	—	4,921,861.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24,012.53	—	—	4,921,861.01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524,012.53	—	—	4,921,861.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24,012.53	—	—	4,921,861.01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注释15.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6,330,373.38	40,006,983.67	-	96,337,357.05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2,534,835.82	40,006,983.67	-	42,541,819.49
特许资质	53,795,537.56	-	-	53,795,537.56
其他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7,383,132.51	5,446,160.43	-	12,829,292.94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66,606.67	-	66,606.67
特许资质	7,383,132.51	5,379,553.76	-	12,762,686.27
其他	-	-	-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	-	-	-
特许资质	-	-	-	-
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8,947,240.87	—	—	83,508,064.11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2,534,835.82	—	—	42,475,212.82
特许资质	46,412,405.05	—	—	46,412,405.05
其他	-	—	—	-

注释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其他	1,393,790.80	-	639,709.80	-	754,081.00	—
合计	1,393,790.80	-	639,709.80	-	754,081.00	—

注释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04,159.80	330,468,419.36	38,477,745.28	255,294,170.74
资产减值准备	48,410,721.06	321,178,827.81	37,208,797.45	246,834,518.57
预计负债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637,153.67	4,247,691.10	97,916.27	652,775.13
租赁负债暂时性差异	756,285.07	5,041,900.45	1,171,031.56	7,806,877.0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738,279.15	4,921,861.01	1,128,601.88	7,524,012.53
尚未摊销的使用权资产	738,279.15	4,921,861.01	1,128,601.88	7,524,012.53

注释18.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80,192,414.07	3,109,128,892.13
1-2 年（含 2 年）	1,564,463,064.02	707,395,681.09
2-3 年（含 3 年）	484,273,137.01	26,237,796.70
3 年以上	54,681,888.17	50,391,535.93
合计	6,183,610,503.27	3,893,153,905.8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东泽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8,616,888.37	未结算
揭阳市振东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46,041,014.67	未结算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66,915.19	未结算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5,957,222.16	未结算
广东富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574,808.08	未结算
合计	206,256,848.47	—

注释19.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771,751,576.41	757,747,469.59
建造合同形成的合同负债	2,660,856,413.43	2,327,847,853.82
合计	3,432,607,989.84	3,085,595,323.41

注释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	308,505,696.78	308,443,369.19	62,327.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1,683,568.63	31,683,568.63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340,189,265.41	340,126,937.82	62,327.5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56,085,658.49	256,085,190.51	467.98
二、职工福利费	-	8,981,953.65	8,981,953.65	-
三、社会保险费	-	14,471,953.84	14,471,953.84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14,164,871.31	14,164,871.31	-
工伤保险费	-	307,082.53	307,082.53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20,519,077.31	20,519,077.31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447,053.49	8,385,193.88	61,859.61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	308,505,696.78	308,443,369.19	62,327.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3,944,887.80	13,944,887.80	-
二、失业保险费	-	617,951.13	617,951.13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17,120,729.70	17,120,729.70	-
合计	-	31,683,568.63	31,683,568.63	-

注释21.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6,983,567.08	240,724,772.28	265,088,517.91	12,619,821.45
消费税	-	-	-	-
资源税	-	-	-	-
企业所得税	8,515,840.13	44,985,786.42	33,287,816.12	20,213,810.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2,587.02	13,390,855.43	15,368,760.10	214,682.35
房产税	-	220,947.20	220,947.20	-
土地使用税	-	78,187.18	78,187.18	-
个人所得税	116,686.37	18,022,314.96	17,990,397.83	148,603.5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099,106.71	11,440,591.80	13,247,708.11	291,990.40
其他税费	184,294,778.62	7,941,640.36	7,869,348.57	184,367,070.41
合计	234,202,565.93	336,805,095.63	353,151,683.02	217,855,978.54

注释22.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143,559,135.67	483,710,701.94
合计	143,559,135.67	483,710,701.94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质保金	-	-
保证金	108,961,035.24	432,489,678.7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5,468,559.20	30,748,762.92
五险二金	44,065.11	179,116.65
备用金	-	-
押金	38,200.00	25,200.00
其他	19,047,276.12	20,267,943.66
合计	143,559,135.67	483,710,701.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曾小文	15,63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王秋金	9,042,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合计	24,672,000.00	—

注释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54,138.60	1,731,483.38
合计	1,554,138.60	1,731,483.38

注释2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33,319,468.91	365,515,267.84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	700,000.00
合计	533,319,468.91	366,215,267.84

注释25.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380,035.00	8,519,145.6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38,134.55	712,268.58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4,138.60	1,731,483.38
租赁负债净额	3,487,761.85	6,075,393.66

注释26.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项应付款	392,166.62	2,260,500.00	702,690.90	1,949,975.72
合计	392,166.62	2,260,500.00	702,690.90	1,949,975.72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注释27.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	271,658.47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4,247,691.10	381,116.66
合计	4,247,691.10	652,775.13

注释2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 限公司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合计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注释2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529,000,000.00	-	-	529,000,0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529,000,000.00	-	-	529,000,000.00

注释30.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38,142,458.04	244,815,995.47	244,524,426.54	38,434,026.97	—
合计	38,142,458.04	244,815,995.47	244,524,426.54	38,434,026.97	—

注释3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636,950.92	14,718,077.34	-	39,355,028.26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合计	24,636,950.92	14,718,077.34	-	39,355,028.26



注释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249,727,079.87	198,145,518.25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249,727,079.87	198,145,518.25
本期增加额	144,111,107.32	124,442,492.15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44,111,107.32	124,442,492.15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77,933,029.34	72,860,930.53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4,718,077.34	13,340,230.53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63,214,952.00	59,520,700.00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315,905,157.85	249,727,079.87

注释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9,629,556,554.12	8,781,786,908.03	9,539,720,912.03	8,782,417,976.53
工程施工	9,629,556,554.12	8,781,786,908.03	9,539,720,912.03	8,782,417,976.53
2. 其他业务小计	19,895,470.93	12,138,940.10	32,665,986.89	31,181,806.40
其他	19,895,470.93	12,138,940.10	32,665,986.89	31,181,806.40
合计	9,649,452,025.05	8,793,925,848.13	9,572,386,898.92	8,813,599,782.93

注释3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87,662.95	13,258,146.21
教育费附加	6,903,032.94	6,919,059.84
地方教育附加	4,534,366.38	4,612,706.71
印花税	7,350,043.90	5,046,049.39
房产税	-169,768.70	549,682.00
车船使用税	25,616.48	29,804.80
土地使用税	78,187.18	77,782.98
资源税	145,436.43	19,952.45
环境保护税	244,858.24	353,780.2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利建设基金	-	-
其他税种	254,085.88	-1,797,929.19
合计	32,753,521.68	29,069,035.39

注释3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费用	874.69	151,642.48
合计	874.69	151,642.48

注释3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4,521,336.61	209,069,382.59
差旅费	4,114,297.68	3,045,698.29
咨询顾问中介费	3,504,586.45	2,985,268.82
办公费	16,053,865.25	12,920,298.55
折旧摊销费	8,449,223.62	8,926,060.08
招待费	2,513,022.98	2,510,941.25
研发费	-	-
其他费用	16,784,555.83	22,070,634.23
合计	265,940,888.42	261,528,283.81

注释3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人工费用	123,299,567.35	105,735,941.48
直接投入费用	192,648,004.66	173,875,070.79
折旧及摊销	695,106.95	801,490.11
委托外部开发费用	-	-
其他费用	1,083,546.54	6,871,668.57
合计	317,726,225.50	287,284,170.95

注释38.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3,765.86	378,857.86
利息收入	-12,065,307.44	-15,430,555.65
贴现利息	-	-
汇兑损益	-6,653,825.95	-23,259,952.16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999,250.95	9,138,333.42
合计	-11,466,116.58	-29,173,316.53

注释39.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0,554.24	822,875.05
增值税即征即退	-	-
增值税加计抵减	-	-
个税返还	362,299.09	349,701.51
其他补助	-	36,586.46
合计	512,853.33	1,209,163.02

注释40.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8,000.00	-
合计	378,000.00	-

注释41.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2,692,973.89	-63,336,229.77
合计	-62,692,973.89	-63,336,229.77

注释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041,132.38	3,189,083.38
合计	-13,041,132.38	3,189,083.38

注释43.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703.87	-	2,703.87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94,972.32	-	294,972.32
合计	297,676.19	-	297,676.19



注释4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84.96	360,932.60	884.96
接受捐赠	-	-	-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	-
违约赔偿收入	148,295.78	298,089.24	148,295.78
盘盈利得	-	-	-
无需支付的款项	1,228,681.53	4,551,476.27	1,228,681.53
其他	811,521.01	636,623.42	811,521.01
合计	2,189,383.28	5,847,121.53	2,189,383.28

注释4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2,622.98	125,223.80	62,622.98
公益性捐赠支出	322,000.00	519,566.39	322,000.0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245,055.10	7,315,332.69	245,055.10
违约赔偿支出	81,400.00	2,032,911.04	81,400.00
其他	-127,937.23	6,069.28	-127,937.23
合计	583,140.85	9,999,103.20	583,140.85

注释46.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985,786.42	31,619,028.6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716,150.62	-9,224,185.96
合计	33,269,635.80	22,394,842.70

注释47.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5. 其他	-	-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43,132.99	-	-4,343,132.99	-2,139,300.77	-	-2,139,300.77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33,661.89	-	-2,733,661.89	1,609,471.10	-	1,609,471.10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税后净额	1,609,471.10	-	1,609,471.10	3,748,771.87	-	3,748,771.87
三.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343,132.99	-	-4,343,132.99	-2,139,300.77	-	-2,139,300.77

注释48.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4,361,813.09	124,442,492.15
加: 信用减值损失	62,692,973.89	63,336,229.77
资产减值准备	13,041,132.38	-3,189,083.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07,431.90	15,676,923.5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0,922.96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81,003.16	1,881,003.15
无形资产摊销	5,446,160.43	5,379,553.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709.80	4,993,75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676.1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38.02	-235,708.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53,825.95	-29,619,078.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8,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26,414.52	-10,356,239.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0,322.73	1,128,601.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992.40	4,898,329.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6,879,112.65	-2,463,086,920.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4,043,535.67	2,396,404,331.95
其他	244,815,995.4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84,072.33	111,654,191.77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1,363,867.28	846,594,753.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6,594,753.89	797,402,150.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4,769,113.39	49,192,603.7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01,363,867.28	846,594,753.89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1,363,867.28	846,594,753.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1,363,867.28	846,594,753.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49.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0,531,884.75
其中：美元	8,388,076.99	7.0827	59,410,232.90
泰铢	72,699.24	0.2221	16,146.50
基普（外币单位万元）	319,445.59	3.4607	1,105,505.35
应收账款	—	—	94,729,581.57
其中：美元	13,374,783.85	7.0827	94,729,581.57



注释50.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8,149,516.15	司法冻结、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三方监管户等原因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 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无

4.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无

5. 租赁承诺

无

6. 其他或有负债 (不包括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7. 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公司或有负债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财务影响。

(二) 或有资产

截止本期末,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无

2. 对外重要投资

无



3.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4.自然灾害

无

5.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6.资产价格、税收政策重要变动

无

7.企业合并或处置重要子公司

无

8.重要的并购或重组计划

无

9.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无

10.巨额亏损

无

1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无

12.其他巨额举债

无

13.重大经营战略调整

无

14.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在报告报出日之前已实缴出资的投资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 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	表决权 比例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建筑业	300,000.00	100.00	100.00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无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恒广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恒富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恒裕源投资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肇庆恒盈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雄林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水电云南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水电云南投资金平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红河广源售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翠岛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鑫冠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科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建鑫顺投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源建鑫城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源建鑫西优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大南海国业广厦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梅州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梅州建鑫森之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清远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尾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肇庆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建鑫嵘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茂名市鑫茂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建鑫嵘华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粤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市腾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粤安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珠海市腾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广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筑建劳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岭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州岭南智慧健康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国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西容县福龙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安康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二建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总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阳山县青霜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市欣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韶关富万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利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清远港城樟港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清远市粤晟绿色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云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罗定市流粤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郁南县粤创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水利水电物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恩平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宁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产业园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空港经济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市揭东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开平广建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普宁市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潮南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潮阳区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台山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粤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瑞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湾招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财务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顺控华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佛山建装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广东建胜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广东省建工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中山翠亨新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江门澳葡青创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阳江沙扒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广东恒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广东恒洋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广东省总站数检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过去12个月内属于关联方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滨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葫芦岛市南票区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南阳市鸭河工区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新丰县新源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徐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云浮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珠海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文昌市旭能光伏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万宁东能光伏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安仁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祁阳市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增城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十堰市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罗山县东旭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钦州市钦南区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雷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宁远县东投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粤水电丝路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平南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连州市东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鹿邑县东能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清远市清新区东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安化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金平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沛水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岳阳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东盛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宽城满族自治县东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化州东晟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梧州市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阳西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连平县东投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临汾市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仁化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兴宁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门市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宁国市东投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汝城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桂阳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惠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慈利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桑植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益阳市大通湖区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雷州市东晟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翁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粤盛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罗定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洞口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韶关市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湛江洁为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徐闻华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富县粤水电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杭锦旗粤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双鸭山市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张家口察北区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阿勒泰市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阿瓦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巴楚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巴里坤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布尔津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富蕴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哈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吉木乃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柯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木垒县东方民生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奇台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青河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莎车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疏附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四川西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西藏腾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托里县粤通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乌鲁木齐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五家渠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新疆华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新疆华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普定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金塔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乌什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山西粤诚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甘肃粤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蒙自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乌海市粤兴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嘉峪关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当雄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青海领士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青海增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兰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伽师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民乐县锦世羊湖滩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平江县粤水电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邵阳市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致诚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利源太阳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新疆骏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粤水电巴楚县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新疆粤建能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成都粤水电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新疆粤水电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封开县粤水电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韩江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弥勒市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弥勒市粤水电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韶关翁源县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西洞庭粤水电沙河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水电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布尔津粤水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南粤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黑龙江粤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博白县粤水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衡东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北海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茂名市粤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佛山高明东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苏尼特右旗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卢氏县粤萃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南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麻城市粤晟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阳江东晟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周口市粤旭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大连华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国网华原新能源科技(乌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呼伦贝尔市国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四川宣汉抽蓄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开诚粤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青海青粤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铸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粤一建(珠海高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市神湾广建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四建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粤四建（珠海）高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茂高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粤安（澳门）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富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锦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基础新世纪环保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珠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尾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天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尾市建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华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顶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华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西粤建工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广基基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华荔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华隧绿色建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西华宏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长汀广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珠海广建机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海丰县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罗定市泮广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高州市华荔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机施湾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云浮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安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珠海中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尾市源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粤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正见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捷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珠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惠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广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湖南鑫宏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阳江市大河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云浮市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广龙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深南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粤北建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阳江市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阳西县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寻乌县斗晏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头市潮阳区源湖供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汕尾市源发供水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广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揭阳市广投成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德晟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广建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1.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本报告期无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2.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108,046.27	0.07	6,960,815.68	0.07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80,469,339.45	4.33	345,104,935.26	3.69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84,237.18	0.01	486,509.41	0.01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457.00	0.00	1,471,091.40	0.02	
粤水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56,851,339.45	1.78	192,562,764.22	2.0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171,467.37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859,502.08	0.02	-56,997.57	-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24,165,600.77	0.26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8,580.00	-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613,980.58	0.01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742,748.58	0.03	5,624,862.40	0.06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2,214,882.39	0.02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1,641,990.78	0.02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	建工控股控	市场价	28,301.89	-	-	-	

财务报表附注 第75页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2,280,791.72	0.14	-	-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74,939.62	-	-	-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2,028.30	-	-	-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市场价	1,188,109.93	0.01	-	-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本报告期无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951,487.63	0.06	8,531,812.91	0.09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0,899,614.77	0.53	10,498,256.58	0.11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66,284.70	-	1,406,044.97	0.01	
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98,806.25	-	88,268.50	-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48,530,510.23	1.54	3,102,209.80	0.03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434,524.30	0.04	77,800,044.24	0.81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244,061.66	0.01	142,621,224.55	1.49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429,641.21	-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751,214.86	0.02	21,072,129.85	0.22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9,334,546.98	0.20	55,739,076.47	0.58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6,131,663.79	0.27	54,015,451.35	0.5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1,985,582.81	0.23	-	-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452,414.15	0.09	-	-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46,505.66	-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市场价	127,356,542.95	1.32	-	-	

5. 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65,401.00	15.06	306,548.59	14.3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496,837.95	84.94	1,670,447.91	77.94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166,237.50	7.76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20,553,434.02	-	1,392,717,155.39	-
	小计	1,220,553,434.02	-	1,392,717,155.39	-
应收账款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	-	68,335.62	4,783.49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226,418.71	1,400,825.22	29,435,013.94	735,875.35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17,843,304.93	446,082.62	13,630,135.21	340,753.38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7,887.27	-	748,538.50	-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29,857,309.41	-	118,281,603.94	-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45,805,315.63	4,756,656.93	42,750,752.39	2,948,150.79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9,504,391.92	2,737,609.80	52,555,608.92	1,313,890.22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29,762,146.80	-
	广东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	59,484.61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161,186.71	-	27,500,000.00	-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23,129,014.19	1,131,395.75	27,876,814.43	892,288.70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19,958,494.37	578,212.98	10,093,548.89	252,338.72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7,182,815.13	179,570.38	8,071,036.11	201,775.90

财务报表附注 第77页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4,840,031.68	-	-	-
	小计	595,366,169.95	11,230,353.68	360,833,019.36	6,689,856.55
预付账款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4,600.00	-	4,600.00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4,678,123.00	-	14,678,123.00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4,754,587.00	-	14,754,587.00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552,935.84	-	-	-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1,680.43	-	-	-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7,713,556.00	-	-	-
	小计	37,735,482.27	-	29,437,310.00	-
合同资产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	-	14,049.27	702.46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9,397.95	4,469.90	89,397.95	4,469.90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	-	8,692,429.33	-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1,923,072.45	96,153.62	1,923,072.45	96,153.62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8,425,517.00	1,421,275.85	106,083,942.00	5,198,637.10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910,145.77	45,507.29	910,145.77	45,507.29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692,429.33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44,746.85	-	-	-
小计	41,185,309.35	1,567,406.66	117,713,036.77	5,345,470.37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6,440.00	822.00	3,503,182.09	52,823.53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	169,913.93	2,548.71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5,383,027.59	-	3,072,123.61	-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816,296.40	-	8,638,149.21	-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3,043.26	-	84,852.05	-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600.00	30.00	600.00	3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502,346.24	-	2,500,000.00	-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02,463.91	-	100,000.00	-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680.49	-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粤水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2,476.42	187.15	-	-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00	-	-	-
	小计	35,017,374.31	1,039.15	18,068,820.89	55,402.24
	合计	1,929,857,769.90	12,798,799.49	1,918,769,342.41	12,090,729.16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3,500,395.44	24,818,891.50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80,640.00	380,640.00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604,351.71	1,762,679.22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012,968.96	154,508.80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5,931,049.58	6,072,127.63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95.07	100,095.07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47,172.24	47,172.24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458,219.33	458,219.33
	粤水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	88,124,830.55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7,683,470.27	20,767,083.32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645,192.57	-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6,420,909.29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33,097.47	-
	小计	270,117,561.93	142,686,247.66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2,848,403.68	1,608,576.43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3,333.78	28,217.7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13,687.80	254,785.79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342,880.00	342,880.00
	寻乌县斗晏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	257,930.25
	小计	5,878,305.26	4,492,390.23
合同负债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1,229,227.54	-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22,537.62	516,085.09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3,124,879.75	6,641,295.51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56,478.75	56,478.75
	小计	4,633,123.66	7,213,859.35
	合计	280,628,990.85	154,392,497.24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5,205,069,343.55	122,194,965.96	4,095,919,601.38	97,988,625.69
1 至 2 年	285,720,784.45	17,792,243.17	234,374,676.20	16,978,541.85
2 至 3 年	156,001,117.60	23,400,167.64	175,659,036.59	26,348,855.49
3 年以上	242,200,935.69	75,049,578.78	133,650,955.92	34,433,017.94
合计	5,888,992,181.29	238,436,955.55	4,639,604,270.09	175,749,040.9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2,541.22	0.07	3,962,541.2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5,885,029,640.07	99.93	234,474,414.33	3.98	5,650,555,225.74
其中: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5,536,213,052.84	94.01	234,474,414.33	4.24	5,301,738,638.51
组合 2: 电力销售	-	-	-	-	-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	-	-	-	-
组合 4: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348,816,587.23	5.92	-	-	348,816,587.23
合计	5,888,992,181.29	100.00	238,436,955.55	4.05	5,650,555,225.7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9,511.68	0.04	2,019,511.6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旧准则均适用)	4,637,584,758.41	99.96	173,729,529.29	3.75	4,463,855,229.12
其中: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4,461,194,984.57	96.15	173,729,149.29	3.89	4,287,465,835.28
组合 2: 电力销售	-	-	-	-	-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37,999.99	0.01	380.00	1.00	37,619.99
组合 4: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176,351,773.85	3.80	-	-	176,351,773.85
合计	4,639,604,270.09	100.00	175,749,040.97	3.79	4,463,855,229.1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32,826.57	3,832,826.5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东莞市富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713.87	104,713.8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25,000.78	25,000.78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3,962,541.22	3,962,541.22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87,798,638.39	88.29	122,194,965.96	3,919,567,827.53	87.86	97,988,625.69
1至2年	254,174,902.38	4.59	17,792,243.17	233,759,284.25	5.24	16,363,149.90
2至3年	156,001,117.60	2.82	23,400,167.64	175,659,036.59	3.94	26,348,855.49
3年以上	238,238,394.47	4.3	71,087,037.56	132,246,836.19	2.96	33,028,898.21
合计	5,536,213,052.84	100.00	234,474,414.33	4,461,232,984.56	100.00	173,729,529.29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4: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348,816,587.23	100.00	-	176,351,773.85	100.00	-
合计	348,816,587.23	100.00	-	176,351,773.85	100.00	-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及个人水电费	其他产品销售	1,376,588.03	原租户已搬离, 现已无法取得联系	根据公司核销程序核销	否
塘厦指挥部	工程结算款	503,000.00	临时机构, 已撤销解散	根据公司核销程序核销	否
房租及其他	其他产品销售	10,209.00	原租户已搬离, 现已无法取得联系	根据公司核销程序核销	否
合计	—	1,889,797.03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29,857,309.41	5.60	-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306,914,899.15	5.21	7,712,251.81
揭阳市公路事务中心	198,263,689.20	3.37	5,838,110.61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188,089,936.57	3.19	5,150,629.25
广州市南沙区水利设施与工程事务中心	134,202,909.27	2.28	3,829,020.56
合计	1,157,348,743.60	19.65	22,530,012.23

7. 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报告期无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193,990,472.07	161,366,026.46
合计	193,990,472.07	161,366,026.46

(一)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3,015,963.41	3,448,219.08	145,791,013.86	18,134,719.89
1 至 2 年	86,017,137.98	16,185,797.48	22,608,875.32	1,225,443.76
2 至 3 年	10,769,520.20	651,322.78	4,980,892.89	1,594,428.89
3 年以上	11,797,891.36	7,324,701.54	17,815,407.10	8,875,570.17
合计	221,600,512.95	27,610,040.88	191,196,189.17	29,830,162.7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948,491.27	6.75	14,948,491.27	100.00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旧准则适用)	-	-	-	-	-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206,652,021.68	93.25	12,661,549.61	6.13	193,990,472.07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40,252,539.58	63.29	7,012,626.98	5.00	133,239,912.60
组合2:其他	15,368,041.25	6.94	5,648,922.63	36.76	9,719,118.62
组合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51,031,440.85	23.03	-	-	51,031,440.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合计	221,600,512.95	100.00	27,610,040.88	12.46	193,990,472.07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976,339.02	7.83	14,976,339.02	100.00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176,219,850.15	92.17	14,853,823.69	8.43	161,366,026.46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17,018,039.17	61.20	5,850,901.96	5.00	111,167,137.21
组合2:其他	33,170,158.15	17.35	9,002,921.73	27.14	24,167,236.42
组合3: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6,031,652.83	13.62	-	-	26,031,652.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旧准则适用)	-	-	-	-	-
合计	191,196,189.17	100.00	29,830,162.71	15.60	161,366,026.46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7,408,658.61	7,408,658.61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武汉鑫本益同商贸有限公司	4,478,829.26	4,478,829.2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四川权通劳务有限公司	1,161,419.00	1,161,41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1,899,584.40	1,899,584.4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4,948,491.27	14,948,491.27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03,935.39	31.26	72,059.03	7,709,197.09	23.24	115,637.96
1至2年	921,092.09	6.00	46,054.60	7,441,056.08	22.43	372,052.80
2至3年	356,935.41	2.32	35,693.54	1,727,091.41	5.21	172,709.14
3年以上	9,286,078.36	60.42	5,495,115.46	16,292,813.57	49.12	8,342,521.83
合计	15,368,041.25	100.00	5,648,922.63	33,170,158.15	100.00	9,002,921.73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40,252,539.58	5.00	7,012,626.98	117,018,039.17	5.00	5,850,901.96
组合3: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51,031,440.85	-	-	26,031,652.83	-	-
合计	191,283,980.43	3.67	7,012,626.98	143,049,692.00	4.09	5,850,901.96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4,853,823.69	-	14,976,339.02	29,830,162.71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61,912.17	-	5,905.00	1,167,817.17
本期转回	3,354,186.25	-	33,752.75	3,387,939.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2,661,549.61	-	14,948,491.27	27,610,040.88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茂名市茂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6,404,113.51	1至2年	20.94	2,320,205.68
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人民政府	投标保证金	25,452,611.38	1年以内	11.49	1,272,630.57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16,000,000.00	1年以内	7.22	-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美元)	集团合并范围内	9,521,043.28	1年以内、1至2年	4.30	-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押金、其他单位往来	7,513,064.83	1年以内、2至3年	3.39	375,653.24
合计	—	104,890,833.00	—	47.33	3,968,489.49

7. 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8.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项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9.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09,245,700.00	3,750,000.00	-	112,995,7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109,245,700.00	3,750,000.00	-	112,995,7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09,245,700.00	3,750,000.00	-	112,995,7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	-	-	-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49,761,300.00	49,761,300.00	-	-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美元)	3,671,400.00	3,671,400.00	-	-	-	-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45,013,000.00	45,013,000.00	-	-	-	-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750,000.00	-	3,750,000.00	-	-	-
合计	112,995,700.00	109,245,700.00	3,750,000.00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10,800,000.00	-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	-	-	-	49,761,300.00	-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美元)	-	-	-	-	3,671,400.00	-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	-	-	-	45,013,000.00	-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	-	3,750,000.00	-
合计	-	-	-	-	112,995,700.00	-

注释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9,529,526,774.23	8,686,320,445.49	9,396,818,888.00	8,639,415,613.70
工程施工	9,529,526,774.23	8,686,320,445.49	9,396,818,888.00	8,639,415,613.70
2. 其他业务小计	19,135,772.81	12,021,291.38	32,521,986.89	31,091,230.49
其他	19,135,772.81	12,021,291.38	32,521,986.89	31,091,230.49
合计	9,548,662,547.04	8,698,341,736.87	9,429,340,874.89	8,670,506,844.19

注释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8,000.00	-
合计	378,000.00	-



注释6.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47,180,773.36	133,402,305.31
加: 信用减值损失	62,357,589.78	62,805,295.42
资产减值准备	12,872,277.57	-3,578,859.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81,126.59	15,159,658.6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81,003.16	1,881,003.15
无形资产摊销	66,606.67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709.80	4,993,75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676.1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38.02	-235,708.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63,895.00	-27,955,480.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8,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00,501.44	-10,129,603.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0,322.73	1,128,601.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518.04	5,010,396.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6,260,364.53	-2,413,617,496.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5,879,056.64	2,342,316,227.18
其他	238,274,310.0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492,913.75	111,180,095.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89,387,975.54	845,565,315.9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45,565,315.94	796,212,046.5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822,659.60	49,353,269.3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89,387,975.54	845,565,315.94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89,387,975.54	845,565,315.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9,387,975.54	845,565,315.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理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慧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爱枝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梁春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姓名: 方逸新
 Full name: 方逸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2月16日
 Date of birth: 1988-12-16
 工作单位: 深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深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428307112197
 Identity No.: 342830711219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20日

证书编号: 440300070168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70168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88年12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1988-12-16





姓名: 朱文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03-22
 工作单位: 深圳市益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6303220017
 执业证书编号: 330106196303220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朱文岳
44030048004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查询链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s://cmis.cicpa.org.cn/#/login>



会计师事务所信息查询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所在地区 会计师事务所证书编号

序号	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姜宝辉	010-58350090

共 1 条 < 1 > 10 条/页 跳至 1 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或股东)

序号	合伙人 (股东) 姓名	是否注册	注册编号
1	范荣	是	440100110005
2	朱娟	是	440100430019
3	吴建初	是	440100770010
4	罗峰	是	440100860003
5	余东红	是	440300010011
6	杨劫	是	440300020063
7	宁彬	是	440300020109
8	王璐璐	是	440300070152
9	方建新	是	440300070168
10	邱俊洲	是	440300080107

共 267 条 < 1 ... 21 22 23 24 25 26 27 > 10 条/页 跳至 23 页

2024 年审计报告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5)0500546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起始页码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资产负债表	7
利润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13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鄂25YR8KM1B8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500546号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利三局”)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水利三局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水利三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水利三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水利三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水利三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水利三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水利三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水利三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水利三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众环
审字(2025)0500546 号) 之签署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文婷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1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目	附注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028,772,679.05	1,499,513,383.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000,000.00
应收账款	(三)	6,950,828,342.45	5,716,652,562.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四)	62,954,432.50	151,264,464.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五)	1,661,311,358.47	1,220,553,434.02
其他应收款	(六)	159,414,280.50	178,118,731.94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2,275,471.64	3,263,573.34
其中：原材料		775,493.37	1,065,148.30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	2,051,087,461.20	2,556,648,045.41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300,376,714.79	275,548,404.96
流动资产合计		13,217,020,740.60	11,604,562,600.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1,266,000.00	1,697,2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1,035,368.90	1,086,291.86
固定资产	(十二)	45,886,740.18	43,667,581.62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52,117,296.79	143,060,042.38
累计折旧		106,260,690.50	99,450,418.1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十三)	91,967,774.68	3,202,577.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四)	3,233,122.25	4,921,861.01
无形资产	(十五)	82,412,428.07	83,508,064.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114,371.20	754,08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62,285,790.02	49,804,159.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201,595.30	188,641,907.13
资产总计		13,505,222,335.90	11,793,204,507.20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自成
644974002300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毅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玉

第1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水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八)	7,087,330,885.90	6,183,610,503.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九)	3,739,029,583.17	3,432,607,989.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20,689,137.13	62,327.59
其中：应付工资		19,803,595.01	467.98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二十一)	191,756,798.34	217,855,978.54
其中：应交税金		190,510,600.35	217,563,988.14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486,320,797.62	143,559,135.67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三)	1,634,459.21	1,554,138.6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四)	603,393,430.77	533,319,468.91
流动负债合计		12,130,155,092.14	10,512,569,542.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二十五)	1,762,356.45	3,487,761.85
长期应付款	(二十六)	136,440.49	1,949,975.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七)	3,543,186.84	4,247,691.1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七)	484,968.34	738,279.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26,952.12	10,423,707.82
负债合计		12,136,082,044.26	10,522,993,250.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八)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九)	529,976,746.63	529,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	-2,719,784.41	-2,733,661.89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19,784.41	-2,733,661.89
专项储备	(三十一)	71,968,367.44	38,434,026.97
盈余公积	(三十二)	52,657,479.43	39,355,028.26
其中：法定公积金		52,654,347.09	39,355,028.26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366,415,502.47	315,905,157.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8,298,311.56	1,269,960,551.19
*少数股东权益		841,980.08	250,70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9,140,291.64	1,270,211,256.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05,222,335.90	11,793,204,507.20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毅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小玉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水运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343,599,954.86	9,649,452,025.05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四)	9,343,599,954.86	9,649,452,025.05
△利息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04,735,153.78	9,398,881,241.84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四)	8,464,792,939.63	8,793,925,848.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物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35,704,035.27	32,753,521.68
销售费用	(三十六)	874.69	874.69
管理费用	(三十七)	278,635,061.42	265,940,888.42
研发费用	(三十八)	333,278,445.21	317,726,225.50
财务费用	(三十九)	-7,675,327.75	-11,466,116.58
其中：利息费用		181,603.83	253,765.86
利息收入		11,942,508.25	12,065,307.44
其他		-2,958,492.80	-6,653,825.9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加：其他收益	(四十)	3,539,274.90	512,853.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670,500.00	378,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84,682,972.26	-62,692,973.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2,004,640.58	-13,041,132.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55,457.91	297,676.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442,421.05	176,025,206.46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五)	2,436,486.02	2,189,383.28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六)	2,850,769.60	583,140.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028,137.47	177,631,448.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七)	20,964,647.33	33,269,635.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063,490.14	144,361,813.0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472,215.83	144,111,107.32
*少数股东损益		591,274.31	250,705.77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5,063,490.14	144,361,813.09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9,489.56	-4,343,132.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十八)	-449,489.56	-4,343,132.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23.40	31,323.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23.40	31,323.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812.96	-4,343,132.9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0,812.96	-4,343,132.99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614,000.58	140,018,680.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022,726.27	139,767,974.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1,274.31	250,705.77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毅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小玉

第3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水运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10,403,352.27	8,562,837,024.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392,476.40	284,295,39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08,795,828.67	8,847,132,421.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70,403,776.71	6,984,747,225.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6,140,221.23	340,095,020.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7,150,961.90	335,161,28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188,440.83	625,144,81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58,883,400.67	8,285,148,34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912,428.00	561,984,07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613.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500.00	120,06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47.81	1,005,998.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161.21	1,126,068.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462,397.04	44,007,832.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8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27,397.04	44,076,68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88,235.83	-42,950,613.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196,053.00	63,214,952.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412.75	1,762,238.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67,465.75	64,977,19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67,465.75	-64,977,19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47,464.79	712,845.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204,191.21	454,769,11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1,363,867.28	846,594,75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1,568,058.49	1,301,363,867.28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4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529,000,000.00	—	-2,733,661.89	38,434,026.97	315,905,157.85	1,269,960,551.19	250,705.77	1,270,211,256.9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529,000,000.00	—	-2,733,661.89	38,434,026.97	315,905,157.85	1,269,960,551.19	250,705.77	1,270,211,256.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76,746.63	—	13,877.48	—	50,510,344.62	98,337,760.37	591,274.31	98,929,034.68	
1. 净利润	—	—	—	—	—	—	—	—	—	—	
2. 其他综合收益	—	—	976,746.63	—	13,877.48	—	50,510,344.62	98,337,760.37	591,274.31	98,929,034.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449,489.56	—	134,472,215.83	134,022,726.27	591,274.31	134,614,000.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449,489.56	—	134,472,215.83	134,022,726.27	591,274.31	134,614,000.58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补亏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529,976,746.63	—	-2,719,784.41	71,868,307.44	52,657,479.43	1,368,298,311.56	841,980.08	1,369,140,291.64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利军
 财务总监：王利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玉

主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毅文
 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梁小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529,000,000.00		1,609,471.10	38,142,488.04	24,636,950.92	249,727,079.87	1,193,115,959.93		1,193,115,95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529,000,000.00		1,609,471.10	38,142,488.04	24,636,950.92	249,727,079.87	1,193,115,959.93		1,193,115,959.93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2. 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转作股本的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529,000,000.00		-2,733,661.89	38,434,026.97	39,335,028.26	315,905,157.65	1,269,960,551.19	250,705.77	1,270,211,256.96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黄毅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毅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玉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水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9,662,267.72	1,487,120,738.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0
应收账款	(一)	6,887,230,050.96	5,650,555,225.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1,658,709.83	150,742,710.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657,710,530.87	1,082,420,071.29
其他应收款	(二)	195,471,764.61	193,990,472.07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7,523.50	1,915,739.85
其中：原材料		775,493.37	1,065,148.30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2,013,275,467.05	2,505,600,720.58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7,343,902.45	271,064,137.90
流动资产合计		13,053,260,216.99	11,346,409,816.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13,760,700.00	112,995,7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6,000.00	1,697,2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760,993.48	41,117,099.1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46,068,738.10	136,746,483.69
累计折旧		102,337,878.51	95,687,341.9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91,967,774.68	3,202,577.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33,122.25	4,921,861.01
无形资产		39,098,113.29	39,897,39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371.20	754,08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711,912.99	49,206,224.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912,987.89	253,792,226.54
资产总计		13,408,173,204.88	11,600,202,043.43

单位负责人：[印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印章]

黄毅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印章]

梁小玉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50,650,085.49	6,152,638,836.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51,510,360.28	3,328,017,69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20,684,761.13	62,327.59
其中: 应付工资		19,803,595.01	467.98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190,262,642.71	217,159,213.22
其中: 应交税金		189,113,858.38	216,962,861.67
其他应付款		791,876,000.73	251,669,846.23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4,459.21	1,554,138.60
其他流动负债		581,738,946.70	522,352,441.71
流动负债合计		12,188,357,256.25	10,473,454,497.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1,762,356.45	3,487,761.85
长期应付款		136,440.49	1,949,975.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43,186.84	4,247,691.1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4,968.34	738,279.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26,952.12	10,423,707.82
负债合计		12,194,284,208.37	10,483,878,205.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9,976,746.63	529,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25,669.05	-3,454,474.80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25,669.05	-3,454,474.80
专项储备		71,681,133.66	37,355,295.81
盈余公积		52,657,479.43	39,355,028.26
其中: 法定公积金		52,654,347.09	39,355,028.26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3,099,305.84	164,067,988.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3,888,996.51	1,116,323,83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08,173,204.88	11,600,202,043.43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毅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小玉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207,524,759.03	9,548,662,547.04
其中：营业收入	(四)	9,207,524,759.03	9,548,662,547.04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71,762,593.43	9,296,213,601.89
其中：营业成本	(四)	8,340,550,025.85	8,698,341,736.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物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218,329.77	32,485,296.23
销售费用			874.69
管理费用		270,055,203.35	256,990,338.20
研发费用		333,278,445.21	317,726,225.50
财务费用		-7,339,410.75	-9,330,869.60
其中：利息费用		181,603.83	253,765.86
利息收入		11,507,904.12	9,865,697.6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2,961,097.37	-6,663,895.00
其他			
加：其他收益		3,482,008.99	452,921.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670,500.00	378,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601,500.63	-62,357,589.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69,467.81	-12,872,277.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457.91	297,676.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199,164.06	178,347,675.39
加：营业外收入		2,436,473.58	2,211,383.28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2,792,222.92	312,54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843,414.72	180,246,509.65
减：所得税费用		19,850,226.45	33,065,736.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993,188.27	147,180,773.36
持续经营净利润		132,993,188.27	147,180,773.3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4,561.29	-4,441,24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4,561.29	-4,441,242.5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23.4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23.4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5,884.69	-4,441,242.5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5,884.69	-4,441,242.59
7.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2,458,626.98	142,739,530.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458,626.98	142,739,530.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毅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小玉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目	附注十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71,710,996.06	8,405,752,997.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495,063.50	257,965,34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8,206,059.56	8,663,718,34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10,938,433.68	6,829,721,898.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055,122.28	334,399,64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3,649,842.55	333,082,43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365,922.61	612,021,44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45,009,321.12	8,109,225,43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96,738.44	554,492,913.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613.4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500.00	120,06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03.54	1,005,998.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916.94	1,126,068.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462,397.04	43,720,605.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18,8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27,397.04	47,539,45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89,480.10	-46,413,38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196,053.00	63,214,95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1,412.75	1,762,238.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67,465.75	64,977,190.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74,931.50	-129,954,381.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874,931.50	-129,954,381.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48,116.95	720,323.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487,909.54	443,822,659.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9,387,975.54	845,565,31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2,875,885.08	1,289,387,975.54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黄毅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小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529,000,000.00		-3,454,474.80	37,355,295.81	39,355,028.26	164,067,988.78	1,116,323,83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529,000,000.00		-3,454,474.80	37,355,295.81	39,355,028.26	164,067,988.78	1,116,323,838.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6,746.63		-71,194.25	34,325,837.85	13,302,451.17	49,031,317.06	97,565,158.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6,746.63		-534,561.29			132,993,188.27	132,458,626.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6,746.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976,746.63						976,746.63
1、提取专项储备						34,325,837.85			34,325,837.85
2、使用专项储备						258,304,737.79			258,304,737.79
（四）利润分配						-223,978,899.94			-223,978,899.94
1、提取盈余公积							13,299,318.83	-83,495,371.83	-83,495,371.8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299,318.83	-13,299,318.83	-13,299,318.83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Δ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3,367.04		3,132.34	-466,499.3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463,367.04		3,132.34	-466,499.38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529,976,746.63		-3,525,669.05	71,681,133.66	52,657,479.43	213,099,305.84	1,213,888,996.51

单位负责人： **黄毅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毅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小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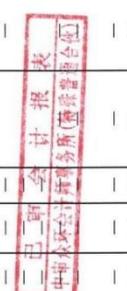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529,000,000.00		986,767.79	38,142,458.04	24,636,950.92	94,820,244.76	1,037,586,421.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529,000,000.00		986,767.79	38,142,458.04	24,636,950.92	94,820,244.76	1,037,586,421.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41,242.59	-787,162.23	14,718,077.34	69,247,744.02	78,737,416.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41,242.59			147,180,773.36	142,739,530.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787,162.23			-787,162.23
1、提取专项储备						238,274,310.09			238,274,310.09
2、使用专项储备						-239,061,472.32			-239,061,472.32
(四) 利润分配								-77,933,029.34	-77,933,029.34
1、提取盈余公积							14,718,077.34	-14,718,077.34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4,718,077.34	-14,718,077.34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63,214,952.00	-63,214,952.00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529,000,000.00		-3,454,474.80	37,355,295.81	39,355,028.26	164,067,988.78	1,116,323,838.05



梁小玉

黄毅义

单位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12页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1965年, 现隶属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国有法人独资公司。公司取得广东省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91441900198029270C号营业执照, 营业期限: 长期。

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为35,000.00万元, 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法定代表人: 曾思成。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67号1栋、2栋。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 建筑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施工; 测绘服务; 水力发电; 对外承包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金属结构制造; 金属结构销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集贸市场管理服务; 机械电气设备制造;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 机械设备销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



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2、（3））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公



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一般比照应收账款的计提方法。

②应收账款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电力销售款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组合 4	应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一般不计提坏账。

不同业务模式对应收账款的确认、回款、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回款条件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按照发包方确认的工程进度确认尚未收到的工程款（不含质保金）。	工程(定期)结算后一定期限收回相应工程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电力销售款	因其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买方，而确认的尚未收取的价款。依据电力结算单、销售结算单据确认尚未收取的价款。	销售完成，相应信用期满后收回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③其他应收款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其他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一般不计提坏账。

④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原则上是以同一合同项下“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抵消后的净额”为基数计提。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减值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履约等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质保金	
组合 3	处于建设期的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组合 4	其他产品销售	

⑤长期应收款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已完工有收款权的部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其他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



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及初始计量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合同资产

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



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



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



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



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40年	0-5	2.38-3.33
机器设备（大型设备）	10-15年	0-5	6.33-10.00
机器设备（一般设备）	5-10年	0-5	9.5-20.00
运输工具	5-12年	0-5	7.92-20.00
办公设备、其他	3-8年	0-5	11.88-33.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办公室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摊销年限

-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



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公司提供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四) 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一)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



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运输办公设备及其他。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注 ¹ ）	提供建筑服务	9%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30%后按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12%计征。	1.2%、12%
企业所得税(注 ²)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注¹: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

本公司从事建筑施工业务,为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为9%。但本公司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征收率为3%。建筑工程老项目,是指:(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2)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建筑服务,以及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计税方法的建筑服务。

注²: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20%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25%, 小微企业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25%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深圳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小微企业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小微企业
广东省全顺工程有限公司	25%, 小微企业
广东省诚顺工程有限公司	25%, 小微企业
淮北市淮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小微企业
清远市连州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



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有关规定：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恩平市	恩平市	建筑业
2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4级	境外非金融子企业	老挝万象市	老挝万象市	建筑业
3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业
4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业
5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建筑业
6	深圳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建筑业
7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	珠海市	建筑业
8	广东省全顺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业
9	广东省诚顺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惠州市	惠州市	建筑业
10	淮北市淮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淮北市	淮北市	建筑业
11	清远市连州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连州市	连州市	建筑业

(续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750,000.00	75.00	75.00	3,750,000.00	投资设立
2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4,021,087.68	100.00	100.00	3,671,400.00	投资设立
3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5,013,000.00	其他
4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41,000,000.00	100.00	100.00	49,761,300.00	其他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5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00	100.00	100.00	10,800,000.00	投资设立
6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	珠海粤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	广东省全顺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9	广东省诚顺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0	淮北市淮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1	清远市连州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00	51.00	765,000.00	其他

(二)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无。

(三) 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说明：无。

(四)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1、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子的情况

原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本年内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南洪电力有限公司	老挝万象市	水力发电业	95.00	95.00	清算、注销、破产

(五)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主体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控制的性质
1	清远市连州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9,283.69	219,283.69	其他

(六) 本年未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七) 本年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八) 本年未发生的吸收合并

(九) 子企业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十)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十一) 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十二) 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4年1月1日，“年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3年度，“本年”指2024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001,258,613.90	1,441,697,804.68
其他货币资金	27,514,065.15	57,815,578.75
合计	2,028,772,679.05	1,499,513,383.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911,499.69	28,064,442.95

本公司参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1,220,553,434.02元、1,661,311,358.47元，详见附注八、(五)“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9,205,589.05	39,776,261.10
司法冻结的银行存款（银行存款）	81,998,716.98	60,265,701.96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8,308,476.10	15,874,317.65
三方监管户（银行存款）	12,461,407.07	60,217,432.17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银行存款）	24,812,193.44	21,599,050.28
房改基金	418,237.92	416,752.99
合计	147,204,620.56	198,149,516.15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3,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续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 (1) 本期期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2) 本期期末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3) 本期期末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 3、本年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4、本年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本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230,394,833.69	145,746,347.63	5,272,249,557.29	123,747,656.49
1至2年	461,931,694.82	26,739,301.61	285,720,784.45	17,792,243.17
2至3年	251,286,651.36	37,692,997.70	156,553,839.50	23,483,075.93
3年以上	337,828,814.37	120,435,004.85	242,200,935.69	75,049,578.78
合计	7,281,441,994.24	330,613,651.79	5,956,725,116.93	240,072,554.3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32,826.57	0.05	3,832,826.5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77,609,167.67	99.95	326,780,825.22	4.49	6,950,828,342.45
其中：组合1、工程结算款	6,797,126,568.17	93.40	326,780,825.22	4.81	6,470,345,742.95
组合2、电力销售款项					
组合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组合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480,482,599.50	6.60			480,482,599.50
合计	7,281,441,994.24	—	330,613,651.79	4.54	6,950,828,342.45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62,541.22	0.07	3,962,541.2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52,762,575.71	99.93	236,110,013.15	3.97	5,716,652,562.56
其中：组合1、工程结算款	5,598,873,396.11	94.06	236,110,013.15	4.22	5,362,763,382.96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含勘测设计等)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53,889,179.60	5.94			353,889,179.60
合计	5,956,725,116.93	—	240,072,554.37	4.03	5,716,652,562.56

2、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知识城 (广州)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32,826.57	3,832,826.5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3,832,826.57	3,832,826.57	100.00	—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829,853,906.02	85.77	145,746,347.63	4,949,906,259.76	88.41	123,747,656.49
1-2年 (含2年)	381,990,022.99	5.62	26,739,301.61	254,174,902.38	4.54	17,792,243.17
2-3年 (含3年)	251,286,651.36	3.70	37,692,997.70	156,553,839.50	2.80	23,483,075.93
3年以上	333,995,987.80	4.91	116,602,178.28	238,238,394.47	4.26	71,087,037.56
合计	6,797,126,568.17	—	326,780,825.22	5,598,873,396.11	—	236,110,013.15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480,482,599.50			353,889,179.60		
合计	480,482,599.50	—		353,889,179.60	—	

4、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东莞市富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713.87	104,713.87	收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25,000.78	25,000.78	收回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合计	129,714.65	129,714.65	—

5、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陆丰市蒜投围水库管理处	应收工程款	100,121.96	预计无法收回	总办会审批	否
合计	—	100,121.96	—	—	—

6、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32,295,004.34	5.94	10,807,375.11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23,196,524.22	5.81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222,528,808.41	3.06	8,325,754.73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21,966,054.47	3.05	5,656,930.26
揭阳市公路事务中心	175,413,138.91	2.41	6,207,601.75
合计	1,475,399,530.35	20.26	30,997,661.85

7、本报告期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四)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47,518,624.69	75.48		143,101,820.27	94.29	
1-2年 (含2年)	10,546,003.57	16.75		6,339,810.48	4.18	
2-3年 (含3年)	3,974,988.15	6.31		1,506,486.55	0.99	
3年以上	914,816.09	1.45		816,347.11	0.54	500,000.00
合计	62,954,432.50	—		151,764,464.41	—	500,000.00

2、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无。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902,365.40	9.38	
深圳市水务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200,000.00	3.49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徐州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68,226.10	3.29	
洪湖市人民法院	2,023,787.33	3.21	
广州市尚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969,020.00	3.13	
合计	14,163,398.83	22.50	

(五)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61,311,358.47	1,220,553,434.02
合计	1,661,311,358.47	1,220,553,434.02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59,414,280.50	178,118,731.94
合计	159,414,280.50	178,118,731.94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7,434,951.78	2,215,245.21	106,018,247.93	3,456,652.17
1至2年	70,659,360.36	2,176,451.18	77,151,796.42	16,186,047.48
2至3年	46,096,353.15	10,427,439.43	10,769,520.20	651,322.78
3年以上	16,434,092.06	6,391,341.03	11,797,891.36	7,324,701.54
合计	180,624,757.35	21,210,476.85	205,737,455.91	27,618,723.97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944,947.01	5.51	9,944,947.01	100.0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新旧准则均适用)	170,679,810.34	94.49	11,265,529.84	6.60	159,414,280.50
合计	180,624,757.35	—	21,210,476.85	11.74	159,414,280.5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948,491.27	7.27	14,948,491.2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新旧准则均适用)	190,788,964.64	92.73	12,670,232.70	6.64	178,118,731.94
合计	205,737,455.91	—	27,618,723.97	13.42	178,118,731.94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7,408,658.61	7,408,658.61	100.00	涉及诉讼, 收回存在风险
四川权通劳务有限公司	1,161,419.00	1,161,41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老挝计划与投资部投资促进司	359,420.00	359,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潮州市建设委员会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汕尾市建设委员会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鹤山市古劳镇双桥村民委员会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冯婉英	16,400.00	16,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849,049.40	849,04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944,947.01	9,944,947.01	100.00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092,579.16	32.93	76,388.72	4,813,741.31	31.30	72,206.12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2年 (含2年)	1,052,194.29	6.80	52,609.72	921,092.09	5.99	46,054.60
2-3年 (含3年)	747,460.84	4.83	74,746.08	356,935.41	2.32	35,693.54
3年以上	8,573,675.67	55.44	5,033,643.28	9,286,078.36	60.39	5,495,115.46
合计	15,465,909.96	—	5,237,387.80	15,377,847.17	—	5,649,069.72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1、保证金 (不含质保金)、 押金	120,562,840.83	5.00	6,028,142.04	140,423,259.58	5.00	7,021,162.98
组合3、应收纳入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的款项	34,651,059.55			34,987,857.89		
合计	155,213,900.38	3.88	6,028,142.04	175,411,117.47	4.00	7,021,162.98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2,670,232.70		14,948,491.27	27,618,723.97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404,702.86		5,285.00	-1,399,417.86
本年转回			-4,558,829.26	-4,558,829.26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450,000.00	-450,000.00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1,265,529.84		9,944,947.01	21,210,476.85

(4)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80,000.00	80,000.00	收回
武汉鑫本益同商贸有限公司	4,478,829.26	4,478,829.26	收回
合计	4,558,829.26	4,558,829.26	——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珠海市粤鑫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其他	450,000.00	债务单位被吊销，款项无法收回	坏账准备计提和董事会核销决议	否
合计	——	450,000.00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人民政府	保证金	25,452,611.38	1至2年	14.09	1,272,630.57
茂名市茂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202,056.75	2至3年	12.85	1,160,102.84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	集团合并范围内	16,000,000.00	1至2年	8.86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7,408,658.61	2至3年	4.10	7,408,658.61
宁乡市田坪水库管理所	保证金	7,270,000.00	1年以内	4.02	363,500.00
合计	——	79,333,326.74	——	43.92	10,204,892.02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5,493.37		775,493.37	1,065,148.30		1,065,148.30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499,978.27		1,499,978.27	1,477,922.22		1,477,922.22
其他				720,502.82		720,502.82
合计	2,275,471.64		2,275,471.64	3,263,573.34		3,263,573.34



(八)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保金	694,280,307.34	34,885,567.06	659,394,740.28
建造合同	1,411,801,969.08	20,109,248.16	1,391,692,720.92
合计	2,106,082,276.42	54,994,815.22	2,051,087,461.20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保金	415,243,999.04	20,270,341.17	394,973,657.87
建造合同	2,194,391,595.84	32,717,208.30	2,161,674,387.54
合计	2,609,635,594.88	52,987,549.47	2,556,648,045.41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原因
工程质保金	20,270,341.17	14,615,225.89				34,885,567.06	
建造合同	32,717,208.30	-12,607,960.14				20,109,248.16	
合计	52,987,549.47	2,007,265.75				54,994,815.22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税金	5,373,188.84	11,057,473.68
待认证进项税额	295,003,525.95	264,490,931.28
合计	300,376,714.79	275,548,404.96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截至年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寻乌县斗晏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266,000.00	1,266,000.00	670,5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截至年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市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31,290.00		31,323.40	31,323.40	31,323.40	收回投资
合计	1,266,000.00	1,697,290.00	670,500.00	31,323.40	31,323.40	31,323.40	—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99,740.00			2,099,740.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2,099,740.00			2,099,740.00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1,013,448.14	50,922.96		1,064,371.1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13,448.14	50,922.96		1,064,371.10
土地使用权				
三、账面净值合计	1,086,291.86	—	—	1,035,368.9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86,291.86	—	—	1,035,368.90
土地使用权		—	—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账面价值合计	1,086,291.86	—	—	1,035,368.9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86,291.86	—	—	1,035,368.90
土地使用权		—	—	

(十二)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5,856,606.29	43,609,624.26
固定资产清理	30,133.89	57,957.36
合计	45,886,740.18	43,667,581.62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3,060,042.38	12,697,200.09	3,639,945.68	152,117,296.79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19,329,814.58			19,329,814.58
机器设备	63,511,783.68	9,664,750.86	372,813.50	72,803,721.04
运输工具	40,562,709.24	2,459,768.48	1,238,991.19	41,783,486.53
电子设备	317,398.07			317,398.07
办公设备	15,592,657.52	299,224.33	1,894,167.10	13,997,714.75
其他	3,745,679.29	273,456.42	133,973.89	3,885,161.82
二、累计折旧合计	99,450,418.12	10,338,784.36	3,528,511.98	106,260,690.50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5,159,901.74	462,715.20		5,622,616.94
机器设备	50,079,242.86	4,821,590.78	356,309.30	54,544,524.34
运输工具	29,207,714.17	3,103,061.61	1,201,821.46	31,108,954.32
电子设备	174,592.69	46,414.64		221,007.33
办公设备	11,746,931.55	1,685,814.82	1,840,111.94	11,592,634.43
其他	3,082,035.11	219,187.31	130,269.28	3,170,953.14
三、账面净值合计	43,609,624.26	—	—	45,856,606.29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14,169,912.84	—	—	13,707,197.64
机器设备	13,432,540.82	—	—	18,259,196.70
运输工具	11,354,995.07	—	—	10,674,532.21
电子设备	142,805.38	—	—	96,390.74
办公设备	3,845,725.97	—	—	2,405,080.32
其他	663,644.18	—	—	714,208.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资产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五、账面价值合计	43,609,624.26	—	—	45,856,606.29
其中：土地资产		—	—	
房屋及建筑物	14,169,912.84	—	—	13,707,197.64
机器设备	13,432,540.82	—	—	18,259,196.70
运输工具	11,354,995.07	—	—	10,674,532.21
电子设备	142,805.38	—	—	96,390.74
办公设备	3,845,725.97	—	—	2,405,080.32
其他	663,644.18	—	—	714,208.68

2、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4、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固定资产报废	30,133.89	57,957.36	固定资产报废处置
合计	30,133.89	57,957.36	

(十三)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旧改造（天悦广场）				807,934.78		807,934.78
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	91,967,774.68		91,967,774.68	2,394,642.95		2,394,642.95
合计	91,967,774.68		91,967,774.68	3,202,577.73		3,202,577.73

1、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	469,463,500.00	2,394,642.95	89,573,131.73			91,967,774.68
合计	469,463,500.00	2,394,642.95	89,573,131.73			91,967,774.68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	33.58	33.58				自有资金
合计	—	—			—	—



(十四)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203,101.69		120,296.04	8,082,805.65
其中：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8,203,101.69		120,296.04	8,082,805.6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81,240.68	1,616,561.14	48,118.42	4,849,683.40
其中：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3,281,240.68	1,616,561.14	48,118.42	4,849,683.40
三、账面净值合计	4,921,861.01	—	—	3,233,122.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房屋及建筑物	4,921,861.01	—	—	3,233,122.2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房屋及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4,921,861.01	—	—	3,233,122.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房屋及建筑物	4,921,861.01	—	—	3,233,122.25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96,337,357.05	803,470.57		97,140,827.62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42,541,819.49	38,470.57		42,580,290.06
特许权	53,795,537.56	765,000.00		54,560,537.56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829,292.94	1,899,106.61		14,728,399.55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66,606.67	799,280.04		865,886.71
特许权	12,762,686.27	1,099,826.57		13,862,512.8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83,508,064.11	—	—	82,412,428.0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中：软件		—	—	
土地使用权	42,475,212.82	—	—	41,714,403.35
特许权	41,032,851.29	—	—	40,698,024.72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营销费用	582,524.20		582,524.20			
固定资产改造支出	171,556.80		57,185.60		114,371.20	
合计	754,081.00		639,709.80		114,371.20	—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743,968.30	62,285,790.02	330,468,419.36	49,804,159.80
资产减值准备	406,803,965.80	61,244,789.64	321,178,827.81	48,410,721.06
预计负债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3,543,186.84	531,478.03	4,247,691.10	637,153.67
租赁负债暂时性差异	3,396,815.66	509,522.35	5,041,900.45	756,285.07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3,233,122.25	484,968.34	4,921,861.01	738,279.15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尚未摊销的使用权资产	3,233,122.25	484,968.34	4,921,861.01	738,279.15

②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978.06	
可抵扣亏损	882,159.55	1,217,793.97
合计	897,137.61	1,217,793.97

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3,066.23	307,184.15	
2028年	859,093.32	910,609.82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合计	882,159.55	1,217,793.97	—

(十八)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733,092,881.22	4,080,192,414.07
1-2年(含2年)	1,805,572,958.12	1,564,463,064.02
2-3年(含3年)	1,128,698,351.14	484,273,137.01
3年以上	419,966,695.42	54,681,888.17
合计	7,087,330,885.90	6,183,610,503.27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东洋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3,377,604.24	未结算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地铁1303标3工区	245,927,490.52	未结算
广东大禹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85,683,202.97	未结算
珠海大横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78,486,909.96	未结算
广东御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5,664,525.92	未结算
合计	809,139,733.61	—

(十九)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652,897,902.76	771,751,576.41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合同负债	3,086,131,680.41	2,660,856,413.43
合计	3,739,029,583.17	3,432,607,989.84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327.59	338,996,849.05	318,370,039.51	20,689,137.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754,328.30	37,754,328.30	
三、辞退福利		15,853.42	15,853.4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62,327.59	376,767,030.77	356,140,221.23	20,689,137.1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7.98	278,170,135.64	258,367,008.61	19,803,595.01
二、职工福利费		11,416,573.09	11,416,573.09	
三、社会保险费		7,010,344.57	7,010,344.57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5,931,298.97	5,931,298.97	
工伤保险费		1,079,045.60	1,079,045.60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2,184,497.00	22,180,121.00	4,37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859.61	8,465,772.42	7,646,465.91	881,166.1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1,749,526.33	11,749,526.33	
合计	62,327.59	338,996,849.05	318,370,039.51	20,689,137.1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5,884,697.25	15,884,697.25	
二、失业保险费		860,560.17	860,560.17	
三、企业年金缴费		21,009,070.88	21,009,070.8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计		37,754,328.30	37,754,328.30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5,624,746.72	12,619,821.45
企业所得税	15,792,471.15	20,213,810.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6,183.29	214,682.35
房产税	3,094,855.52	
个人所得税	878,822.10	148,603.5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246,197.99	291,990.40
其他税费	153,703,521.57	184,367,070.41
合计	191,756,798.34	217,855,978.54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486,320,797.62	143,559,135.67
合计	486,320,797.62	143,559,135.67

1、其他应付款项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40,252,973.97	15,468,559.20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435,681,803.59	115,399,235.24
代扣社保等费用	4,176,856.25	44,065.11
其他	6,209,163.81	12,647,276.12
合计	486,320,797.62	143,559,135.67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曾小文	15,63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钱建花	5,00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合计	20,630,000.00	—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34,459.21	1,554,138.60
合计	1,634,459.21	1,554,138.60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03,393,430.77	533,319,468.91
合计	603,393,430.77	533,319,468.91

(二十五)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544,529.25	5,380,035.0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47,713.59	338,134.5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4,459.21	1,554,138.60
租赁负债净额	1,762,356.45	3,487,761.85

(二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专项应付款	136,440.49	1,949,975.72
合计	136,440.49	1,949,975.72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1、本报告期末无长期应付款项年末余额前五项

2、专项应付款年末余额前五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防汛专项应付款	1,949,975.72	2,641,964.76	4,455,499.99	136,440.49
合计	1,949,975.72	2,641,964.76	4,455,499.99	136,440.49



(二十七)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3,543,186.84	4,247,691.10
合计	3,543,186.84	4,247,691.10

(二十八)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50,000,000.00	—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1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00.00		350,000,000.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529,000,000.00	1,784,681.41	807,934.78	529,976,746.63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29,000,000.00	1,784,681.41	807,934.78	529,976,746.63

(三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23.40		31,323.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23.40		31,323.4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3,661.89	-480,812.96		-494,690.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33,661.89	-480,812.96		-494,690.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33,661.89	-449,489.56		-463,367.04

(续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期末余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77.48	-2,719,784.4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877.48	-2,719,784.4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877.48	-2,719,784.41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38,434,026.97	262,506,793.43	228,972,452.96	71,968,367.44	
合计	38,434,026.97	262,506,793.43	228,972,452.96	71,968,367.44	—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9,355,028.26	13,299,318.83		52,654,347.09
其他(注)		3,132.34		3,132.34
合计	39,355,028.26	13,302,451.17		52,657,479.43

注：主要为公司于本年内对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终止确认而形成的。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15,905,157.85	249,727,079.87
年初调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315,905,157.85	249,727,079.87
本年增加额	134,005,716.45	144,111,107.32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34,472,215.83	144,111,107.32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增加的未分配利润	-466,499.38	
本年减少额	83,495,371.83	77,933,029.34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3,299,318.83	14,718,077.34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70,196,053.00	63,214,952.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366,415,502.47	315,905,157.85

(三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9,324,213,505.46	8,454,816,703.81	9,629,556,554.12	8,781,786,908.03
工程施工	9,324,213,505.46	8,454,816,703.81	9,629,556,554.12	8,781,786,908.03
2、其他业务小计	19,386,449.40	9,976,235.82	19,895,470.93	12,138,940.10
其他	19,386,449.40	9,976,235.82	19,895,470.93	12,138,940.10
合计	9,343,599,954.86	8,464,792,939.63	9,649,452,025.05	8,793,925,848.13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59,122.36	13,387,662.95
教育费附加	7,525,851.69	6,903,032.94
资源税	324,909.77	145,436.43
房产税	214,018.36	-169,768.70
土地使用税	190,494.02	78,187.18
车船使用税	35,074.39	25,616.48
印花税	7,078,267.04	7,350,043.90
地方教育附加	5,016,337.05	4,534,366.38
环境保护税	394,696.52	244,858.24
其他税费	165,264.07	254,085.88
合计	35,704,035.27	32,753,521.68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费用		874.69
合计		874.69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784,887.02	214,521,336.61
差旅费	4,279,785.78	4,114,297.68
咨询顾问中介费	3,812,137.25	3,504,586.45
办公费	15,572,814.55	16,053,865.25
折旧摊销费	7,052,941.61	8,449,223.62
招待费	1,681,752.33	2,513,022.98
其他费用	14,450,742.88	16,784,555.83
合计	278,635,061.42	265,940,888.42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人员人工费用	122,064,433.82	123,299,567.35
直接投入费用	208,527,164.20	192,648,004.66
折旧及摊销	650,900.58	695,106.95
其他费用	2,035,946.61	1,083,546.54
合计	333,278,445.21	317,726,225.50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1,603.83	253,765.86
减：利息收入	11,942,508.25	12,065,307.44
汇兑损益	-2,958,492.80	-6,653,825.9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044,069.47	6,999,250.95
合计	-7,675,327.75	-11,466,116.58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326,922.03	362,299.09
政府补助	3,212,352.87	150,554.24
合计	3,539,274.90	512,853.33
其中：政府补助	3,212,352.87	150,554.24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0,500.00	378,000.00
合计	670,500.00	378,000.00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84,682,972.26	-62,692,973.89
合计	-84,682,972.26	-62,692,973.89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04,640.58	-13,041,132.38
合计	-2,004,640.58	-13,041,132.38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836.09	2,703.87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9,294.00	294,972.32
合计	55,457.91	297,676.19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84.96	
无需支付的债务		1,228,681.53	
其他	1,169,352.06	811,521.01	1,169,352.06
违约赔偿收入	1,267,133.96	148,295.78	1,267,133.96
合计	2,436,486.02	2,189,383.28	2,436,486.02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1,976.54	62,622.98	101,976.54
公益性捐赠支出	351,000.00	322,000.00	351,000.0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325,400.63	245,055.10	325,400.63
违约赔偿支出	112,000.00	81,400.00	112,000.00
其他	339,461.10	-127,937.23	339,461.10
百千万工程公益性支出	1,620,931.33		1,620,931.33
合计	2,850,769.60	583,140.85	2,850,769.60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699,063.34	44,985,786.4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734,416.01	-11,716,150.62
合计	20,964,647.33	33,269,635.80

(四十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23.40		31,323.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23.40		31,323.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812.96		-480,812.96	-4,343,132.99		-4,343,132.99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14,474.85		-3,214,474.85	-2,733,661.89		-2,733,661.89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733,661.89		-2,733,661.89	1,609,471.10		1,609,471.1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小计	-480,812.96		-480,812.96	-4,343,132.99		-4,343,132.99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49,489.56		-449,489.56	-4,343,132.99		-4,343,132.99

(四十九) 合并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063,490.14	144,361,813.0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004,640.58	13,041,132.38
信用减值损失	84,682,972.26	62,692,973.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389,707.32	11,258,354.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16,561.14	1,881,003.16
无形资产摊销	1,899,106.61	5,446,160.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709.80	639,70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57.91	-297,676.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976.54	61,738.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76,888.97	-6,653,825.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500.00	-378,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81,630.22	-11,326,414.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3,310.81	-390,322.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8,101.70	-332,99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4,186,946.61	-1,866,879,112.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2,950,896.43	1,964,043,535.67
其他		244,815,99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912,428.00	561,984,072.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81,568,058.49	1,301,363,867.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01,363,867.28	846,594,753.8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204,191.21	454,769,113.39

2、供应商融资安排

报告期内, 公司无需披露的供应商融资安排情况。

3、本年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一、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65,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65,000.00
二、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881,568,058.49	1,301,363,867.28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81,568,058.49	1,301,363,867.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1,568,058.49	1,301,363,867.2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4,889,417.15
其中：美元	3,445,600.06	7.1884	24,768,351.47
港币	352,168,795.15	0.0003	105,650.64
泰铢	72,507.25	0.2126	15,415.04
应收账款	—	—	82,206,876.95
其中：美元	11,436,046.54	7.1884	82,206,876.95

(五十一)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7,204,620.56	履约保证金、定期存款、诉讼冻结款项、 工资保证金、三方监管户

九、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明细

无

2、对公司内、公司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

无

3、其他或有负债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	建筑工程	3,754,393,242.00	100.00	100.00

(二)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三) 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四)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本集团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华隧绿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本集团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建鑫蝶华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866,397.47	3,434,524.30	市场价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8,781,683.00	26,131,663.79	市场价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944.55	866,284.70	市场价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26,969,709.33	8,452,414.15	市场价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24,546.91	50,899,614.77	市场价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80,011,310.88	127,356,542.95	市场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664,503.07	1,244,061.66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9,327.36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82,383.90	21,995,582.81	市场价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1,490,033.95	5,951,487.63	市场价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7,370,550.48	19,334,546.98	市场价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520,114.14	1,751,214.86	市场价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38,588,708.67	148,530,510.23	市场价
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698,806.25	市场价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6,505.66	市场价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市场价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4,035,440.35	380,469,339.45	市场价
广东华隧绿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258,298.16		市场价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834,454.91		市场价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1,334,891.13		市场价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0,059,647.24		市场价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46,183,253.22		市场价
广州建鑫嵘华投资有限公司	2,972,811.31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9,770,533.95		市场价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324,337.70	6,108,046.27	市场价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570,733.95	884,237.18	市场价
东莞三局医院有限公司		1,457.00	市场价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561,414,026.60	156,851,339.45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14,145,698.30	1,859,502.08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4,621,915.51	2,742,748.58	市场价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8,301.89	市场价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12,280,791.72	市场价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113,207.55	74,939.62	市场价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2,028.30	市场价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188,109.93	市场价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77,026.52	265,401.00	29,677.07	39,728.95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418,190.48	1,496,837.95	151,926.76	214,036.91
合计	—	1,695,217.00	1,762,238.95	181,603.83	253,765.86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①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61,311,358.47	1,220,553,434.02
应收账款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226,418.71	29,226,418.71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15,168,055.68	17,843,304.93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2,672.49	857,887.27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42,844,443.90	4,840,031.68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23,196,524.22	329,857,309.41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30,673,824.68	45,805,315.63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14,975,427.92	109,504,391.92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161,186.71	7,161,186.71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12,191,876.85	23,129,014.19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15,497,208.22	19,958,494.37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4,622,217.10	7,182,815.13
预付账款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36,470.00	4,6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902,365.40	14,678,123.0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4,754,587.00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552,935.84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1,680.43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7,713,556.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9,580.00	16,440.00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5,365,481.85	5,383,027.59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685,577.70	10,816,296.40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2,346.24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2,463.91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3,043.26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680.49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2,476.42
合同资产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9,397.95	89,397.95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1,923,072.45	1,923,072.45
	广东省北江航道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7,217,258.00	28,425,517.0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815,753.45	8,692,429.33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44,746.85	1,144,746.85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	910,145.77	910,145.77

②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86,456.91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927,490.52	233,500,395.44
	广东华隧绿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6,127,780.15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1,479,647.48	645,192.57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1,171,030.97	6,420,909.29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95,160.00	380,640.00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154,508.56	1,604,351.71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563,901.09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113,207.55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8,629,004.50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72,719.46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4,866,022.62	3,012,968.96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12,491,554.07	5,931,049.58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95.07	100,095.07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4,689,459.13	458,219.33
	广州建鑫嵘华投资有限公司	1,415,841.58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92,566,452.57	
	中铁华隧联合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7,387,264.85	17,683,470.27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47,172.24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33,097.47
其他应付款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3,226,359.62	2,848,403.68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68,609.44	73,333.78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422.34	613,687.8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342,880.00	342,880.00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同负债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222,537.62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3,124,879.75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1,229,227.54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56,478.75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168,829,359.48	144,366,155.09	5,205,069,343.55	122,194,965.96
1至2年	458,737,251.49	26,515,690.58	285,720,784.45	17,792,243.17
2至3年	251,286,651.36	37,692,997.70	156,001,117.60	23,400,167.64
3年以上	337,276,092.47	120,324,460.47	242,200,935.69	75,049,578.78
合计	7,216,129,354.80	328,899,303.84	5,888,992,181.29	238,436,955.5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32,826.57	0.05	3,832,826.5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12,296,528.23	99.95	325,066,477.27	4.51	6,887,230,050.96
其中：组合1、工程结算款	6,738,171,700.91	93.43	325,066,477.27	4.82	6,413,105,223.64
组合2、电力销售款项					
组合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组合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474,124,827.32	6.57			474,124,827.32
合计	7,216,129,354.80	—	328,899,303.84	4.56	6,887,230,050.96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62,541.22	0.07	3,962,541.22	100.0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85,029,640.07	99.93	234,474,414.33	3.98	5,650,555,225.74
其中：组合1、工程结算款	5,536,213,052.84	94.07	234,474,414.33	4.24	5,301,738,638.51
组合2、电力销售款项					
组合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组合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48,816,587.23	5.93			348,816,587.23
合计	5,888,992,181.29	—	238,436,955.55	4.05	5,650,555,225.74

2、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32,826.57	3,832,826.5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3,832,826.57	3,832,826.57	100.00	—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774,646,203.99	85.70	144,366,155.09
1-2年（含2年）	378,795,579.66	5.62	26,515,690.58
2-3年（含3年）	251,286,651.36	3.73	37,692,997.70
3年以上	333,443,265.90	4.95	116,491,633.90
合计	6,738,171,700.91	—	325,066,477.27

(续表)

账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887,798,638.39	88.29	122,194,965.96
1-2年（含2年）	254,174,902.38	4.59	17,792,243.17
2-3年（含3年）	156,001,117.60	2.82	23,400,167.64
3年以上	238,238,394.47	4.30	71,087,037.56
合计	5,536,213,052.84	—	234,474,414.33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474,124,827.32		
合计	474,124,827.32	—	

(续表)

组合名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48,816,587.23		
合计	348,816,587.23	—	

4、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东莞市富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713.87	104,713.87	收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25,000.78	25,000.78	收回
合计	129,714.65	129,714.65	—

5、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陆丰市霖投围水库管理处	应收工程款	100,121.96	预计无法收回	总办会审批	否
合计	—	100,121.96	—	—	—

6、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32,295,004.34	5.99	10,807,375.11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23,196,524.22	5.86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222,528,808.41	3.08	8,325,754.73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21,966,054.47	3.08	5,656,930.26
揭阳市公路事务中心	175,413,138.91	2.43	6,207,601.75
合计	1,475,399,530.35	20.45	30,997,661.85

7、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95,471,764.61	193,990,472.07
合计	195,471,764.61	193,990,472.07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8,178,380.76	2,212,715.37	113,015,963.41	3,448,219.08
1至2年	77,094,668.34	2,167,725.43	86,017,137.98	16,185,797.48
2至3年	54,963,694.71	10,427,289.43	10,769,520.20	651,322.78
3年以上	16,434,092.06	6,391,341.03	11,797,891.36	7,324,701.54
合计	216,670,835.87	21,199,071.26	221,600,512.95	27,610,040.88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944,947.01	4.59	9,944,947.01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206,725,888.86	95.41	11,254,124.25	5.44	195,471,764.61
合计	216,670,835.87	—	21,199,071.26	9.78	195,471,764.61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948,491.27	6.75	14,948,491.2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新旧准则均适用)	206,652,021.68	93.25	12,661,549.61	6.13	193,990,472.07
合计	221,600,512.95	—	27,610,040.88	12.46	193,990,472.07

(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巴中顺源商贸有限公司	7,408,658.61	7,408,658.61	100.00	涉及诉讼, 收回存在风险
四川权通劳务有限公司	1,161,419.00	1,161,41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老挝计划与投资部投资促进司	359,420.00	359,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潮州市建设委员会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汕尾市建设委员会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鹤山市古劳镇双桥村民委员会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冯婉英	16,400.00	16,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849,049.40	849,04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944,947.01	9,944,947.01	100.00	——

(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77,123.34	32.88	76,156.88
1-2年(含2年)	1,043,399.35	6.76	52,169.97
2-3年(含3年)	747,460.84	4.84	74,746.08
3年以上	8,573,675.67	55.52	5,033,643.28
合计	15,441,659.20	——	5,236,716.21

(续表)

账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03,935.39	31.26	72,059.03
1-2年(含2年)	921,092.09	5.99	46,054.60
2-3年(含3年)	356,935.41	2.32	35,693.54
3年以上	9,286,078.36	60.42	5,495,115.46
合计	15,368,041.25	——	5,648,922.63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20,348,160.83	5.00	6,017,408.04
组合 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70,936,068.83		
合计	191,284,229.66	3.15	6,017,408.04

(续表)

组合名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40,252,539.58	5.00	7,012,626.98
组合 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51,031,440.85		
合计	191,283,980.43	3.67	7,012,626.98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2,661,549.61		14,948,491.27	27,610,040.88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407,425.36		5,285.00	-1,402,140.36
本年转回			-4,558,829.26	-4,558,829.26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450,000.00	-450,000.00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1,254,124.25		9,944,947.01	21,199,071.26

(4)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80,000.00	80,000.00	收回
武汉鑫本益同商贸有限公司	4,478,829.26	4,478,829.26	收回
合计	4,558,829.26	4,558,829.26	——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珠海市粤鑫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其他	450,000.00	债务单位被吊销，款项无法收回	坏账准备计提和董事会核销决议	否
合计	—	450,000.00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人民政府	保证金	25,452,611.38	1至2年	11.75	1,272,630.57
茂名市茂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202,056.75	2至3年	10.71	1,160,102.84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往来款	17,026,833.47	1年以内	7.86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往来款	16,000,000.00	1至2年	7.38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美元)	其他关联方往来款	9,727,023.79	1年以内、1-2年、2-3年	4.49	
合计	—	91,408,525.39	—	42.19	2,432,733.4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12,995,700.00	765,000.00		113,760,7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112,995,700.00	765,000.00		113,760,7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12,995,700.00	765,000.00		113,760,70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1) 对子公司的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49,761,300.00	49,761,300.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美元)	3,671,400.00	3,671,400.00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45,013,000.00	45,013,000.00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清远市连州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65,000.00		765,000.00			
合计	113,760,700.00	112,995,700.00	765,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珠海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00.00	
广东省源顺工程有限公司					49,761,300.00	
广东省水电三局(老挝)独资有限公司(美元)					3,671,400.00	
广东轩逸建设有限公司					45,013,000.00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750,000.00	
清远市连州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65,000.00	
合计					113,760,7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88,904,802.63	8,330,641,992.99	9,529,526,774.23	8,686,320,445.49
其他业务	18,619,956.40	9,908,032.86	19,135,772.81	12,021,291.38
合计	9,207,524,759.03	8,340,550,025.85	9,548,662,547.04	8,698,341,736.87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0,500.00	378,000.00
合计	670,500.00	378,000.00

(六) 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2,993,188.27	147,180,773.3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169,467.81	12,872,277.57
信用减值损失	84,601,500.63	62,357,589.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21,998.54	10,781,126.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16,561.14	1,881,003.16
无形资产摊销	799,280.04	66,606.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709.80	639,70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57.91	-297,676.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270.81	61,738.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79,493.54	-6,663,895.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500.00	-378,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05,688.62	-11,200,50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3,310.81	-390,322.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8,216.35	-310,518.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5,317,087.43	-1,916,260,364.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0,933,083.36	2,015,879,056.64
其他		238,274,31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196,738.44	554,492,913.7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92,875,885.08	1,289,387,975.54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9,387,975.54	845,565,315.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487,909.54	443,822,659.60

2、供应商融资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供应商融资安排情况。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一、现金	1,792,875,885.08	1,289,387,975.5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92,875,885.08	1,289,387,975.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2,875,885.08	1,289,387,975.54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

黄毅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5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项目的审计、基本建设竣工(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5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82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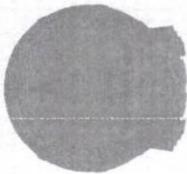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王兵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0-03-1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52119800312163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40100300014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44010030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9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0 年 9 月 换发



姓名	唐文婷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08.17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0381198808170000
Identity card No.	440381198808170000



证书编号: 3100001214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年04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唐文婷 310000121478

年 月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 4月 28日
/y /m /d

查询链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s://cmis.cicpa.org.cn/#/login>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行业管理信息系统

注册会计师协会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所在地区：湖北注协

会计师事务所证书编号：[]

查询

序号	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周火见	027-86790712

共 1 条 < 1 > 10 条/页 跳至 1 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行业管理信息系统

注册会计师信息查询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所在地区：广东注协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440100300014 注册会计师姓名：王兵

查询

序号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姓名
1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王兵

共 1 条 < 1 > 10 条/页 跳至 1 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行业管理信息系统

注册会计师信息查询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所在地区：广东注协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310000121478 注册会计师姓名：唐文婷

查询

序号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姓名
1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唐文婷

共 1 条 < 1 > 10 条/页 跳至 1 页

4.2、成员单位

2022 年审计报告

我司成立于 2022-10-21，无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J4L34M
注册号：	44030021780016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岭社区坪山金碧路472-9号6栋宇恒工业园511
法定代表人：	马定球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401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10-2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1-05
年报情况：	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08日 16:49:2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大华审字[2024]001100359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1COGR0KM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财务报表附注	1-40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599号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三局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三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三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深圳三局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三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三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三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三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



考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三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方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文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徐州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58,298.86	999.92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付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	-	-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	-	应交税费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其中：应交税金		-	-
合同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3	382,100.00	2,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58,298.86	999.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流动负债合计		382,100.00	2,000.00
债权投资		-	-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付利息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固定资产		-	-	预计负债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	-	递延收益		-	-
累计折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在建工程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油气资产		-	-	负债合计		382,100.00	2,000.00
使用权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
开发支出		-	-	国家资本		-	-
商誉		-	-	国有法人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集体资本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民营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外商投资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减：已归还投资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4	-123,801.14	-1,000.0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801.14	-1,000.08
资产总计		258,298.86	99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8,298.86	999.92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丁高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相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122,801.06	-1,000.08
其中：营业收入	-	-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122,801.06	1,000.08		-122,801.06	-1,000.08
其中：营业成本	-	-		-122,801.06	-1,000.08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所得税费用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他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801.06	1,000.08		-122,801.06	-1,000.08
加：营业外收入	-	-		-	-
其中：政府补助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801.06	1,000.08		-122,801.06	-1,000.08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801.06	1,000.08		-122,801.06	-1,000.0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其他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22,801.06	1,000.08		-122,801.06	-1,000.08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企业法定代表人：丁高锋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262.86	2,000.3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262.86	2,000.3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2.92	-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61.00	1,000.38		257,298.94	96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63.92	1,000.38		257,298.94	96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98.94	999.92		257,298.86	99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0.38	1,000.38		257,298.86	969.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38	1,000.38		999.92	999.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0.76	2,000.76		258,298.78	1,000.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高锋
王
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水三智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2年度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1,000.08	-1,000.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	-1,000.08	-1,000.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22,801.06	-	-122,801.06	-122,801.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22,801.06	-	-122,801.06	-122,801.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其中：计提公积金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123,801.14	-	-123,801.14	-123,801.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丁高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一、上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加：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	-	-	-	-	-	-	-	-	-	-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	-	-	-	-	-	-	-
转购库存股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	-	-	-	-	-	-	-	-	-	-	-

企业法定代表人：丁高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现隶属于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本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 91440300MA5HJ4L34M 号营业执照，营业期限：长期。

注册资本：4,010.00 万人民币。

本法定代表人：丁高峰。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岭社区坪山金碧路 4729 号 6 栋宇恒工业园 511。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本公司经营范围：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



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



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



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



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 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不计提坏账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



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



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50	0%-5%	3.33%-1.90%
施工机械	直线法	5-15	0%-5%	20%-6.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2	0%-5%	20%-7.92%
生产设备	直线法	4-11	0%-5%	25%-8.64%
试验设备	直线法	5-7	0%-5%	20%-13.57%
水利发电设备	直线法	18-50	0%-5%	5.56%-1.90%
风力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太阳能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非生产用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八）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



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五）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



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



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七)和(二十二)。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



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内未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本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 30%后按 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计征。	1.2%、12%	

(二)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余额均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58,298.86	999.92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258,298.86	999.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注释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	374.52	374.52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28.40	1,628.4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2,002.92	2,002.92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	-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374.52	374.52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319.29	319.29	-
工伤保险费	-	55.23	55.23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	374.52	374.52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557.60	1,557.60	-
二、失业保险费	-	70.80	70.80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628.40	1,628.40	-

注释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382,100.00	2,000.00
合计	382,100.00	2,000.00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质保金	-	-
单位往来款	382,100.00	2,000.00
合计	382,100.00	2,000.00



注释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1,000.08	-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1,000.08	-
本期增加额	-122,801.06	-1,000.0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22,801.06	-1,000.08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	-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	-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	-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123,801.14	-1,000.08

注释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02.92	-
咨询顾问中介费	120,000.00	-
合计	122,002.92	-

注释6.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162.86	-0.30
贴现利息	-	-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61.00	1,000.38
合计	798.14	1,000.08

注释7.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2,801.06	-1,000.08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0,100.00	2,000.0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98.94	999.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8,298.86	999.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9.92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7,298.94	999.9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8,298.86	999.92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8,298.86	999.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298.86	999.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 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无

4.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无

5. 租赁承诺

无

6. 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小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7. 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公司或有负债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财务影响。

(二) 或有资产

截止本期末，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无



2.对外重要投资

无

3.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4.自然灾害

无

5.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6.资产价格、税收政策重要变动

无

7.重要的并购或重组计划

无

8.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无

9.巨额亏损

无

10.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无

11.其他巨额举债

无

12.重大经营战略调整

无

13.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在报告报出日之前已实缴出资的投资事项

无

14.其他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 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水利管理业	35,000.00	100.00	100.00

2. 无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3. 无其他关联方情况

(二) 关联方交易

1.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本报告期内未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2.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本报告期内未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3.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本报告期内未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本报告期内未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5. 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协议。

6. 关联方为本单位提供担保

本报告期内关联方未为本单位提供担保。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报告期内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82,100.00	2,000.0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丁高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各条、作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君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计、验资、资产评估、企业清算、破产清算、财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姓名 方麗新
 Full name 方麗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2月16日
 Date of birth 1988-12-16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23071112191
 Identity No. 34223071112191
 635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方麗新的身份证二維碼

2015年7月初办

证书编号: 440300070168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70168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88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1988-12-16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5)0500552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起始页码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7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 鄂25BKZAJFGF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500552号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局”)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三局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三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三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三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三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三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三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三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众环审字
(2025)0500552 号）之签署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兵 
王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文婷 
唐文婷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11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广水三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58,298.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39,724,575.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25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四)	70,600.42	
其他应收款	(五)	40,432.00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 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49,676.11	
流动资产合计		39,885,534.04	258,298.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39,885,534.04	258,298.86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冯宝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旭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附注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	31,013,198.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九)	6,212,693.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十)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其中: 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十一)	1,619,734.58	382,100.00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十二)	1,157,026.47	
流动负债合计		40,002,653.41	382,10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002,653.41	382,1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十三)	-117,119.37	-123,801.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119.37	-123,801.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885,534.04	258,298.86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冯宝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广水二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354,855.20	
其中：营业收入	(十四)	32,354,855.20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346,045.43	122,801.06
其中：营业成本	(十四)	30,963,596.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物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十五)	223.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十六)	1,381,749.97	122,002.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十六)	475.59	798.1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21.91	162.8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2,128.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81.77	-122,801.06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81.77	-122,801.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1.77	-122,801.06
持续经营净利润		6,681.77	-122,801.0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81.77	-122,801.06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马宝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相

第3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解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水务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1,257.96	380,26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257.96	380,26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162.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025.27	2,00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4,072.09	120,96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9,556.82	122,96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98.86	257,298.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298.86	257,29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298.86	999.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298.86

已 审 会 计 报 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马宝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柳

第4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东三河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本年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已 审 会 计 报 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马宝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深圳广水三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22年10月21日, 现隶属于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本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91440300MA5HJ4L34M号营业执照, 营业期限: 长期。

注册资本: 4,0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马定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碧岭社区坪山金碧路472-9号6栋宇恒工业园

511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 土木工程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许可经营项目是: 建设工程施工; 施工专业作业; 建筑劳务分包。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一般比照应收账款的计提方法。

② 应收账款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



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电力销售款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组合 4	应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一般不计提坏账。

不同业务模式对应收账款的确认、回款、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回款条件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按照发包方确认的工程进度确认尚未收到的工程款（不含质保金）。	工程(定期)结算后一定期限收回相应工程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电力销售款	因其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买方，而确认的尚未收取的价款。依据电力结算单、销售结算单据确认尚未收取的价款。	销售完成，相应信用期满后收回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③其他应收款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其他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一般不计提坏账。

④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原则上是以同一合同项下“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抵消后的净额”为基数计提。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减值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履约等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质保金	
组合 3	处于建设期的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组合 4	其他产品销售	

⑤长期应收款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已完工有收款权的部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其他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



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六）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



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八）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



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建筑施工业务

本公司提供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末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上述调整对年初数和上期期末数的影响如下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30%后按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12%计征。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2024年度无应披露的税收优惠事项。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4年1月1日，“年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3年度，“本年”指2024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58,298.86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58,298.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9,724,575.51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9,724,575.5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724,575.51	100.00			39,724,575.51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9,724,575.51	100.00			39,724,575.51
合计	39,724,575.51	—		—	39,724,575.51

续表：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合计		—		—	

2、本年年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9,724,575.51					
合计	39,724,575.51	—			—	

4、本年年未发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5、本年年未发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公司	39,724,575.51	100.00	
合计	39,724,575.51	100.00	

7、本年年未发生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三)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0.00	1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年以上						
合计	250.00	—			—	

2、本年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50.00	100.00	
合计	250.00	100.00	

(四)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70,600.42	
合计	70,600.42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0,432.00	
合计	40,432.00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2,560.00	2,128.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42,560.00	2,128.00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2,560.00	100.00	2,128.00	5.00	40,432.00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42,560.00	100.00	2,128.00	5.00	40,432.00
组合2：其他					
组合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合计	42,560.00	—	2,128.00	—	40,432.00

续表：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其中：组合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组合2：其他					
组合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合计		—		—	

(2) 本年年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保证金	42,560.00	5.00	2,128.00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合计	42,560.00	—	2,128.00		—	

②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年初余额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128.00			2,128.0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2,128.00			2,128.00

(4) 本年未发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5) 本年未发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合计的 比例 (%)	坏账准 备
深圳市新天下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42,560.00	1 年以内	100.00	2,128.00
合计		42,560.00		100.00	2,128.00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税金	74.02	
待认证进项税额	49,602.09	
合计	49,676.11	



(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3,991.29	122,801.06
合计	113,991.29	122,801.06

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113,991.29	122,801.06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合计	113,991.29	122,801.06	

(八)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013,198.52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31,013,198.52	

(九)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岭尚雅居主体工程地下室加固工程	6,212,693.84	
合计	6,212,693.84	

(十)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428.32	118,428.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238.24	103,238.24	
合计		221,666.56	221,666.5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627.00	53,627.00	
二、职工福利费		30,118.00	30,118.00	
三、社会保险费		28,133.36	28,133.36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5,092.35	25,092.35	
工伤保险费		3,041.01	3,041.01	
四、住房公积金		6,549.96	6,549.9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18,428.32	118,428.3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94,963.94	94,963.94	
二、失业保险费		3,312.06	3,312.06	
三、企业年金缴费		4,962.24	4,962.24	
合计		103,238.24	103,238.24	

(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619,734.58	382,100.00
合计	1,619,734.58	382,100.00

1、其他应付款项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建工合并范围其他应付款	1,619,734.58	382,100.00
合计	1,619,734.58	382,100.00

②本年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57,026.47	
合计	1,157,026.47	

(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23,801.14	-1,000.08
年初调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123,801.14	-1,000.08
本年增加额	6,681.77	-122,801.06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6,681.77	-122,801.06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117,119.37	-123,801.14



(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354,855.20	30,963,596.43		
其他业务				
合计	32,354,855.20	30,963,596.43		

(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印花税	223.44	
合计	223.44	

(十六)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1,591.76	2,002.92
办公费	200,312.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0,000.00	
其中：年度决算审计费用	20,000.00	
咨询费	880,000.00	120,000.00
其他	29,846.21	
合计	1,381,749.97	122,002.92

2、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21.91	162.86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97.50	961.00
合计	475.59	798.14

(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28.00	
合计	-2,128.0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十八) 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681.77	-122,801.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128.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108.63	380,100.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98.86	257,298.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8,298.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298.86	999.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298.86	257,298.9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58,298.8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8,29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298.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明细

无

2、对集团内、集团外单位提供担保情况

无

3、其他或有负债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东莞市	建筑业	350,000,000.00	100.00	100.00

(二)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无

(三) 其他关联方

无

(四) 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2,354,855.20		市场价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0,963,596.43		市场价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①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9,724,575.51	

②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619,734.58	382,100.0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马宝琳

程

陈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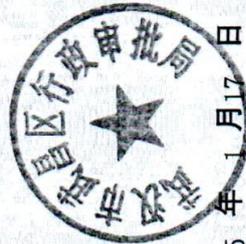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决算(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82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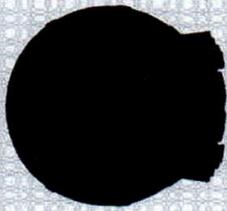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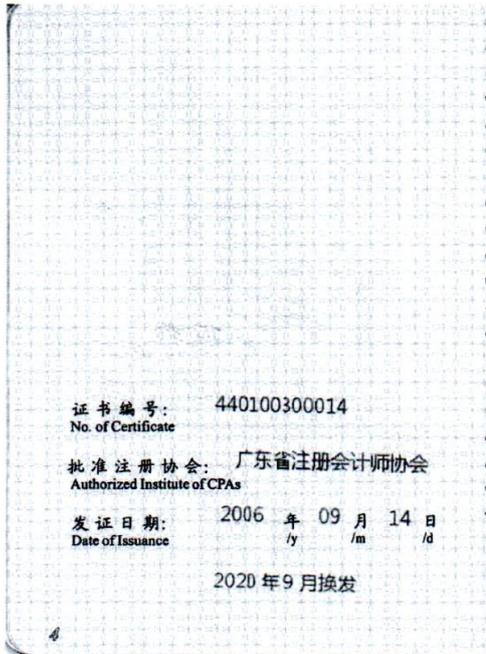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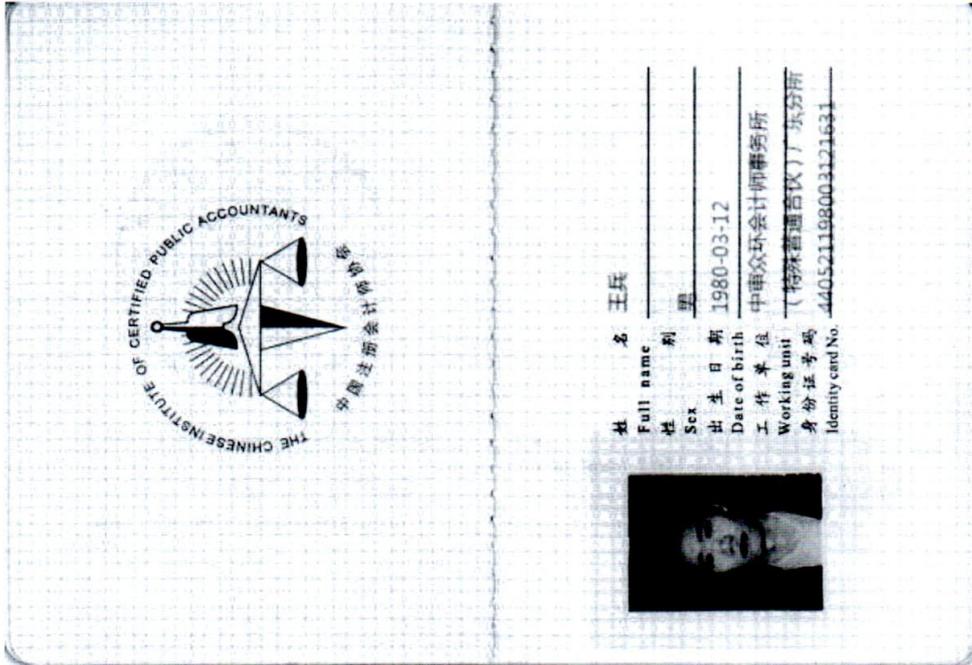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兵 440100300014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唐文婷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8-03-05
Working unit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40681198803053122



证书编号: 3100001214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唐文婷 310000121478

年 月 日
/y /m /d